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代號：3167

公開說明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張數為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 發行。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期間外，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他發行條件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承銷商採餘額包銷。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拾玖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簽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九、股票面額：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aliang.com>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十九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	0.12
現金增資	326,950	40.80
盈餘轉增資	429,813	53.65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400	0.92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623	4.32
員工酬勞轉增資	1,555	0.19
合計	801,341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分送主管機關外，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赴前述陳列處所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3樓
網址： http://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181-8888
名稱：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85號9樓
網址： https://www.tcbs.com.tw	電話：(02)2396-9955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1樓
網址： http://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7-8266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B1
網址： http://www.6016.com.tw	電話：(02)8787-1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吉林路100號11樓
網址： https://www.megabank.com.tw	電話：(02)2563-315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 http://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 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洪茂益會計師、羅筱靖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中正路1088號27樓
網址： http://www.ey.com	電話：(03)319-8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網址： 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12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家齊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麗芳
職稱：特別助理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3)368-6368	電話：(03)368-6368
電子郵件信箱： yulien_89@tlhome.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yulien_89@tlhome.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taliang.com>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801,341,160 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友聯街 49 號		電話：(03)368-6368	
設立日期：69 年 12 月 26 日			網址：http://www.taliang.com		
上市日期：102 年 10 月 21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1 年 4 月 24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王作京 總經理 陳尚書			發言人：張家齊 職稱：特別助理 代理發言人：黃麗芳 職稱：財務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股票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7 樓			電話：(02) 2383-688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會計師 現任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筱靖、張志銘會計師 地址：桃園市中正路 1088 號 27 樓			電話：(03)319-8888 網址：http://www.ey.com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 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地址：— 網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0 年 7 月 27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73% (110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0 年 9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王作京		8.84%	獨立董事	林德錚 —
董事	李在為		4.96%	獨立董事	高繼祖 —
董事	陳尚書		0.11%	獨立董事	譚醒朝 —
董事	簡禎祈		0.21%	持股超過 10%股東	鄭天薌 10.85%
董事	謝漢萍		—	持股超過 10%股東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8%
董事	羅俊輝		0.61%	—	— —
工廠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友聯街 48 號				電話：(03)368-6368	
主要產品：PCB 成型機、PCB 鑽孔機			市場結構(109 年度)：內銷 10.13%；外銷 89.87%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9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之二、風險事項」				第 2 頁
去(109)年度	營業收入：2,427,607 仟元 稅前純益：455,211 仟元 每股盈餘：5.23 元				第 6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 年 10 月 29 日			刊印目的：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目錄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2
三、公司組織.....	6
四、資本及股份.....	1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1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1
十、併購辦理情形.....	21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21
貳、營運概況.....	22
一、公司之經營.....	22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39
三、轉投資事業.....	41
四、重要契約.....	4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6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	62
肆、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3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2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2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73
伍、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8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1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1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	81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1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81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82
陸、重要決議	106

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一一〇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八、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員等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九、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十、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9 年 12 月 2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友聯街 49 號 電話：(03) 368-6368

工廠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友聯街 48 號

2.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69 年 12 月	成立「大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桃園縣，從事複合鑽石車刀之生產銷售業務。資本額新台幣 1,000 仟元。
84 年 07 月	增購桃園縣八德市友聯街 48 號土地與廠房，開始生產 PCB 成型機。
85 年 05 月	通過 ISO 9001 認證，雕銑機獲「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89 年 08 月	變更名稱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 年 09 月	PCB 成型機再度獲得經濟部「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90 年 09 月	開始生產 PCB 鑽孔機。
91 年 04 月	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股票。
91 年 10 月	榮獲第十一屆「中小企業國家磐石獎」。
93 年 04 月	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95 年 12 月	PCB 鑽孔機第三次獲「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95 年 12 月	榮獲經濟部技術處「產業創新成果表揚」。
95 年 12 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工業精銳獎」。
96 年 05 月	於大陸南京成立「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生產 CNC 精密機器。
98 年 07 月	榮獲第三屆桃園縣長青企業特別貢獻獎。
100 年 06 月	於大陸昆山成立「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專營 CNC 精密機器售後服務。
100 年 08 月	榮獲桃園縣「長青企業卓越獎」。
101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第 2 屆「國家產業創新獎」。
101 年 11 月	榮獲桃園縣「優良企業楷模獎」。
102 年 10 月	股票上市買賣。
103 年 2 月	榮獲經濟部第 2 屆「潛力中堅企業獎」。
104 年 9 月	於大陸江蘇淮安市成立「大量科技(連水)有限公司」，生產 CNC 精密機器。
105 年 10 月	榮獲第 17 屆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全國標準化獎」。
106 年 5 月	獲頒第三屆上市公司治理評鑑「最佳進步獎」。

年度	重要沿革
107 年 3 月	「PCB 智慧化成型製程設備開發計畫」獲經濟部升級產業創新平台審查通過。
108 年 7 月	榮獲台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第 16 屆「台灣金根獎」。
108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第5屆「潛力中堅企業」。
109 年 2 月	「PCB鑽孔製程搭載智慧AGV供出料系統」之智慧機械產業接軌國際推動計畫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執行
109 年 3 月	登錄經濟部工業局-自動化五項技術服務&機構服務能量:(1)自動化產品設計(2)自動物料儲運(3)自動化生產製造(4)自動化系統整合規劃(5)商業服務自動化。
109 年 7 月	「次世代電路板原型品快速製造與設備整合開發計畫」之整合型研發計畫獲經濟部技術處核准執行。
109 年 11 月	獲第23屆(104年)、25屆-27屆(106年-107年), 28屆-29屆(108年-109年)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台灣精品獎」。
109 年 12 月	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於110年4月26日進行合併。
110 年 5 月	「半導體晶圓拋光製程之智慧動態監控系統商業化計畫」獲經濟部技術處產學研價值創造計畫審查通過。
110 年 9 月	「半導體CMP PAD量測監控設備計畫」獲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計畫審查通過。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27,500 仟元及 15,509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13%及 0.68%，顯示利息費用對本公司影響尚非重大。另本公司將持續參考國內外經濟研究機構或銀行之研究報告，掌握未來利率變動趨勢以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並持續與長期往來金融機構保持良好溝通管道，綜合考量各類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與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選擇最適合之營運資金來源結構，適度調整資金運用，增加自有資金比率並減少銀行借款之比重，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46,912)仟元及(10,727)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1.93)%及(0.47)%，顯示匯率變化對於本公司之營收及營運影響尚非重大。本公司之外匯資金調度，將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外匯支出，降低匯兌風險，並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轉換貨幣之時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中，另提高產品品質及其附加價值，在匯率波動時能適時反映成本且調整售價。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來全球央行雖透過貨幣政策與利率政策提高貨幣流通以刺激通貨膨脹與經濟成長率，惟觀察其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有限，而近期通貨膨脹率亦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與全球各國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本公司之供應商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專注本業之經營，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依照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另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營業產生之匯率風險為目的，並且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投入計畫研發開發之新產品是透過均勻中空材質的複合式材料製造技術，以及產學合作建立的結構力學理論分析基礎，開發出輕量化大尺寸、大排版的 PCB 鑽孔機設備，將加速度推升到 1.5g、速度推升到 70m/min。另半導體事業部則整合了光學設計、演算法、模組化、2D/3D 量測、系統整合及 AI 建構出於視覺系統的能力，應用於半導體前段及後段的檢測及量測，並持續開發新的設備商品。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依據每年底預算管理作業規劃，訂定預定投入之研發費用並視未來營運計畫逐期調整。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之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另雖 109 年起受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全球蔓延，導致全球經濟活動大幅下滑，重創全球經濟。然而台灣在疫情期間，是少數成功控制疫情的國家，整體經濟仍維持成長，未來本公司將隨時留意國內外防疫、其他重要政策、法律變動及主管機關之法令變更，並配合實施及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智慧生產與製造已經在 PCB 產業裡發酵，許多設備必須要擁有智慧化的需求，因應智慧製造，本公司生產的設備朝向自動化整合以及智慧化的監控系統開發。因應電子產品功能多樣化，印刷電路板線路細微化及孔徑愈來愈小的趨勢，本公司設備採用高效率的線碼以提昇鑽孔速度，再將設備機構設計輕量化，搭配自有控制器優化鑽孔品質，以提昇鑽孔效率，達到低耗電、低耗氣，綠色節能的目的。消費性產品尺寸有極大化或極小化趨勢，另在手機以及穿戴式等 3C 產品也是輕薄短小的趨勢且多樣化，本公司開發高速的成型機可因應市場成型精度、效率及多樣化需求，尤其在 OLED 疊構設計下 Interposer 的需求，但在大尺寸印刷電路板成型尚無法滿足，係未來成型機開發目標之一。另因應半導體生產技術的提昇，產品的品質

要求也日趨增加，在晶圓等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產品品質要求下檢測需求遽增，本公司在半導體檢測設備方面佈局前段的 CMP Pad 表面量測和後段的小晶片堆疊的檢測機、終端出貨的外觀檢查機以及編帶機等。

目前持續投入智慧化設備以滿足客戶的未來需求，可能讓公司從單一設備供應商，轉變成為系統方案提供者，開發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的契機。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注重公司治理，在 109 年評鑑中列於 6~20%級距以內，恪遵法律，因此企業形象尚屬良好，並無不法事件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事實發生，亦無違反法令及誠信原則致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正將八德廠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整合於新併入之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元大公司)之廠區，有助於未來管理及業務規模之擴充，故本公司業於 110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元大公司合併，合併方式採取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元大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並於 110 年 4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奉經濟部於 110 年 6 月 7 日核准在案。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9 年透過 100%併入元大公司股權而取得其全部土地及廠房，目前本公司正將原八德廠辦整合於此廠區，有助於未來管理及業務規模之擴充。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確保各項原料來源不虞匱乏，主要原料均分散數家供應商採購，且與供應商間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並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保障進貨品質，最近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單一廠商採購金額占各期總採購金額之比重均未逾 10%，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情事。

(2)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售產品目前以 PCB 成型機及鑽孔機為主，為分散銷售高度集中於單一產業風險，於 107 年度開始陸續投入半導體檢測與量測設備之研發，並已有機台出貨與營收貢獻，未來在半導體方面將投入更多資源以持續開發新機型與新客戶。另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占銷售淨額 5%以上客戶之銷貨比重合計分別為 21.30%及 44.47%，且未有任一客戶連續年度占銷售比重達到 30%以上之情事，故應尚無銷售過度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事。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顯著之銷售集中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接獲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表示本公司前經理人之子女於 109 年 4 月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短線交易乙事，本公司業已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全額收取其獲利加計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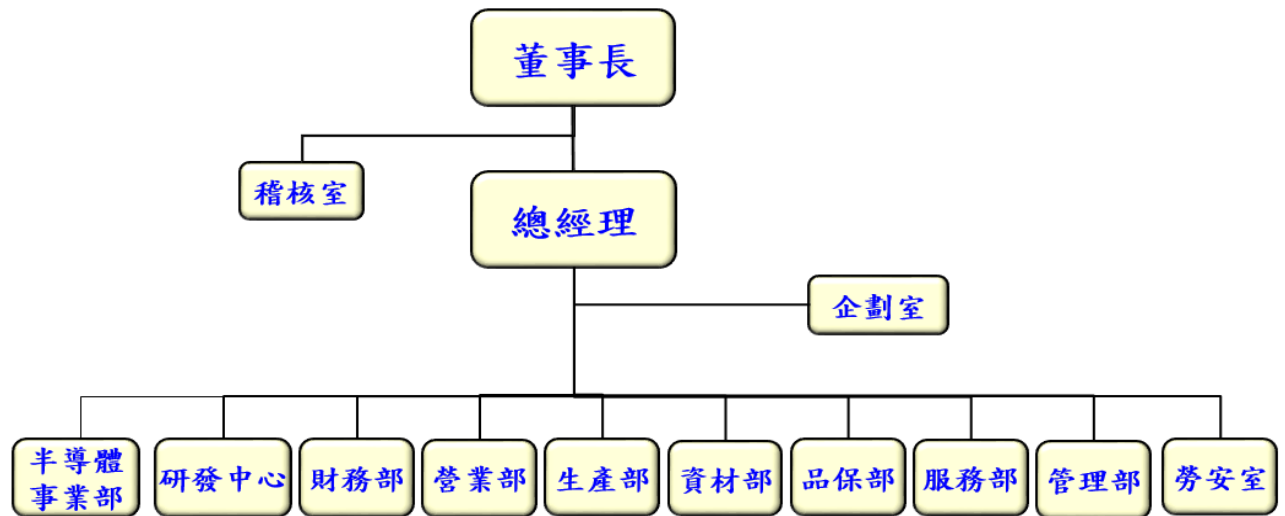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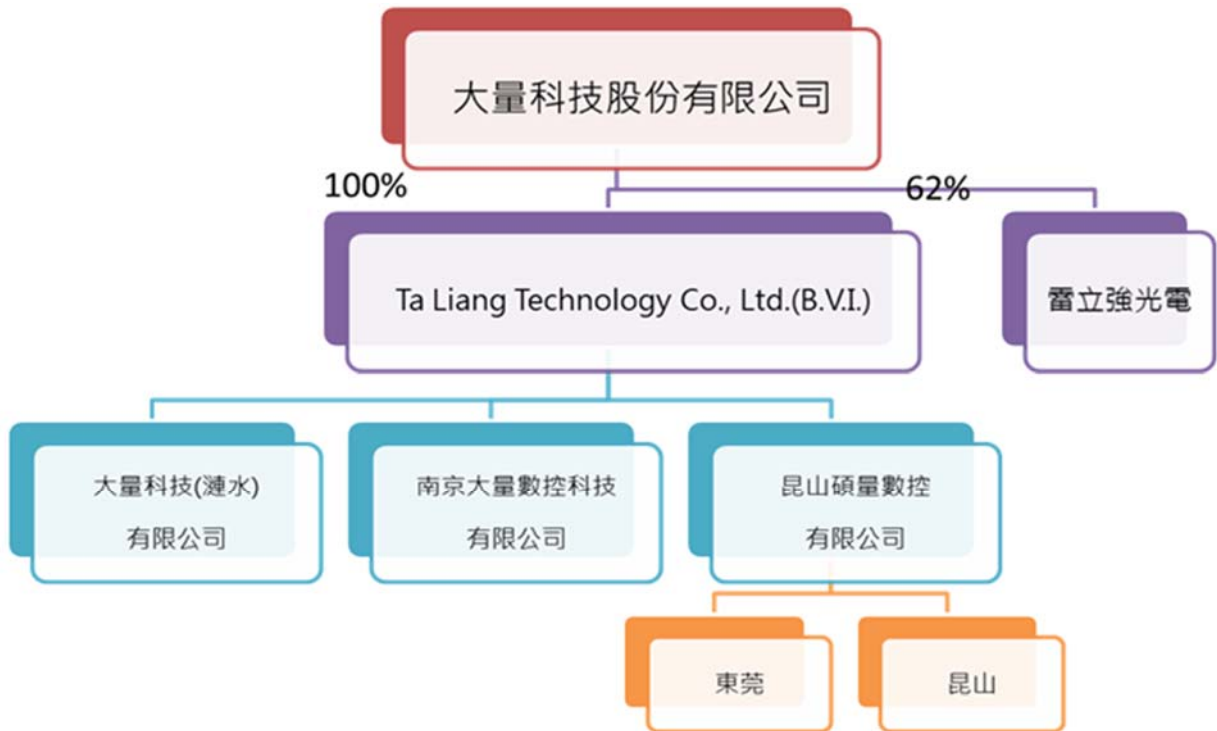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企劃室	年度經營方針之釐定。 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 人事業務。 教育訓練業務。 電腦設備及資訊系統維護與控管。 新事業規劃及導入。 推動公司治理。 企業社會責任規劃及推動。 推動落實誠信經營。
A稽核室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之稽核。
財務部	財務、會計及稅務業務。
管理部	總務業務。 財產管理業務。
營業部	銷售業務。 市場推廣業務。
服務部	售後服務業務。
資材部	倉儲業務。 生產管理業務。 採購及外包加工業務。
生產部	產品之製造業務。
品保部	品質政策之推行業務。
研發中心	新產品之開發業務。 控制系統之研發業務。 零組件之開發業務。
半導體事業部	半導體業務擴展。 新產品開發業務。
勞安室	勞工安全與衛生業務。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日期：110年6月30日



註1：本公司於109年12月25日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100%股權，110年4月26日與本公司合併消滅。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與公司之關係	各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各關係企業之股份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	投資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	投資金額
TALIANG TECHNOLOGY CO., LTD.(BVI)	子公司	—	—	—	18,776	100.00	574,565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	—	—	1,780	62.06	17,800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00	471,969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00	9,236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00	586,04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9月30日 單位：仟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陳尚書	男	99.2.1	85	0.11	—	—	—	—	台北工專化學工程科 迪吉多電腦台灣子公司經理 台灣電路公司總經理	大量科技(漣水)董事長 雷立強光電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	—	—	—	無
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	簡禎祈	男	98.1.1	170	0.21	—	—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研究所碩士	南京大量董事兼任總經理 昆山碩量董事長 大量科技(漣水)總經理	—	—	—	—	無
副總經理兼任 管理部經理	台灣	張明義	男	103.1.21	113	0.14	38	0.05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昆山碩量監察人 大量科技(漣水)監察人 雷立強光電董事	—	—	—	—	無
半導體事業部 營運長	台灣	李賢銘	男	108.9.19	5	0.01	18	0.02	—	—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研究所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萬潤科技營運長 達方電子協理	—	—	—	—	—	無
發言人	台灣	張家齊	男	110.7.7	8	0.01	—	—	—	—	淡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瑞磁生物科技(股)公司協理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資深經理 富邦證券(股)公司協理	—	—	—	—	—	無
研發中心協理	台灣	宋漢釗	男	109.6.2	0	0.00	—	—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研究所碩士	—	—	—	—	—	無
財務部經理	台灣	黃麗芳	女	104.1.23	36	0.04	0	0.00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	—	—	—	—	無
營業部經理	台灣	林麗君	女	103.9.4	—	—	—	—	—	—	東吳大學中文系	—	—	—	—	—	無
服務部經理	台灣	蔡長村	男	101.1.1	5	0.01	—	—	—	—	健行工專電機工程科	昆山碩量總經理	—	—	—	—	無
資材部經理	台灣	黃錦承	男	101.1.1	—	—	—	—	—	—	國立龍潭農工	—	—	—	—	—	無
生產部經理	台灣	劉洲全	男	106.1.1	1	0.00	—	—	—	—	健行工專機械工程	—	—	—	—	—	無
品保部經理	台灣	傅俊敏	男	108.1.1	—	—	—	—	—	—	南亞工專土木科	—	—	—	—	—	無
勞安室主任	台灣	黃贏震	男	109.5.1	—	—	—	—	—	—	東海大學統計系	—	—	—	—	—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姓名、主要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0年9月30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王作京	男	台灣	76.8.13	110.7.27	3年	7,082	8.84	7,082	8.84	8,691	10.85	—	—	海洋大學輪機系 鋁新科技總經理 台灣電路板協會第六屆、第七屆理事 社團法人台灣電子設備協會第六屆、第七屆理事長 台灣顯示器產業聯合總會理事 台灣平坦化應用技術協會第六屆監事 台灣工研新創協會第二屆理事 海洋大學校友總會理事第三屆理事	南京大量董事 Taliang Technology Co., Ltd. (BVI) 董事 雷立強光電董事	—	—	—	無
董事兼 任總經理	陳尚書	男	台灣	100.5.24	110.7.27	3年	85	0.11	85	0.11	—	—	—	—	台北工專化學工程科 迪吉多電腦台灣子公司經理 台灣電路公司總經理	大量科技(漣水)董事長 雷立強光電董事長 兼任總經理	—	—	—	無
董事	李在為	男	台灣	76.8.13	110.7.27	3年	3,978	4.96	3,978	4.96	711	0.89	—	—	成功大學機械系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大量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富優技研董事	—	—	—	無
董事兼 任執行 副總經理	簡禎祈	男	台灣	98.6.12	110.7.27	3年	170	0.21	170	0.21	—	—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研究所碩士	南京大量董事兼任 總經理 昆山碩量董事長 大量科技(漣水)總經理	—	—	—	無
董事	羅俊輝	男	台灣	110.7.27	110.7.27	3年	480	0.60	485	0.61	—	—	—	—	士官汽修科 大量科技研發及品保部經理 建大科技協理	—	—	—	—	無
董事	謝漢萍	男	台灣	110.7.27	110.7.27	3年	—	—	—	—	—	—	—	—	美國卡內基美倫大學電機及電腦工程系 博士 台灣大學物理系學士 美國奇異電氣公司航太事業部研究發展 工程師 美國卡內基—美倫大學電機電腦工程學 系助理教授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電子資訊研究	陽明交通大學終身 講座教授 凱威電子獨立董事 順達科技獨立董事 敦泰電子法人董事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心教授 交通大學副校長 臺灣聯合大學系統副校長 交通大學電機學院院長					
獨立董事	譚醒朝	男	台灣	104.6.25	110.7.27	3 年	—	—	—	—	—	—	—	—	美國中密西根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美國中密西根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碩士 甲等特考會計審計人員及格 成功大學會計系副教授 台灣大學會計室主任 外交部會計處會計長 暨南國際大學總務處總務長 暨南國際大學國際企業管理所副教授 陽明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所長 長榮大學會計資訊學系主任 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簡任立法助理 長榮大學會計資訊學系副教授	大量科技獨立董事 春日機械獨立董事 台大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陽明交通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	—	—	無
獨立董事	高繼祖	男	台灣	110.7.27	110.7.27	3 年	—	—	—	—	—	—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化學博士畢業 台灣大學管理學碩士畢業台灣大學化學系學士畢業 聯茂電子共同創辦人及執行副總經理、總經理、副董事長 亞州化學副總經理、總經理 工研院材料所主任	台灣工研新創協會理事長 復盛應用科技獨立董事 佳邦科技獨立董事 久尹獨立董事 升茂投資董事 達裕科技董事 蘋果芽數位科技董事 捷能材料監察人 冠緯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無
獨立董事	林德錚	男	台灣	110.7.27	110.7.27	3 年	—	—	—	—	—	—	—	—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氣工程碩士 洋華光電董事長兼執行長 VP of Sales, Trident Microsystem Inc., Snata Clara, CA USA CEO, Octillion Communications Inc., Santa Clara, CA USA	—	—	—	—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王作京	—	—	—	—				—	—	—	—	—	—	—	—	—	—
陳尚書	—	—	—	—			—	—	—	—	—	—	—	—	—	—	—
李在為	—	—	—	—	—	—		—	—	—	—	—	—	—	—	—	—
簡禎祈	—	—	—	—			—	—	—	—	—	—	—	—	—	—	—
羅俊輝	—	—	—	—	—	—	—	—	—	—	—	—	—	—	—	—	—
謝漢萍	—	—	—	—	—	—	—	—	—	—	—	—	—	—	—	—	2
譚醒朝	—	—	—	—	—	—	—	—	—	—	—	—	—	—	—	—	1
高繼祖	—	—	—	—	—	—	—	—	—	—	—	—	—	—	—	—	3
林德錚	—	—	—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 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09 年度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王作京	0	0	0	0	4,525	4,525	0	0	1.08	1.08	15,160	15,160	216	216	0	0	0	0	4.75	4.75	0
董事	李在為																					
董事	陳尚書																					
董事	簡禎祈																					
董事	梁茂生																					
董事	李明山																					
獨立董事	杜金陵	1,915	1,915	0	0	180	180	0	0	0.50	0.50	0	0	0	0	0	0	0	0.50	0.50	0	
獨立董事	陳依梅																					
獨立董事	譚醒朝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按實際出席次數占應出席次數比重計算年費，車馬費及出席費另計，再考量董事個別之貢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陳尚書、簡禎祈、李在為、梁茂生、李明山、杜金陵、陳依梅、譚醒朝	陳尚書、簡禎祈、李在為、梁茂生、李明山、杜金陵、陳依梅、譚醒朝	李在為、梁茂生、杜金陵、陳依梅、譚醒朝、李明山	李在為、梁茂生、杜金陵、陳依梅、譚醒朝、李明山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王作京	王作京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陳尚書	陳尚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王作京、簡禎祈	王作京、簡禎祈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2.最近年度(109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設置監察人。

3.最近年度(109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尚書	11,016	11,594	483 (註)	483 (註)	6,220	6,570	244	0	244	0	4.29	4.51	無
執行副總經理	簡禎祈													
副總經理	張明義													
半導體事業部 營運長	李賢銘													
協理	宋漢釗													

註：實際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 483 仟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宋漢釗	宋漢釗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張明義、李賢銘	張明義、李賢銘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尚書	陳尚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簡禎祈	簡禎祈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5 人	共 5 人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109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尚書	0	244	244	0.06
	執行副總經理	簡禎祈				
	副總經理	張明義				
	半導體事業部營運長	李賢銘				
	研發中心協理	宋漢釗				

6.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109 年及 108 年分別為 7.36% 及 13.92%，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十九之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酬勞)等，薪資係依「薪資管理規定」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水準訂定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參考公司營運績效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0年9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0,134,116	69,865,884	1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69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資本	—	—
74	10	200	2,000	200	2,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元	—	—
87/3	10	1,501	15,007	1,501	15,007	現金增資 13,007 仟元	—	—
87/3	10	3,001	30,014	3,001	30,014	現金增資 15,007 仟元	—	—
87/12	10	4,500	45,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14,986 仟元	—	—
88/9	10	7,000	7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	—
89/8	10	8,600	86,000	8,600	86,0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	—
89/9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	—
90/12	10	20,000	200,000	13,000	13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	—	—
90/12	10	20,000	200,000	17,000	17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
91/6	10	30,000	300,000	19,600	196,000	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	—	註 1
91/6	10	30,000	300,000	23,000	230,000	盈餘轉增資 34,000 仟元	—	註 1
92/10	10	30,000	300,000	25,700	257,000	盈餘轉增資 27,000 仟元	—	註 2
93/8	10	30,000	300,000	26,985	269,850	盈餘轉增資 12,850 仟元	—	註 3
94/10	10	30,000	300,000	28,604	286,041	盈餘轉增資 16,191 仟元	—	註 4
94/12	10.8	30,000	300,000	28,787	287,871	員工認股權 1,830 仟元	—	註 5
95/10	10	50,000	500,000	31,666	316,658	盈餘轉增資 28,787 仟元	—	註 6
96/04	10	50,000	500,000	31,808	318,078	員工認股權 1,420 仟元	—	註 5
96/09	10	50,000	500,000	33,398	333,982	盈餘轉增資 15,904 仟元	—	註 7
96/12	10	50,000	500,000	33,556	335,557	員工認股權 1,575 仟元	—	註 5
97/10	10	50,000	500,000	38,589	385,891	盈餘轉增資 50,334 仟元	—	註 8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7/12	11	50,000	500,000	47,089	470,891	現金增資 85,000 仟元	—	註 9
98/06	10	50,000	500,000	47,347	473,466	員工認股權 2,575 仟元	—	註 5
98/11	10	70,000	700,000	61,551	615,505	盈餘轉增資 142,039 仟元	—	註 10
102/10	30	70,000	700,000	69,246	692,455	現金增資 76,950 仟元	—	註 11
103/10	10	150,000	1,500,000	72,708	727,0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623 仟元	—	註 12
104/9	10	150,000	1,500,000	79,979	799,786	盈餘轉增資 72,708 仟元	—	註 13
106/9	10	150,000	1,500,000	80,134	801,341	員工酬勞轉增資 1,555 仟元	—	註 14

註 1：91 年 4 月 24 日(九一)台財證(一)字第一一七二四號函核准

註 2：92 年 9 月 2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9849 號函核准

註 3：93 年 8 月 3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7921 號函核准

註 4：94 年 8 月 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917 號函核准

註 5：92 年 12 月 8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7553 號函核准

註 6：95 年 6 月 2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560 號函核准

註 7：96 年 8 月 1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3610 號函核准

註 8：97 年 7 月 3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8314 號函核准

註 9：97 年 10 月 2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5664 號函核准

註 10：98 年 10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5640 號函核准

註 11：102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7619 號函核准

註 12：103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478 號函核准

註 13：104 年 7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9169 號函核准

註 14：106 年 10 月 3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37240 號函核准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0 年 6 月 11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	3	29	25	3,979	4,036
持有股數	—	237,973	14,008,973	1,712,490	64,174,680	80,134,116
持股比例(%)	—	0.30	17.48	2.14	80.08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6月11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933	168,858	0.21
1,000 至 5,000	2,395	4,591,302	5.73
5,001 至 10,000	286	2,217,319	2.77
10,001 至 15,000	88	1,118,693	1.40
15,001 至 20,000	68	1,236,353	1.54
20,001 至 30,000	65	1,643,158	2.05
30,001 至 40,000	41	1,456,666	1.82
40,001 至 50,000	27	1,207,317	1.51
50,001 至 100,000	57	4,028,036	5.03
100,001 至 200,000	38	5,425,882	6.77
200,001 至 400,000	13	3,990,484	4.98
400,001 至 600,000	4	2,010,980	2.51
600,001 至 800,000	4	2,771,721	3.46
800,001 至 1,000,000	4	3,352,634	4.18
1,000,001 以上	13	44,914,713	56.04
合 計	4,036	80,134,116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年6月1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000	12.48
鄭天薌		8,690,742	10.85
王作京		7,082,023	8.84
李在為		3,977,843	4.96
李秀香		2,931,166	3.66
彭錦繡		2,000,000	2.50
李宜軒		1,749,824	2.18
李宜珊		1,689,394	2.11
能華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2,380	2.01
陳賜義		1,446,665	1.81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最近兩年度未辦理現金增資，故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作京	—	—	—	—	—	—
董事兼任總經理	陳尚書	—	—	—	—	—	—
董事	李在為	—	—	—	—	—	—
董事兼任執行副總經理	簡禎祈	—	—	—	—	—	—
董事	梁茂生(註 1)	—	—	—	—	—	—
董事	李明山(註 1)	—	—	—	—	—	—
董事	羅俊輝(註 2)	—	—	—	—	—	—
董事	謝漢萍(註 2)	—	—	—	—	—	—
獨立董事	杜金陵(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陳依梅(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譚醒朝	—	—	—	—	—	—
獨立董事	高繼祖(註 2)	—	—	—	—	—	—
獨立董事	林德錚(註 2)	—	—	—	—	—	—
副總經理	張明義	(9)	—	(14)	—	(14)	—
半導體事業部營運長	李賢銘	5	—	—	—	—	—
協理	宋漢釗	—	—	—	—	—	—
發言人	張家齊	—	—	—	—	8	—
經理	黃麗芳	—	—	(9)	—	—	—
大股東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9,500	—	499	—
大股東	鄭天薌	—	—	—	—	(225)	—

註 1：110 年 7 月 27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解任。

註 2：110 年 7 月 27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新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6 月 11 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彭錦繡	9,999	12.48	—	—	—	—	—	—	—
	2,000	2.50	—	—	—	—	—	—	—
鄭天薌	8,691	10.85	7,082	8.84	—	—	王作京	配偶	—
王作京	7,082	8.84	8,691	10.85	—	—	鄭天薌	配偶	—
李在為	3,978	4.96	711	0.89	—	—	李秀香 李宜軒 李宜珊	旁系血親二親等 血親一親等 血親一親等	—
李秀香	2,931	3.66	—	—	—	—	李在為	旁系血親二親等	—
李宜軒	1,750	2.18	—	—	—	—	李在為	血親一親等	—
李宜珊	1,689	2.11	—	—	—	—	李在為	血親一親等	—
能華維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順	1,612	2.01	—	—	—	—	—	—	—
	799	1.00	619	0.77	—	—	—	—	—
陳賜義	1,447	1.81	187	0.23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45.3	48.95	84.7
	最低	31.2	30.0	43.2
	平均	37.81	41.66	68.7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49	25.99	25.19
	分配後	20.49	22.99	註 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每股盈餘	原列每股盈餘	2.22	5.23
	盈餘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2.22	5.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	3.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7.03	7.97
	本利比(註 2)		18.91	13.8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5.29%	7.20%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尚未分配。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進入營運穩定成長期，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及資本結構，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應分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09 年度股利分配議案業經 110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09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240,402 仟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3 元，並提報 110 年 7 月 27 日股東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之一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先提撥不低於 2.5%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做整體評估考量，考量面向包含如公司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等。

獨立董事除每月支領固定報酬亦支領出席費或其他特殊貢獻酬勞。

經理人之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來評估，獎金亦係依其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項目整體評估考量。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給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董事酬勞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以不低於 2.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計算，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入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自 109 年度稅後盈餘中，公司依章程估列員工酬勞 11,889,992 元及董事酬勞 11,889,991 元。於 110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11,889,992 元及董事酬勞 4,705,500 元，董事酬勞較 109 年度估列金額少 7,184,491 元，差異列入 110 年度損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有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業已提報 110 年 7 月 27 日股東常會。

5.前一年度(108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自 108 年度稅後盈餘中，公司依章程估列員工酬勞 5,792,376 元及董事酬勞 5,792,374 元。於 109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5,792,376 元及董事酬勞 4,684,848 元，董事酬勞較 108 年度估列金額少 1,107,526 元，差異列入 109 年度損益。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B.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C.機械設備製造業。
- D.模具製造業。
- E.智慧財產權業。
- F.租賃業。
- G.除許可業務外，不得經營法令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PCB 設備	1,654,331	85.16	2,148,888	88.52
其他(註)	288,306	14.84	278,719	11.48
總計	1,942,637	100.00	2,427,607	100.00

註：主要為非 PCB 機型、半導體機型及勞務收入等。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商品	應用範圍
PCB 設備	PCB 鑽孔定位、PCB 成型切割、點膠等
半導體設備	半導體晶圓、晶粒、晶片外觀缺陷檢查、測試、分選及捲帶包裝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項目

- A.六軸高效線馬鑽孔機
- B.半導體 AI 檢測設備
- C. CMP Pad 表面量測監控設備
- D. Chiplets Overlap 量測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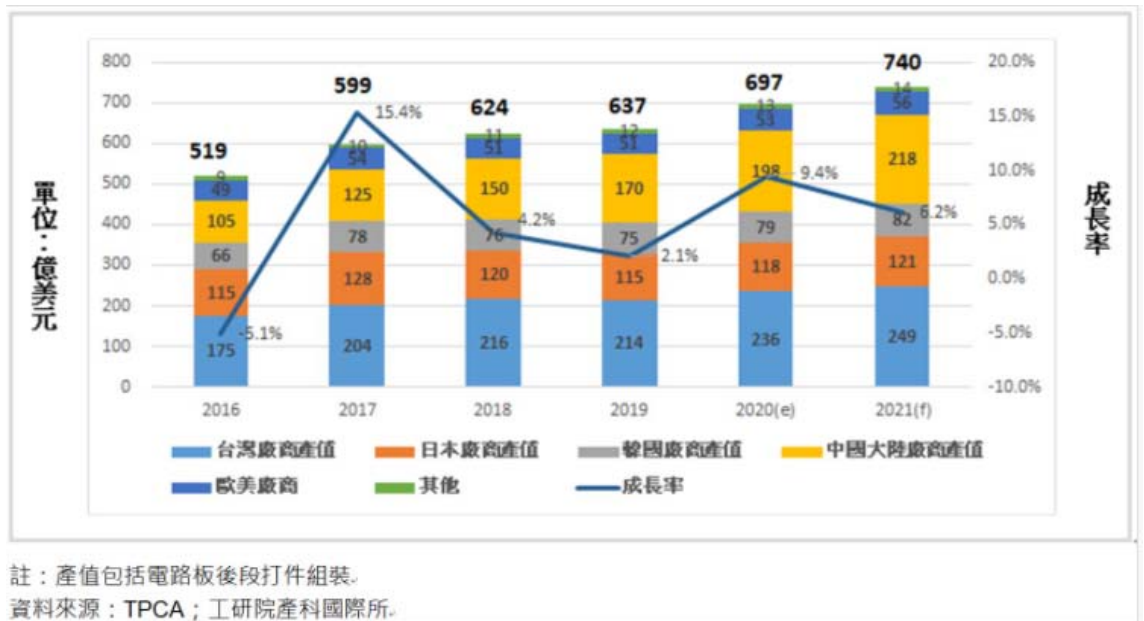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製程設備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維修服務，其設備主要應用於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簡稱 PCB)鑽孔、成型等製程，同時亦佈局半導體封裝測試及晶圓製造設備領域，茲就印刷電路板 PCB 產業及半導體產業概況評估說明如下：

A.PCB 產業概況

在全球 PCB 產業市場方面，109 年初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存在停工、缺料及電子終端需求下降等生產面及需求面的不確定因素，然因全球 PBC 產值超過九成位於亞洲進行生產，疫情相對歐美國家穩定，停工影響低於預期，另因防疫需求帶動遠端電子設備需求，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年成長率超過 20%，且下游供應鏈擔憂疫情惡化影響零組件供貨之保守心態而提高庫存水位，帶動整體 PCB 產業產值成長，使 109 年全球 PCB 產值規模達 697 億美元，相較 108 年成長率達 9.4%。



根據 IEK 110 年 5 月出具之全球电路板產業回顧及展望研究報告，110 年因預期市場需求受疫情影響較大之汽車產業可望回溫，預估全球銷售量自 109 年 7,200 萬台回升至 8,000~8,500 萬台，連帶提升車用电路板需求，另隨 5G 智慧型手機市場滲透率提升，預估 110 年出貨量可達 532 百萬隻，其 Aip、射頻元件模組及高階主板皆帶動 PCB 產值成長，在 PCB 終端應用市場景氣回溫及全球零組件缺料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下，保守預估 110 年全球电路板產值成長約為 6%。

5G 是目前產業界明確的市場佈局方向，近年來社群媒體的興起，加上大數據的應用蓬勃發展，帶動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PCB 需求隨之增加，雖然相對應的技術、場域、基礎設施尚未完全成熟，商轉的時間也有延後的趨勢，但是隨著終端的應用擴增，從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等傳統領域，跨足到物聯網、電動車、無人機、VR/AR、機器人、雲端伺服器等智慧新興應用，未來一旦確定商轉之後將促使 PCB 產業走旺，而目前普遍預估 5G 行動通訊基地台將是第一波受惠的產業。5G 與目前 4G 行動基地台存在結構上的差異，而 5G 基地台建置規模、單一基地台所需要高階基板皆是目前的數倍，這樣在 5G 行動通訊毫米波的訊號下，預估在相同區域範圍之下才能達到和 4G 網路一樣的訊號覆蓋率，換言之 5G 行動基地台即將引爆的电路板商機至少是過去 4G 行動基地台的 10 倍左右。

在我國 PCB 產業方面，台灣電路板產業主要應用於通訊、電腦及半導體領域，109 年全球經濟受疫情衝擊，使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減少，通訊類產值衰退，然在遠距推動筆電相關網通需求；及受惠於 5G 終端產品運用提升，帶動半導體高階製程之 IC 載板及 HDI 板需求下，我國 109 年 PCB 產值達 236 億美元，較 108 年成長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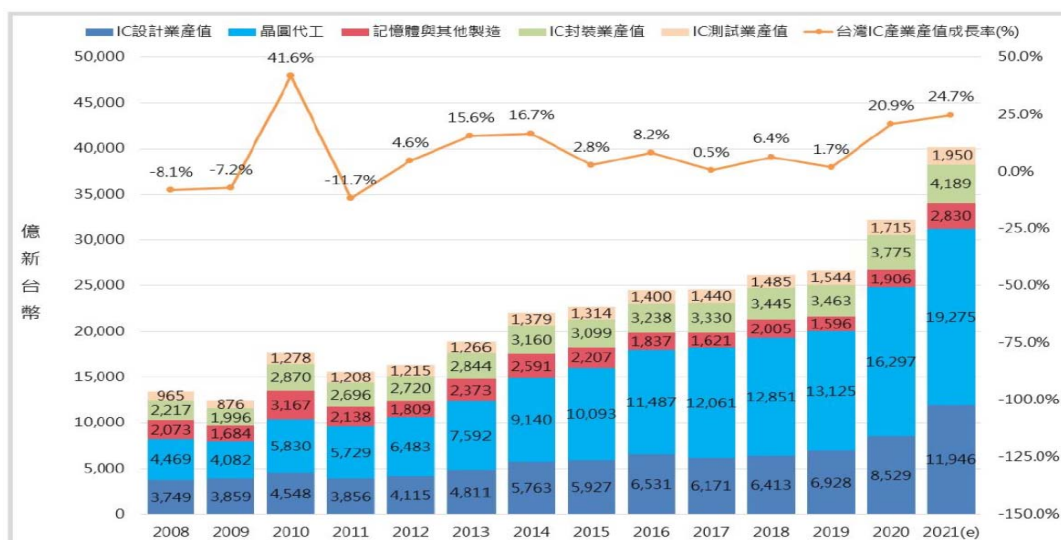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B. 半導體產業概況

在晶圓代工產業方面，因新冠肺炎疫情反覆，居家工作與學習的趨勢仍持續帶動 PC、NB 及相關物聯網晶片需求，根據 IEK 研究報告顯示，預估台灣的 IC 製造產業為新臺幣 22,105 億元，較 2020 年增加 21.4%。其中晶圓代工產業產值成長 18.3%，達到新臺幣 19,275 億元。

以 IC 封測產業而言，根據 TrendForce 統計，110 年第一季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封測廠商營收達 71.74 億美元，年增率達 21.5%，其主要受惠上游晶圓代工訂單能見度高，帶動相關產品封測需求量能。另根據 IEK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測，110 年我國 IC 產業產值達 40,190 億元，其中 IC 封裝及測試產業產值分別為 4,189 億元及 1,950 億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成長 11.00% 及 13.70%。展望未來，在全球疫情持續帶動宅經濟需求下，從雲端到終端電子產品需求持續暢望，加上 5G 高頻通訊換機潮對高階系統級封裝需求強勁的帶動，預估我國未來 IC 產業產值將持續穩定成長。

【台灣半導體各次產業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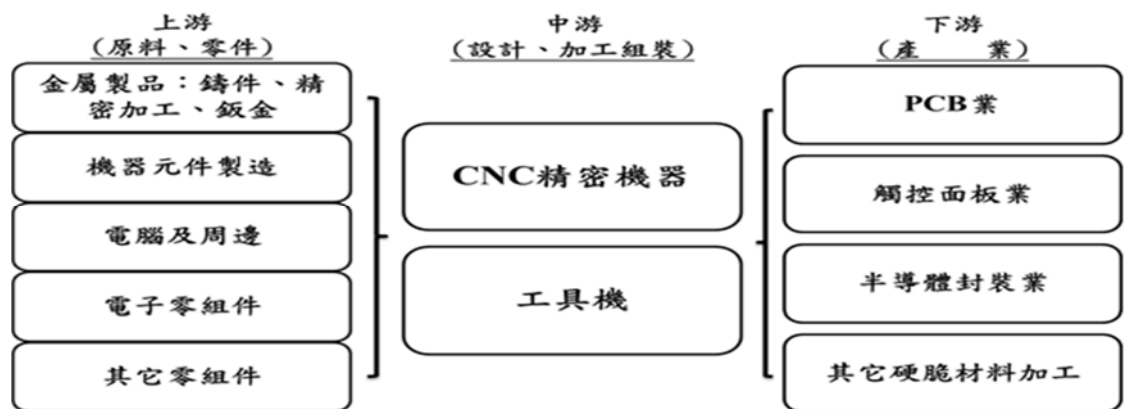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CNC 精密精密機器大致上可區分為產業機器與一般之工具機，產業機器適用於特定產業產品之加工製造，通常需在所生產的機器產品中加入該行業之專業生產知識及技術成份；精密機器設備則普遍用於各行業之材料加工，較無產業之限制。不論是產業機器或者是工具機之產製過程大致相同，所使用之材料及零件也相同，因此上游均包含了金屬鑄造業、精密加工業、鈹金製造業、伺服馬達及機器元件製造業、電腦及週邊業、電子零組件業及其它零組件業等；本公司之產品以產業機器為主，下游包含了 PCB 業、半導體封裝業，此外本公司也生產小型之工具機，下游則包含其它硬脆材料之加工業。

我國精密機器製造之上下游分工體系完整，從木模、鑄造、零件精密加工、表面處理、鈹金、電腦周邊、及各式關鍵零組件之製造等都有專業製造商提供服務，效率高、品質好且成本低，特別有利於精密機器產業之發展，本公司擁有自行開發之控制器軟體，專精於生產產業機器，在相關產業領域上面可以將客戶的技術成份融入控制器軟體中，除了穩定的品質之外，在智能化方面提供超值的服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PCB 產業

在 5G、AI、IOT、自駕車等終端應用領域市場需求強勁趨勢下，PCB 產業包括軟板、IC 載板、硬板、HDI、HPC 等都有業者在擴充產能，擴產需求帶動下，相關設備廠自去年下半年來訂單暢旺，業績逐步走揚，動能延續至今年。根據 TrendForce 旗下光電研究處表示，110 年蘋果 (Apple)、三星 (Samsung) 等品牌大廠計畫推出全面搭載 Mini LED 背光顯示的筆電、平板電腦、電視等產品，供應鏈已提前於 109 年第 4 季開始拉貨，使 Mini LED 晶片需求量暴增，進而排擠到常規晶片的產能供給。

在 PCB 產業應用領域發展方面，國際大廠積極布局低軌衛星產業，雖然此類航太產品占目前已切入的供應鏈營收比重還不算高，但隨著網速提高及覆蓋率的建置需求逐漸增加，有望在近年看到衛星網路商轉。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分析，以過往衛星發射頻率推估，111 年初衛星全球覆蓋率可望達標。由於衛星通訊將大量使用 6GHz 以上的頻段，PCB 成為首波受惠的零組件之一。

隨著 Starlink(衛星連網服務)計畫快速擴張，潛在用戶數量大，未來需求成長，有利台廠供應鏈打造兼具高毛利、具備量產型態的新動能挹注營運。不只是 SpaceX 公司，其他如亞馬遜、臉書等多家大廠，或多或少都有不同程度的投入布局，做為新興市場的衛星通訊產業，未來若推展順利，後續成長潛力以及為供應鏈帶來的成長動能值得期待。

B. 半導體產業

放眼現階段半導體市場，應用層面以傳統的 PC 與 3C 產業為根基，近年來大步跨入到物聯網、大數據、5G 通訊、AI、自駕車與智慧製造等多元範疇中，半導體客戶對於外型更輕薄、資料傳輸速率更快、功率損耗更小、以及成本更低的晶片需求大幅提高，這使得先進封裝技術更加被重視。根據研究指出，未來持續至 114 年，先進封裝產業的整體營收年複合成長率(CAGR)可達到 6.6%，而 3D IC 封裝技術，是成長最快速的先進封裝技術，成長率達到 21.3%。到了 114 年，3D IC 封裝的市場規模預計將會超過 5.7 億美元。

近年來，全球各封裝測試廠均持續提昇晶圓級的扇外型封裝技術，主要有扇外型封裝技術包括扇外型晶圓級封裝(Fan-Out Wafer Level Packaging；FOWLP)及扇外型面板級封裝(Fan-Out Panel Level Packaging；FOPLP)。扇外型封裝技術運用再分佈層技術(Re-Distribution Layer)，可有效提高 I/O 腳位數，不僅可以使產品達到更輕薄的外型，成本也相對便宜，因此成為近年最受關注的先進封裝技術。

另外隨著邏輯線路朝向 2 奈米先進製程發展，發展趨近於物理極限，為了維持相同的晶片功效，異質晶片整合封裝技術在近幾年被提出和實現。所謂異質晶片整合製程，就是將各種不同小晶片(Chiplet)包括了記憶體及邏輯晶片等，透過先進封裝製程緊密集合在一起，隨著先進製程的不斷發展，原先傳統的 2D 封裝已經無法達到相關的需求，於是晶片廠商逐漸轉向 3D IC，WoW(Wafer-on-Wafer)、甚至 CoW(Chip-on-Wafer)等的技術研發，而這種新型態的 3D 堆疊晶片製程技術就替異質晶片整合帶來了更多發展的想像空間。

(4) 市場競爭情形

109 年度營收獲利統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	主要產品	109 年度營業額		109 年 資本額	稅後 淨利	每股盈 餘(元)
		金額	成長率%			
大量	PCB 鑽孔機、成型機	2,427,607	24.96	801,341	415,518	5.23
恩德	電腦數控、PCB 設備	3,210,946	(22.82)	1,993,310	(118,019)	(0.61)
東台	綜合加工機、PCB 鑽孔機	7,778,541	(29.29)	2,548,265	(396,709)	(1.36)
達航	PCB 鑽孔機、成型機	1,001,731	(14.81)	443,435	89,295	2.09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同業相較，雖資本及營業規模僅大於達航，然因本公司具備雄厚的機械研發實力及製造基礎，且自有品牌主攻毛利貢獻較佳之中高階市場，故稅後淨利表現優於同業。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從事有關 PCB 鑽孔、成型機之生產、製造銷售與安裝之專業廠商，近年來亦跨足半導體設備產業，致力於提昇國內設備之製造水準並進而推向國際市場。市面上的 PCB 設備常受限於重量太重、運作速度及加速度受限而加工效率不佳之情形，本公司積極投入透過均勻中空材質的複合式材料製造技術，以及產學合作建立的結構力學理論分析基礎，開發出輕量化大尺寸、大排版的 PCB 鑽孔機設備，將加速度推升到 1.5g、速度推升到 70m/min。在半導體設備方面，本公司整合光學設計、演算法、模組化、2D/3D 量測、系統整合及 AI 等，以建構本公司設備之視覺系統能力，並持續開發新的設備商品；另外本公司投入之半導體 CMP PAD 量測監控設備研發計畫於 110 年 9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瞄準未來晶圓產業成長商機，積極開發相關半導體量測監控設備，目前已提供晶圓製造商認證，符合半導體產業成長趨勢需求，故本公司之半導體設備未來具相當之發展潛力。

(2)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項目及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截至 8 月止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佈	博士	—	—	—	—	—	—	1	1.49
	碩士	12	25.00	17	29.83	18	29.03	15	22.39
	大專	30	62.50	35	61.40	40	64.52	49	73.13
	高中職以下	6	12.50	5	8.77	4	6.45	2	2.99
	合計	48	100.00	57	100.00	62	100.00	67	100.00
平均年資(年)		8.82		7.66		7.75		7.3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及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研發費用	106,405	127,204	162,850	146,544	172,324	113,257
營業收入淨額	2,017,228	3,540,952	3,986,979	1,942,637	2,427,607	2,269,150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	5.27	3.59	4.08	7.54	7.1	4.99

(4)最近五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成果	主要技術與功能
CMP 拋光墊智慧動態監控系統	與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產學合作開發，可最大化拋光墊使用時間，並智慧化調整製程參數。目前進行商轉前場域實做驗證。
高速輕量化六軸鑽孔機	機構原件導入特殊輕量材質，搭配使用軟體模擬分析加強結構強度，可達到 1.5g 的高加速度，提昇加工效率 10%以上。

晶圓級(wafer-base)自動光學檢查機	透過光學架構以可見光學用於 wafer-base、IC 缺陷檢查，避免人為目測錯誤，提高缺陷檢出率及產出效率。
六軸鑽孔機/成型機自動化上下料系統	提供客戶最佳的自動化解決方案，原有客戶在不更動現場佈置的情況之下，也可以加裝本自動化單元
並列式鑽孔機	一主機、三從機並列架構，單一核心主機系統，各從機可加工不同產品優勢，同時四台設備水、電、氣總線共用，較四台單機產品，可節省空間與耗能。
輕量化技術	用於加快鑽孔機產品的加工效率，透過系統建模分析，發展出雙倍控制頻寬的結構設計，達到大檯面移載平台加速度 1.5g 的新門檻。
二代自製軸卡	自製關鍵零組件，二代軸卡搭配自行開發之網路串列通訊技術提升定位精度及系統雜訊抵抗能力，且介面模組自行生產，縮短交期成本降低，提昇效益。
半導體檢測設備	用於晶片本體、外觀缺陷的檢測設備，具高速穩定特點，節省客戶人力成本或降低退貨率，包括晶片編帶測試機、卷帶式晶片檢查機及半自動 IR 檢測機等。
半導體 IC 檢測包裝機	用於半導體 IC 的外觀檢查、電性檢測與包裝，機台具有高速與穩定的特點。
五軸雷射加工機	用於 3C 產品中陶瓷與金屬零件及機殼加工，運用雷射高效率特性進行鑽孔及切削，提昇加工效率。
自動化玻璃邊緣塗佈機	用於視覺影像電子產品，光學品質提升製程
六軸線性馬達鑽孔機	利用線性馬達的高速特性，提升鑽孔效率及降低客戶維護成本。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以自有銷售通路及區域代理商銷售，開發多元的行銷管道。
- B.積極參加國際性專業設備展覽，提昇品牌知名度，開發潛在客戶。
- C.運用自行研發之控制器，延伸加工應用軟體，提昇客戶生產效率。
- D.加強生產管理及製程技術改良，提昇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
- E.發揮台灣及海外各生產基地的個別競爭優勢，擴大生產。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的夥伴，發展迎合市場之產品，增加競爭力。
- B.加強研發創新能量、開發人才養成。
- C.持續投入研發創新，運用創新科技，開發新產品，提昇產品附加價值。
- D.發展自動化。
- E.強化海外市場經營，全球銷售網之建置。
- F.產品往高規低價、自動化、智能化、整合化方向努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 銷	54,975	2.83	246,009	10.13	67,421	2.97
外 銷						
亞洲	1,857,386	95.61	2,170,144	89.39	2,201,430	97.02
美洲	30,276	1.56	11,454	0.48	299	0.01
合 計	1,942,637	100.00	2,427,607	100.00	2,269,15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台經院產經資料庫統計資料顯示，台灣屬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之上市櫃公司，於 109 年度之合併營收約為 93,702 百萬元，以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收 2,428 百萬元計算，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為 2.5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PCB 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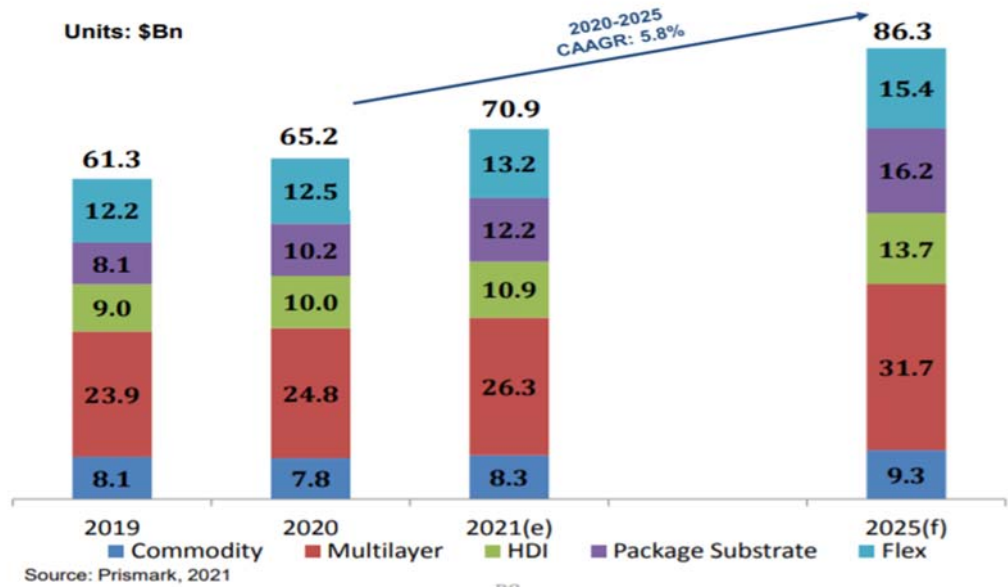
全球經濟於 109 年度仍受到新冠疫情影響，加上各國的管制措施嚴重威脅企業的營運，致企業設備支出大幅萎縮，直接衝擊到 109 年上半年全球市場對於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需求；惟 109 年下半年起，隨各國對疫情管制而所衍生之需求，加上所採取的寬鬆貨幣和財政政策的效果開始顯現，致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需求逐漸成長，國內需求更在台商回流之帶動下有所回升，故 109 年下半年整體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產、銷值呈現成長趨勢，而全年產、銷值則達 2,261.39 億元和 2,264.95 億元，較 108 年僅小幅衰退 0.72%和 0.32%(詳下表)。直至 2021 年，雖新冠疫情問題未解，惟相對疫情對全球經濟之衝擊已明顯淡化，且在各國持續推動寬鬆貨幣和財政政策下，製造業的投資意願提升，有利於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之需求成長。另外，我國製造業景氣回升以及台商回流的帶動下，亦有助於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的內銷表現，故預計 110 年度整體產業之產、銷值年增率呈現明顯成長態勢。

單位百萬元；%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2 月
生產值	233,603	248,276	227,768	226,139	36,567
年增率	10.09	6.28	-8.26	-0.72	11.63
銷售值	233,238	249,934	227,223	226,495	37,183
年增率	8.85	7.16	-9.09	-0.32	10.94
存貨值	9,413	9,392	10,161	10,739	9,581
年增率	29.40	-0.23	8.19	5.69	5.98

根據國際調研機構 Prismark 預估，未來隨終端應用領域如 5G、車載、Mini LED、HPC 帶動高頻、高速 PCB 板材商機下，使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將帶動 PCB 產值以年複合成長率 5.8%成長，2025 年預估全球 PCB 產值可達 863 億美元。

【全球 PCB 產業預期成長率】



【資料來源】Prismark2021，福邦整理

根據市場研究調查機構顧能 Gartner 研究報告預估，110 年全球 5G 無線網路基礎建設相關營收將達 191 億美元，較 109 年的 137 億美元增加 39%，111 年營收更將成長 232 億美元。5G 世代將無線的天線和有線的運算的結合設計，增加 PCB 製作難度，另隨著資料中心的快速成長及新世代伺服器的處理晶片推出，在 5G 市場需求持續成長下，同時帶動 PCB 高階的設備需求隨之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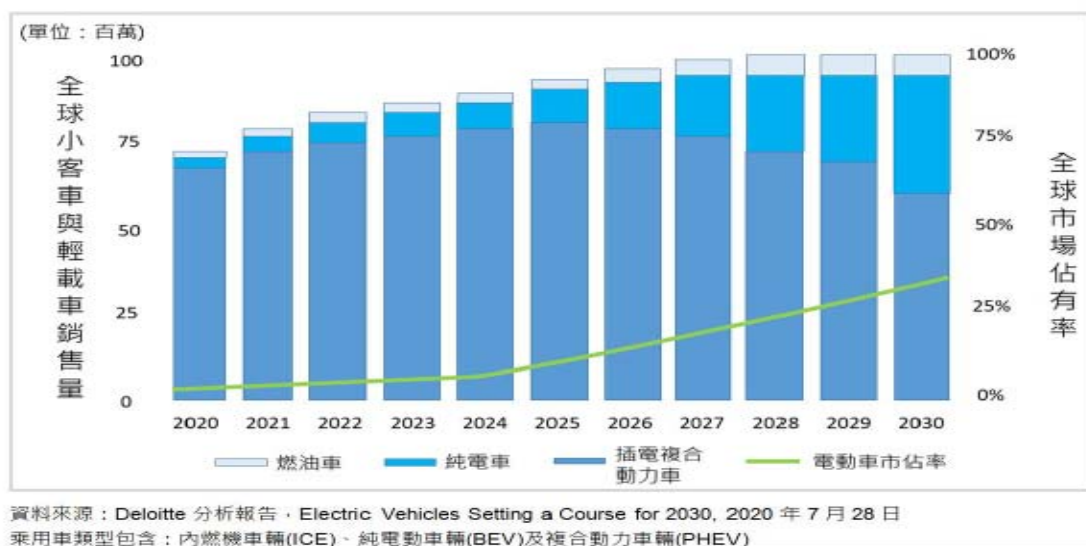
【2020~2022 年全球無線基礎設施收入預測】

Table 1: Wireless Network Infrastructure Revenue Forecast, Worldwide (Millions of U.S. Dollars)

Segment	2020 Revenue	2021 Revenue	2022 Revenue
5G	13,768.0	19,128.9	23,254.6
LTE and 4G	17,127.8	14,569.1	12,114.0
3G and 2G	3,159.6	1,948.2	1,095.2
Small Cells Non-5G	6,588.5	7,117.9	7,113.9
Mobile Core	5,714.6	6,056.2	6,273.3
Total	46,358.5	48,820.2	49,851.0

資料來源：Gartner，2021 年 8 月

此外，車用電路板亦為產業市場布局方向，隨新能源車、自動駕駛及車聯網等市場滲透率持續成長，對車用電路板之需求亦同步提升。根據 Prismark 之統計資料估計，車用 PCB 產業在 2018 年~2023 年將以年複合成長率可達 5.6%。在環保意識高漲及各國政策的能源政策推動下，新能源車市場仍持續成長，根據 Deloitte 分析報告預估全球電動車總銷量可達 3,110 萬輛，在車用市場持續成長且因應電動車在電動化及輕量化等需求下，同時帶動高階 PCB 設備需求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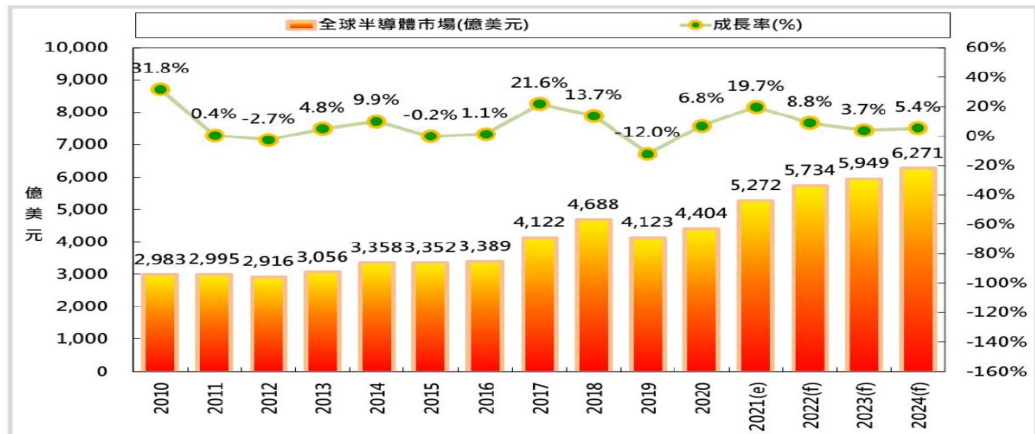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未來隨終端應用領域如 5G、車載、Mini LED、HPC 帶動高頻、高速 PCB 板材商機下，使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加上物聯網應用普及率提升及終端產品應用輕薄化的趨勢下，IC 載板及 HDI 主板為帶動我國整體 PCB 產值成長主要項目，亦為未來台灣 PCB 廠商投資布局重點，預期 PCB 產業 2021 年以及未來三年仍將具有高成長潛力。

B. 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行業已進入技術的轉變，移動應用、大數據、人工智慧(AI)、5G、高效能計算(HPC)、物聯網(IoT)(包括工業物聯網)、先進/自動駕駛汽車、工業 4.0 和數據中心等發展持續的驅動半導體需求，將顯著影響半導體產業的發展，並為整個供應鏈帶來巨大機遇。

109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雖受疫情影響致車用及通訊用電子產品之產值大幅衰退，但是在遠距需求推升筆電、伺服器及網通產品需求帶動下，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統計 109 年在疫情影響下全球半導體市場仍有 6.8%之成長。展望未來，因看好記憶體、5G 晶片、車用半導體、AIoT 應用市場強勁成長動能，預期將能持續帶動半導體產業未來的成長動能，依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資料顯示，110 年全球半導體業產值預估為 5,272 億美元，成長率將達 19.7%，並在未來三年持續成長，預估 113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可達 6,271 億美元。

【2010~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



註：數據源自於 WSTS 於 2021 年 6 月發布之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數據

資料來源：IEK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支持這些大趨勢的電子硬體需求及成本降低，半導體晶圓代工技術的節點微縮仍將繼續，但隨著奈米節點朝向物理極限發展，已不能再像過去那樣的具有強烈的成本/性能優勢，故透過先進的半導體封裝技術仍可通過增加晶片和整合方法，來達到提昇晶片功能和性能的目的，更同時可提高半導體產品的價值及降低成本。因此各種多晶片封裝(如 SiP 系統級封裝)解決方案被提出與開發出來，用於高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高效能運算和特殊應用。而隨先進封裝的技術發展，預期未來晶片客製化程度越來越高，這將給封裝測試設備供應商帶來了巨大的商機。

Yole Development 預估到 114 年，整個半導體封裝市場的營收將以 4% 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拜摩爾定律減緩和異質整合帶來的強勁動力，先進封裝市場預計會有較高的成長，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 50%，在各種不同的先進封裝平台中，3D IC、整合型晶片和扇外型(Fan-out)封裝，將分別以 21.3%、18% 和 16% 的速度增長，市場規模在 114 年將增長至 420 億美元，相較於於先進封裝的高成長，傳統封裝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則以 1.9% 成長。先進封裝技術將繼續在解決計算和電信領域的高端邏輯晶片和記憶體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並在高端消費電子產品和行動領域進一步滲透和應用，同時，這些先進封裝平台，也都在關注著不斷增長的汽車和工業領域所帶來的新機會。

(4) 競爭利基

A. PCB 成型機與鑽孔機

台灣因精密機器產業基礎穩固，PCB 鑽孔機、成型機的設計與組裝技術精進，品質足與歐、美、日大廠相媲美，成本低更是優勢所在，早期的知名大廠，如：德國的 LENZ、SCHMOLL、義大利的 PLURITECH、美國的 EXCELLON 等因競爭力消退，市場早已由台灣產品所取代，而日本的山日(於 102 年宣佈將其從事 PCB 加工設備之子公司日立維亞機械之全部股份轉售予香港隆力集團)、ROKUROKU 雖然仍有其市場定位，但是也同樣面臨訂單快速流失的困境，近期在中國大陸的大族激光挾其地利之便，有急起直追之勢，但未來台灣廠商在全世界扮演市場供應者角色的態勢仍是非常明確的，這是台灣精密機器

產業上下游垂直分工體系的優勢所在。目前台灣產製 PCB 鑽孔機與成型機的主要廠商除了本公司之外，尚有東台、瀧澤、恩德、友嘉、力嵩、達航等，競爭也相當激烈，各家雖有其各自的長處，但論及鑽孔機與成型機均衡發展的惟獨本公司，尤其在自力發展控制器核心軟體方面，到目前為止本公司更是較為成功的一家，憑藉強大的核心軟體發展出多軸同動獨立加工及搭配 CCD 的數位化處理，以及自動化上下料的搭配，大幅提昇加工精密度及效能，在智慧型手機用板上深獲客戶肯定，而自製控制器易於調節其他關鍵零組件的相容性，使得關鍵零組件的相互替代性高，在選用時不但便利而且更容易控制成本，這是其他競爭者所不及的，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紮根於研究發展，有信心成為此行業的領導品牌。

B. 半導體產業

本公司目前半導體設備業務之營收占比雖不高，惟本公司之機台不論在產出速度(throughput)、檢驗的良率、機台的穩定性，均已於市場有一定良好口碑。另本公司研發團隊的成員皆學有專長、業界經驗豐富，故於研發能力上具有一定競爭優勢，且每一款設備在軟體的撰寫、機構的設計以及光學機構的組配等等，均係自主開發，故本公司於半導體產業的封裝檢測程序裡具有高度研發自主競爭性，能夠有效的為客戶將異常的產品予以檢出，降低客戶不良產品出貨到終端的風險，同時更能夠將不良的產品進行數據化的分析，協助客戶提昇產品在生產過程中的失效分析。並能夠進行客製化設備開發以符合客戶需求，均屬本公司在發展半導體設備上相對獨特之競爭利基。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掌握控制器核心技術，提昇產品功能，大幅降低機台成本

PCB 設備之最困難部份在於控制器之核心軟體，以往國內業者均採用國外進口之控制器，受限於既有控制器之功能無法依客戶需求做客製化修改。本公司自行研發的控制器核心軟體，已無上述缺點，且選用之關鍵零組件空間更大，可大幅降低機器之生產成本。

(B) 產業進入障礙高

PCB 製程複雜，尤其鑽孔階段與成型階段製程所需之精密度高，稍有不穩定即產生龐大的廢品，所以一般業者對所採用的設備都有嚴格的認證程序，國內具有製造高精度、高效率的鑽孔機與成型機業者不多，加上建立客戶信賴與長期合作不易，使該產業進入障礙高。本公司已累積豐富研發及生產能力，長期以來亦致力於品質穩定及與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故有利業務持續擴展。

(C) 研發能力強且品質穩定

本公司專營精密機器設備並以自有品牌深耕市場三十年，藉由長年累積關鍵技術及研發創新能力，有效整合協力廠商資源等優勢，陸續開發出成功上市之新產品，並持續改善產品效能，提昇產品穩定度，成為國內外客戶肯定的產業機器專業製造商。

B.不利因素

(A)國內投資條件漸差造成業者經營成本高，產能之擴充受到一定限制，產業基於降低成本之因素，陸續移往土地、勞工成本較低之國家，影響國內設備投資需求。

因應對策

由於本公司產品仍具有品牌及成本之優勢，而且能提供客戶創造生產優勢的 PCB 系統，長期配合客戶而贏得信賴，即使客戶增加海外投資，不至於影響市場之占有率。且本公司已於中國大陸南京及漣水設置生產基地，可就近服務客戶。

(B)PCB 製造用設備業屬技術密集之產業，須不斷的從事研究發展、開發新技術及改善品質，而研發所投入之成本龐大。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一向視研發為企業發展的命脈，每年皆以相當經費投入研發，歷年來屢次獲得政府獎勵與補助，並逐步擴充資本，以充實研發、製造之軟硬體設備，持續提昇技術層次，強化國際競爭力。

(C)高階研發人員招募較為困難

因應對策

本公司鼓勵研發人員創新研究，並持續與國內學術及研究機構進行技術合作，以提昇研發能力。此外，未來將藉由產學合作及提昇研發人才的獎酬面來吸引優秀研發人員加入。

(D)銷售產品種類過於集中

因應對策

本公司目前主力產品為 PCB 成型機、PCB 鑽孔機，產品集中於 PCB 產業，本公司專精於 PCB 及有關行業的精密機器製造，頗獲業界好評，市場占有率逐步擴大中，除此之外，本公司看好半導體產業發展需求快速成長，於 107 年投入開發半導體製程設備，已陸續成為兩岸多家半導體前後段製程之合格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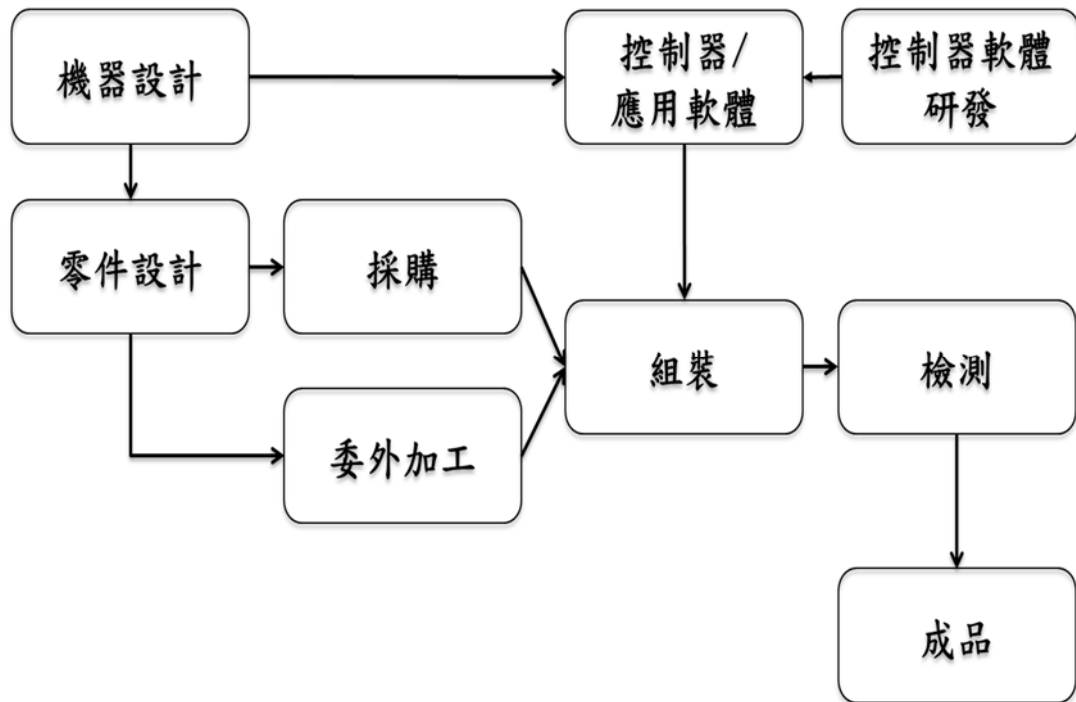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項目	應用項目
PCB 鑽孔、成型機	用於 PCB 之鑽孔(Drill)作業、成型(Profile)作業。
光電產業機器	觸控保護面板精密銑削研磨，適用於玻璃及壓克力材質；亦可應用於 AR 及 VR 的鏡片塗佈及手機機殼加工。
雕刻機	小型工具機，適用於小型模具加工、金屬加工。
半導體檢測設備	晶片本體及外觀缺陷之檢查與測試。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PCB 設備之產製過程是依照客戶的需求由研發部門提出設計藍圖，訂出系統功能及加工品質要求，然後規劃零件的規格及精密度，再由採購部門發包交與供應商製造零件，或直接選用供應商之標準零件，然後組裝測試，組裝及測試過程包括控制器核心軟體及加工應用軟體的輸入安裝，本公司的控制器軟體是自行開發，功能強大，介面友善，成本低廉，毋須額外支付版權費用，是本公司新產品研發的基石所在。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主軸	國內及國外廠商	良好
鑄件	國內廠商	良好
鈑金件	國內廠商	良好
驅動器、伺服馬達	國內及國外廠商	良好
滑軌及螺桿	國內及國外廠商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

產品別 \ 年度	毛利率(%)		增減變動	變動比率(%)
	108 年度	109 年度		
PCB 設備	30.22	28.49	(1.73)	(5.73)
其他(註)	18.02	37.28	19.26	106.84
整體毛利率	28.41	29.50	1.09	3.84

註：主要為非 PCB 機型、半導體機型及勞務收入。

(2) 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之分析

就本公司 PCB 設備及其他類產品之毛利率而言，PCB 設備 109 年度毛利率較 108 年度變動比率為(5.73)%，變動未達 20% 以上，故不擬進一步分析；其他類產品 109 年度毛利率較 108 年變動達 106.84%，惟其他類產品為非 PCB 設備機、半導體設備、勞務收入等，種類繁雜且性質不一，其單價及毛利差異較大，故不進行價量變動及合理性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並無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註 1)	—	—	—	B 客戶	265,007	10.92	無	C 客戶	719,667	31.72	無
	其他	1,942,637	100.00	—	其他	2,162,600	89.08	—	其他	1,549,483	68.28	—
	銷貨淨額	1,942,637	100.00	—	銷貨淨額	2,427,607	100.00	—	銷貨淨額	2,269,150	100.00	—

註 1：當年度客戶之銷貨皆未達本公司銷貨淨額 10% 以上，故不予揭露。

註 2：因銷售客戶與本公司有營業保密約定，故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8~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銷售客戶中，B 客戶及 C 客戶為印刷電路板業者，受整體產業景氣影響及客戶自身擴廠、設備更替狀況影響，本公司受託生產及銷售之設備數量因而增減變動。整體而言，銷售客戶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小時；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PCB 及半導體設備	208,845	181,781	1,384,739	238,735	277,940	2,138,164

增減變動原因：

109 年度 PCB 及半導體設備產能及產量受印刷電路板產業景氣波動影響，需求增加致產量較前一年度增加，109 年度產量高於產能係因員工加班。整體而言，本公司兩年度生產量值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CB 及半導體設備	6	17,698	641	1,662,579	73	212,749	845	2,043,566
其他	1	37,277	57	225,083	48	33,260	11	138,032
合計	7	54,975	698	1,887,662	121	246,009	856	2,181,598

增減變動原因：

109 年度 PCB 及半導體設備收入受印刷電路板產業景氣波動影響，需求增加致銷售量較前一年度增加，整體而言，本公司兩年度銷售量值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8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21	158	186
	間接人員	385	408	408
	合 計	506	566	594
平均年歲		37.61	37.71	37.98
平均服務年資		7.24	6.96	7.2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20	0.00	0.17
	碩 士	5.34	5.53	4.88
	大 專	65.62	64.17	62.63
	高 中	18.38	19.25	22.05
	高中以下	10.46	11.05	10.27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A.每年依據經營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B.每年按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員工酬勞，配發現金或股票。
- C.員工可於增資時認股。
- D 員工強制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意外險。
- E 每年辦理定期健康檢查。
- F 本公司員工依其服務年資，每年享有特別休假。
- G 致贈同仁三節、勞動節、生日、結婚賀禮及病喪慰問金。
- H 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以提高專業技能。
- I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員工福利，不定期舉辦活動、旅遊及年終餐會，以充分聯繫員工間的情感，促進同仁對企業的向心力，提昇工作士氣。
- J 特約商店優惠價。
- K 依據公司經營狀況、各部門目標達成率，核發績效獎金。
- L 公司設有餐廳，免費提供午餐。
- M 與托育機構簽訂托育優惠及設立哺乳室。
- N 設有文康室，提供觀賞影片及閱讀雜誌等，以陶冶性情。

(2)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所以公司非常重視人才培育、關注人才的未來發展，為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加強工作效率、品質及生涯規劃，針對員工的需求訂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

- A.職前訓練：於新人報到時實施新進人員教育訓練，進行公司簡介、薪資福利、考勤制度及勞工安全等說明作業，使其了解公司相關規章、制度、各部門功能及工作職能，並學習工作所需的基本知識。
- B.職能訓練：不定期針對全體員工實施一般訓練、專業技能訓練、管理才能訓練、品質管理訓練及安全衛生等各項教育訓練(包括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以建立完整的技能養成、員工自我成長的啟發。
- C.其他：公司提供派外訓練、內部講師制度，持續不斷地提供更優化、更多元的學習環境，強化同仁工作技能，提昇人才素質，進而儲備以因應未來市場趨勢與環境變革的能量，組織競爭力更加攀升。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儲存，由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運用事宜。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經勞資協議對員工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選擇一次結清，並將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結清。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第八十三條規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近年尚無爭議事件發生。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但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110年8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註1)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元大廠土地	平方公尺	16,283.98	110.04.26	1,108,833	—	1,108,833	V	—	—	—	借款抵押
元大廠建物	平方公尺	15,827.21	110.04.26	58,742	—	58,154	整建中	—	—	投保商業活險 100,000 仟元	借款抵押

-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此情形。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使用狀況

110年8月31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南京工廠		13,228 平方公尺	123 人	PCB 鑽孔、成型機	良好
漣水工廠		66,666 平方公尺	107 人	PCB 鑽孔、成型機	良好
八德工廠		21,783 平方公尺	257 人	PCB 鑽孔、成型機	良好

2.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及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小時：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	產值
PCB 及半導體設備		208,845	181,781	87.04	1,384,739	238,735	277,940	116.42	2,138,164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金額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 1)	會計 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9 年) 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控股	574,565	1,468,240	18,775,600	100.00	1,619,125	—	權益法	128,084	—	—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光電精密設備	17,800	(2,543)	1,780,000	62.06	(4,097)	—	權益法	(5,802)	—	—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機床及配件， 開發數控機床應用軟件	471,969	1,004,975	註 2	100.00	1,014,822	—	權益法	118,917	—	—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 公司	銷售數控機床及配件	9,236	102,516	註 2	100.00	102,516	—	權益法	24,539	—	—
大量科技(漣水)有 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機床及配件， 開發數控機床應用軟件	586,047	503,633	註 2	100.00	507,553	—	權益法	(9,355)	—	—

註 1：無市價可供參考。

註 2：係於中國大陸設立之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6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8,775,600	100.00	—	—	18,775,600	100.00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0,000	62.06	—	—	1,780,000	62.06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註：係於中國大陸設立之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本公司目前尚無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之情事，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執行完成且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均已逾三年，故不適用。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04,000 仟元。
-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年期 3 年，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404,000 仟元。
-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四季	150,000	1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254,000	254,000
合計		404,000	404,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404,000 仟元，其中 150,000 仟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資金募集完成後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 1.07%設算，預估償還借款後往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1,605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公司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及財務負擔，並提升公司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有利於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404,000 仟元，其中 254,000 仟元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對營運週轉金之需求，除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增加長期穩定資金及資金運用靈活度之外，若依目前借款利率水準 1.07%估算，預計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718 仟元(254,000 仟元* 1.07%)，亦可適度減輕公司財務負擔，並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進而增加長期競爭力。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公司債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3.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4.公司債償還方式及期限	1.期限：3 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

公司債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5.償還公司債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式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本公司營運或籌資活動項下所產生之資金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9.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額定資本額：1,500,000 仟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80,134,116 股 (截至 110/9/30 止) 3.已發行股份金額：801,341,160 元 (截至 110/9/30 止)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1.資產總額：5,815,527 仟元 2.負債總額：3,798,493 仟元 3.資產減負債餘額：2,017,034 仟元 (依 110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
11.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詳見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告」。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合作金庫銀行 東門分行 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二段 208 號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要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事務。
15.有擔保發行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延遲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2)」之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相關內容，業經 110 年 9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本公司本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內容符合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為 0%，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404,000 仟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係參酌市場行情及本公司未來營運計畫並考量市場接受度後而訂定。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銷售並由承銷團負責包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計畫於資金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A.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404,000 仟元，其中 150,000 仟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輕本公司利息費用之負擔，並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健全財務結構及增加資金靈活調度彈性，經檢視本次擬償還借款之借款合同及本公司銀行借款明細帳，其預計償還之借款確屬存在，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故本公司將俟本次計畫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即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所舉借之銀行借款，應有助於本公司節省利息支出，健全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故本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B.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404,000 仟元，其中 254,000 仟元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自 109 年下半年度起受惠 PCB 客戶擴廠計畫，加上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帶動營運持續成長，對日常營運及購料所需之資金勢必隨之增加，故藉由本次募資計畫所募得之資金挹注於營運週轉使用，除可穩定支持業務發展，增加資金靈活調度彈性外，亦可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侵蝕獲利，並得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A)	19,749	15,403	14,440	6,980
營業利益(B)	284,261	62,837	98,296	163,175
(A)/(B) (%)	6.95%	24.51%	14.69%	4.28%
銀行借款餘額(C)	1,165,228	1,105,553	910,232	1,480,676
負債總額(D)	1,809,103	1,776,100	2,342,787	2,670,941
(C)/(D) (%)	64.41%	62.25%	38.85%	55.44%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7~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0 年上半年度自結個體報表

本公司係從事生產製造 PCB 鑽孔機、PCB 成型機及半導體設備之專業設備之廠商。PCB 設備主係應用於鑽孔定位、成型切割、點膠等；半導體設備機係應用於晶圓、晶粒、晶片外觀缺陷檢查、測試、分選及捲帶包裝。因機器設備業者從投料生產至客戶拉貨、驗收及尾款收回，其進度易受客戶延遲拉貨或機台驗收時程影響，致應收、應付款項週轉天數間會有一定之差異，進而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較高。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長短期銀行借款餘額分別為 1,165,228 仟元、1,105,553 仟元、910,232 仟元及 1,480,676 仟元，其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比率分別為 64.41%、62.25%、38.85%及 55.44%，除 109 年度因本公

司有處分土地及廠房而提前償還銀行借款，及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之部分剩餘投資款帳列於應付票據 384,000 仟元尚未支付，致 109 年度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比率較低外，107~108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比率皆維持在 55.44%~64.41%區間，另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分別為 19,749 仟元、15,403 仟元、14,440 仟元及 6,980 仟元，其占營業利益比重分別為 6.95%、24.51%、14.69%及 4.28%。

綜上數據顯示本公司對銀行借款有相當之依存度，在基於永續經營之穩健性及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實不宜持續增加銀行借款方式來支應日常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每期之本息，而造成本公司營運資金調度之壓力及財務結構之惡化，故本次籌資計畫所募集資金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減少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實有其必要性。

(2)改善財務結構以提升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大量		47.98	49.64	52.94	56.96
		恩德		37.42	39.08	44.54	註
		東台		56.28	52.43	55.01	註
		達航		44.65	47.21	45.11	註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大量		217.59	175.69	85.05	87.36
		恩德		103.58	84.38	83.46	註
		東台		140.44	169.22	126.99	註
		達航		95.34	82.66	87.15	註
	速動比率(%)	大量		182.23	144.46	60.60	57.65
		恩德		79.10	61.34	64.35	註
		東台		63.92	85.15	70.83	註
		達航		42.99	37.46	34.03	註

資料來源：本公司及各公司 107~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0 年上半年度自結個體報表

註：因無法取得相關數據，故不予列示

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近年來因營運規模持續成長，加上為整合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故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以取得其土地建物，帶動資金需求增加進而提高負債水準，致使負債比率呈現上升趨勢，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等償債能力指標亦呈現下滑趨勢。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7.98%、49.64%、52.94%及 56.96%，與同業相較，107~109 年度之負債比率均僅低於東台而高於恩德及達航，顯示本公司財務結構實有改善之空間；另在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 217.59%、175.69%、85.05%及 87.36%，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182.23%、144.46%、60.60%及 57.65%，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 107~109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有大幅下滑之趨勢，顯示面對營運成長之時，本公司償債能力確有提升之必要。

再者本公司自 108 年度以來營收呈現逐年成長趨勢，在營運規模持續拓展下，需透過銀行融資來籌措營運資金，其中又以短期銀行借款為最常使用之方式，惟舉債經營將造成公司日漸沉重之財務負擔，且以短期銀行借款支應本公司長期業務發展所需之資金，非企業經營之良策，因此透過本次募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取得長期資金用於償還短期銀行借款，以改善財務結構、減輕利息負擔、降低公司對銀行融資之依存度，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及自有資金比率，實屬必要。

(3) 支應產品組合朝向高毛利發展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製程設備之生產、銷售及維修服務，其設備主要應用於印刷電路板(PCB)鑽孔、成型等製程，同時亦佈局半導體封裝測試領域，係就本公司所屬產業發展趨勢來看，5G、車載應用、HPC 及 Mini LED 等是目前產業界明確的市場佈局方向，近年來社群媒體的興起，加上大數據的應用蓬勃發展，帶動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PCB 需求隨之增加，雖然相對應的技術、場域、基礎設施尚未完全成熟，商轉的時間也有延後的趨勢，但是隨著終端的應用擴增，從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等傳統領域，跨足到物聯網、電動車、無人機、VR/AR、機器人、雲端伺服器等智慧新興應用，未來一旦確定商轉之後將促使 PCB 產業走旺，根據市場研究調查機構顧能 Gartner 研究報告預估，110 年全球 5G 無線網路基礎建設相關營收將達 191 億美元，較 2020 年的 137 億美元增加 39%，111 年營收更將成長 232 億美元。5G 世代將無線的天線和有線的運算的結合設計，增加 PCB 製作難度，另隨著資料中心的快速成長及新世代伺服器的處理晶片推出，在 5G 市場需求持續成長下，同時帶動 PCB 高階的設備需求隨之成長。另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統計 2020 年在疫情影響下全球半導體市場仍有 6.8%之成長。展望未來，因看好記憶體、5G 晶片、車用半導體、AIoT 應用市場強勁成長動能，預期將能持續帶動半導體產業未來的成長動能，依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資料顯示，110 年全球半導體業產值預估為 5,272 億美元，成長率將達 19.7%。

綜上所述，本公司受惠於 5G 產業、汽車半導體產業之成長，且本公司為集團研發中心，亦為主要高階機種生產據點，本公司預期其整體營運規模將隨著市場對設備需求之提升而逐年成長，而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部分資金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係為營運規模擴充及業務成長所需，並提高公司爭取訂單之資金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確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四季	150,000	1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254,000	254,000
合計		404,000	404,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經檢視本次擬償還借款之合約、銀行借款明細及未來營運收支計畫，其預計償還之借款確屬存在，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另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後，所募集資金將於 110 年第四季分別投入 150,000 仟元及 254,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適時挹注本公司購料及營運資金需求，故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貸款金額	利率	還款金額	節省利息金額	
						110年度	以後各年度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10/04/19~111/04/19	營運週轉	150,000	1.07%	150,000	268	1,605
合計					150,000	268	1,605

註：假設於 110 年 11 月初募集完成並償還借款，110 年度節省利息費用期間設算為 2 個月。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為 404,000 仟元，預計分別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150,000 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 254,000 仟元，其中充實營運資 254,000 仟元，若依本公司目前借款利率水準 1.07% 估算，預計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718 仟元；另銀行借款之原貸款用途為營運週轉，本公司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資金募集完成後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150,000 仟元，依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 1.07% 設算，預估償還借款後往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1,605 仟元。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可適度減輕財務負擔，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亦可降低對金融機構借款之依存度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進而增加長期競爭力，對本公司未來營運將有正面助益，其效益應屬合理。

B.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籌資後預估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6 月底	本次募資後(預估數)	
		籌資前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流動資產		1,713,437	1,967,437	1,967,437
流動負債		1,961,403	1,811,403	1,811,403
負債總額		2,670,941	2,924,941	2,520,941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6.96%	59.17%	50.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63%	240.68%	240.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7.36%	108.61%	108.61%
	速動比率	57.65%	76.44%	76.44%

資料來源：11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後之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將所募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 110 年 6 月底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估算，在財務結構方面，因轉換公司債仍屬負債性質，故募資後預計負債比率將略升至 59.17%，惟隨著轉換公司債逐漸轉換為普通股份，預計全數轉換完畢後，負債比率將降為 50.99%，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可由籌資前 209.63% 提升至籌資後 240.68%；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 87.36% 及 57.65% 分別提升至 108.61% 及 76.44%，短期償債能力已有提升。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可達成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其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4.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折價發行，相同的發行股數，所募集的金額相對較少。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5.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顧慮。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須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而長期銀行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110/6/30 (籌資前)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	404,000	404,000	404,000	404,000
資金成本(註 1)	—	720	—	676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註 2)	80,134	80,134	86,650	80,134	84,840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 (元)(註 3)	—	0.009	—	0.008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 4)	—	—	7.52%	—	5.55%
負債總計	2,670,941	2,924,941	2,520,941	2,924,941	2,520,941
負債比率	56.96%	59.17%	50.99%	59.17%	50.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18,589	2,018,589	2,422,589	2,018,589	2,422,589
每股淨值(元)	25.19	25.19	27.96	25.19	28.55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 1.07%、現金增資為 0%，及轉換公司債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公報規定設算，其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實質利率為 1.0044%（實質上發行公司並無任何現金利息支出），另假設籌募計畫於 110 年 11 月上旬募集完成，因此 110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2 個月，計算如下：

(1)以銀行借款一年之資金成本：404,000 仟元 $\times$ 1.07% $\times$ 2/12=720 仟元。

(2)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未轉換，其資金成本：404,000 $\times$ 1.0044% $\times$ 2/12=676 仟元。

註 2：目前流通在外股數採 110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表上已發行股數 80,134 仟股計算之；

(1)若採全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價格以 62 元估算，募集 404,000 仟元之現金增資，預計須增加之股數 6,516 仟股(404,000 仟元 $\div$ 62)，期末已發行股數為 86,650 仟股。

(2)若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以本次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77.24 元，轉換價格 85 元計算(轉換溢價率 110%)，則發行總面額 400,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4,706 仟股(400,000 仟元 $\div$ 85)，全數轉換後期末已發行股數為 84,840 仟股。

註 3：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009 元(720/80,134)；轉換公司債未轉換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008 元(676/80,134)。

註 4：在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資金成本之影響：

(1)若採全數辦理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7.52%((1-80,134/86,650) $\times$ 100%)。

(2)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5.55%((1-80,134/84,840) $\times$ 100%)。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在不考量員工分紅費用化，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籌資雖資金成本相對較低，惟股本增加幅度最大，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純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雖資金成本最高而侵蝕到獲利水準，由於股本並未變動，故對每股稅前盈餘未產生稀釋效果，惟公司負債比率將大

幅提升，且公司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壓力，致增加財務風險，將降低日後舉債能力。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觀之，全數採取現金增資方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 7.52%，其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最大；如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 5.55%，其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較全數採取現金增資方式小。相較之下，且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且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降低到期還款壓力，股本膨脹比率亦較現金增資低，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不但具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點，且有助於延緩因股本膨脹所造成之盈餘稀釋情形，較有利本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實為較佳之選擇。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措資金 404,000 仟元，將增加本公司長期負債，惟相較於銀行長期借款，其對本公司財務負擔相對較小，且未來轉換公司經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將可減少每年攤銷之利息費用，亦可使資金來源趨向長期穩定的方向。相對於採現金增資方式，將可避免股本短期間膨脹，減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故本次擬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110 年度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 400,000 仟元，設算轉換價格為每股 85 元，由於轉換公司債在未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依債券持有人轉換時點不同，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將不致產生立即性影響。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4,706 仟股，其對股權之最大稀釋程度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frac{80,134 \text{ 仟股}}{80,134 \text{ 仟股} + 4,706 \text{ 仟股}} \\
 &= 1 - 94.45\% \\
 &= 5.55\%
 \end{aligned}$$

註：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已發行股數 80,134 仟股為設算基礎

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 404,000 仟元，假設發行價格為 62 元，經設算後發行股數為 6,516 仟股，其對股權之最大稀釋程度計算如下：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發行現金增資股數}}$$

$$\begin{aligned}
&= 1 - \frac{80,134 \text{ 仟股}}{80,134 \text{ 仟股} + 6,516 \text{ 仟股}} \\
&= 1 - 92.48\% \\
&= 7.52\%
\end{aligned}$$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對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為 5.55%，稀釋效果較採現金增資為低，加上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因此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對現有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使公司負債增加，但隨著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可降低負債外，亦可提高股東權益，且因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故以轉換公司債來籌集所需資金與現金增資相較，有助於延後股本膨脹所造成之盈餘稀釋情形，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應不致深遠。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若以 110 年 6 月底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018,589 仟元，及流通在外股數 80,134 仟股為設算基礎，則：

(a)募資前每股淨值：2,018,589 仟元÷80,134 仟股=25.19 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現金增資)：2,422,589 仟元÷86,650 仟股=27.96 元

(c)募資後每股淨值(轉換公司債未轉換)：2,018,589 仟元÷80,134 仟股=25.19 元

(d)募資後每股淨值(轉換公司債已轉換)：2,422,589 仟元÷84,840 仟股=28.55 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將提升至 28.55 元，若採現金增資方式辦理，則每股淨值為 27.96 元，顯示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對 110 年度每股淨值應不致有重大影響。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以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因資金成本對本公司 110 年度每股盈餘產生影響外，其對本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股權稀釋及每股淨值應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且日後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應有助益，故符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係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詳「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相關事項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二)、1」及「參、二、(八)、3、(2)」。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C.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3」。

D.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次頁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380,284	347,265	199,363	158,279	152,408	292,501	189,793	219,387	265,385	252,370	233,940	586,958	380,284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	73,974	111,029	143,623	175,739	118,246	171,499	148,640	194,532	166,860	150,179	138,915	139,355	1,732,591
其他應收款	6,919	6,626	6,150	57,429	65,883	6,455	8,539	7,691	6,516	6,550	6,586	6,603	191,947
合計	80,893	117,655	149,773	233,168	184,129	177,954	157,179	202,223	173,376	156,729	145,501	145,958	1,924,538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	86,073	104,258	109,154	137,681	126,836	115,046	129,223	91,049	118,778	117,223	132,679	95,481	1,363,481
應付費用	10,332	16,463	10,476	11,736	8,502	17,559	10,406	15,062	14,108	14,108	21,108	14,108	163,968
薪資	14,860	52,202	12,300	13,034	12,456	23,856	12,938	14,175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207,821
長期股權投資	—	384,000	—	—	—	—	—	—	—	—	—	11,500	395,500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240,402	—	—	—	—	—	—	240,40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1	—	—	682	601	—	1,302	—	1,011	4,044	3,033	3,033	15,637
其他	552	549	671	68,255	914	18,317	1,121	1,276	1,359	1,297	1,273	1,163	96,747
合計	113,748	557,472	132,601	231,388	149,309	415,180	154,990	121,562	148,256	149,672	171,093	138,285	2,483,55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63,748	707,472	282,601	381,388	299,309	565,180	304,990	271,562	298,256	299,672	321,093	288,285	2,633,55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剩餘 (短絀)6=1+2-5	197,429	(242,552)	66,535	10,059	37,228	(94,725)	41,982	150,048	140,505	109,427	58,348	444,631	(328,734)
融資淨額 7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	—	404,000	—	404,000
銀行借款(還款)	(164)	291,915	(58,256)	(7,651)	105,273	134,518	27,405	(34,663)	(38,135)	(25,487)	(25,390)	(159,970)	209,395
合計	(164)	291,915	(58,256)	(7,651)	105,273	134,518	27,405	(34,663)	(38,135)	(25,487)	378,610	(159,970)	613,395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47,265	199,363	158,279	152,408	292,501	189,793	219,387	265,385	252,370	233,940	586,958	434,661	434,661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434,661	359,856	313,769	245,289	244,972	202,316	167,484	173,535	193,692	155,812	169,733	197,520	434,661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	150,115	125,142	125,136	137,775	159,760	155,391	173,145	179,484	173,386	169,199	183,027	194,027	1,925,587
其他應收款	6,522	6,226	5,830	13,390	4,819	6,519	6,927	7,768	6,581	6,616	6,652	6,669	84,519
合計	156,637	131,368	130,966	151,165	164,579	161,910	180,072	187,252	179,967	175,815	189,679	200,696	2,010,10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	114,398	118,150	118,095	104,095	120,095	106,095	120,095	120,095	130,595	130,595	130,595	130,595	1,443,498
應付費用	12,760	18,670	11,259	14,242	11,009	17,174	12,758	15,879	14,219	14,219	14,219	14,219	170,627
薪資	63,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27,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220,000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	—	—	—	11,500	11,500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240,000	—	—	—	—	—	—	240,0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43	11,121	15,165	16,176	15,165	15,165	4,044	—	—	—	—	—	89,979
其他	1,247	1,234	1,305	1,261	45,258	1,444	1,416	1,413	19,411	1,372	1,370	1,367	78,098
合計	204,548	162,175	158,824	148,774	204,527	392,878	151,313	164,387	177,225	159,186	159,184	170,681	2,253,70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54,548	312,175	308,824	298,774	354,527	542,878	301,313	314,387	327,225	309,186	309,184	320,681	2,403,70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剩餘 (短絀)6=1+2-5	236,750	179,049	135,911	97,680	55,024	(178,652)	46,243	46,400	46,434	22,441	50,228	77,535	41,065
融資淨額 7													
銀行借款(還款)	(26,894)	(15,280)	(40,622)	(2,708)	(2,708)	196,136	(22,708)	(2,708)	(40,622)	(2,708)	(2,708)	(26,776)	9,694
合計	(26,894)	(15,280)	(40,622)	(2,708)	(2,708)	196,136	(22,708)	(2,708)	(40,622)	(2,708)	(2,708)	(26,776)	9,694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59,856	313,769	245,289	244,972	202,316	167,484	173,535	193,692	155,812	169,733	197,520	200,759	200,759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在產業鏈屬於設備製造商、並提供下游 PCB 業、半導體封裝業、半導體晶圓製造業等精密機器設備。本公司主要生產產品為 PCB 成型機、PCB 鑽孔機，其產業前景與 PCB 產業及終端應用市場發展息息相關。設備業屬技術密集與資本密集之產業，須不斷的從事研究發展、開發新技術及改善品質，而研發所投入之成本龐大，再者設備業者因產業特性而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天期較長，而對供應商之付款天期較短，故資金調度規劃將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A.應收帳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應收帳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主要係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營運規模及以往之債信記錄等因素衡量而給予不同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並依據驗收進度及合約條件收款。本公司編製之應收款項金額，主要係依據 110 年 1~8 月實際銷售情形、考量 PCB 產業現況、客戶訂單狀況及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後，預估未來銷售金額，再依據歷史銷售狀況及目前收款情形估計回收期間，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付款項主要係應付採購原物料之貨款，與主要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以產品品質、交期、供貨穩定度、需求量及供應商商譽等因素綜合考量後與供應商議價決定。本公司編製之應付款項金額，主係考量 110 年 1~8 月實際採購付款狀況、未來生產排程規劃及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主要付款條件月結 60~120 天等因素估列，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A)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預估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金額分別為 15,637 仟元及 89,979 仟元，除購置少量辦公設備外，主係整建原元大公司廠房供廠辦整合使用之支出，其係依預計整建工程進度予以估列，經評估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B)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及廠房，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100% 普通股股權，最終收購對價為 1,212,730 仟元，業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截止 110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付 1,189,730 仟元，剩餘投資款預計將分別於 110 年支付 11,500 仟元及 111 年支付 11,500 仟元，經評估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2,172,468	968,433	1,505,242	985,728
營業利益	284,261	62,837	98,296	163,175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9,749	15,403	14,440	6,980
財務槓桿度(倍)	1.07	1.32	1.17	1.04
負債比率(%)	47.98	49.64	52.94	56.96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7~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0 年上半年度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A)財務槓桿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財務槓桿度為 1，而該數值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越大。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槓桿比率分別為 1.07 倍、1.32 倍、1.17 倍及 1.04 倍，財務槓桿倍數在 1 倍以上，尚稱穩定，未有信用過度擴張之情形。惟為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避免未來因業績成長導致對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向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並提升償債能力及公司競爭力，進一步提高公司獲利能力，故本公司選擇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負債比率

設備業者深受產業資本支出影響，本公司因應產業發展及終端市場供需狀態之改變，積極投入並開發高階 PCB 機種及半導體機種，隨營運規模日益成長，營運資金需求更顯迫切。本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7.98%、49.64%、52.94%及 56.96%，預計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將可增強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基於本公司預期未來年度營運規模仍將持續成長，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勢必增加，若以銀行借款來支應其所需之週轉金，不僅會增加利息負擔並提高負債比率，亦會影響本公司對於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度，進而提高財務風險，因此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並提升償債能力，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個別簽定之短期可循環動用之營運週轉借款，茲將原借款用途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貸款金額	利率	還款金額	節省利息金額	
						110 年度	以後各年度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10/04/19~ 111/04/19	營運週轉	150,000	1.07%	150,000	268	1,605
合計					150,000	268	1,605

註：假設於 110 年 11 月初募集完成並償還借款，110 年度節省利息費用期間設算為 2 個月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 PCB 製程設備之生產、銷售及維修服務，其設備主要應用於 PCB 鑽孔、成型等製程，在營運過程中，從購料生產至出貨、客戶驗收及尾款收回，其進度易受客戶遞延拉貨或機台驗收時間影響，致銷售收款天數多較應付款項付款天數為長，故資金調度規劃將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107 年度受惠於中國市場需求增溫、政策推動智慧製造及終端新產品設計銷售暢旺，PCB 客戶擴廠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 PCB 鑽孔機及成形機等銷售擴張，致營運所需資金隨之增長，故本公司於 107 年度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 1.5 億元營運週轉貸款額度，用於支應日常進貨採購、各項費用及支出使用。綜上所述，本公司向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借款以支應營運週轉所需資金應屬合理。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2,018,729	2,172,468	968,433	1,505,242	985,728
營收成長率	—	7.62	(55.42)	55.43	30.97(註)
營業利益	151,729	284,261	62,837	98,296	163,175
營業利益成長率	—	87.35	(77.89)	56.43	232.01(註)

資料來源：106~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個體自結報表。

註：相關成長率係以 110 年上半年度金額推估全年計算。

在原借款效益方面，本公司受惠於終端市場需求，相關政策推動及客戶擴廠計畫等帶動營運資金需求，於 107 年 7 月 6 日首次動支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5 億元營運週轉貸款額度。而由下表可得知，107 年度受惠於下游客戶擴廠需求增加，使得當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較 106 年度成長 7.62%及 87.35%，而後 108 年度因中美貿易戰影響，PCB 客戶擴廠計畫延遲，致營業收入下滑，然藉由動支銀行借款支應營運資金故仍能維持一定營運動能並維持營業利益，且自 109 年下半年度以來受惠於通訊及電腦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 PCB 客戶擴廠計畫，使得 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持續成長，獲利狀況良好，顯見本公司在營運規模擴大之際，以銀行借款支應資金不足之需，已使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隨業績持續擴展下呈現成長之趨勢，故原銀行借款用以營運週轉之效益應已有合理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編製之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其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 105,616 仟元及 407,000 仟元，合計共 512,616 仟元，占本次募資金額 404,000 仟元之 126.89%，茲就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A.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用途及原因

因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公司)之股東有意轉讓元大公司而不繼續經營，本公司為取得元大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以整合本公司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故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元大公司 100%普通股股權，收購對價為 1,212,730 仟元，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截止 110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付 1,189,730 仟元，剩餘投資款項則帳列其他應付款 23,000 仟元。

又本公司為有效整合及運用元大公司之不動產，於 110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企業併購法與元大公司合併，係採取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元大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並於 110 年 4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上述業經經濟部 110 年 6 月 7 日核准在案。而本公司預計自 110 年 9 月起整建元大公司廠房，供整合八德區友聯街承租及自用廠辦使用。

B.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之資金來源

本公司取得元大公司股權之資金來源係以 109 年 12 月出售楊梅廠區價款、公司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截至 110 年 8 月底尚未支付之投資款為 23,000 仟元，另本公司為整建原元大公司之廠房，預計自 110 年 9 月起陸續投入 101,100 仟元。前述尚未支付之投資款及預計投入之整建款項合計為 124,100 仟元，而本公司 110 年 8 月底之現金餘額為 265,385 仟元，尚足供前述款項之需求，應無以本次計畫所募資金支應之情事。

C.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預計效益

本公司取得元大公司之土地及廠房後即可整合並有效管理本公司分散各地之自有或租用之生產廠房，減少各廠區運輸及溝通之無形成本，待新廠區裝修完畢後將陸續搬遷，而以目前本公司承租之廠房每年租金計算，若本公司廠房搬遷完畢後，每年將可省下租金成本 680 萬元，另搬遷後空置之自有廠房亦將擬訂處分計畫，以挹注公司營運資金。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流動資產		3,233,222	4,348,250	3,914,513	3,384,637	3,821,139	4,165,2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6,406	419,413	438,722	498,814	1,509,617	1,504,871
無形資產		68	20,664	28,904	14,924	18,414	16,758
其他資產		77,283	120,086	125,268	118,785	146,141	128,665
資產總額		3,716,979	4,908,413	4,507,407	4,017,160	5,495,311	5,815,527
流動分配前		1,774,965	2,472,022	1,653,426	1,375,580	2,813,066	3,188,023
負債分配後		1,894,933	2,672,357	1,933,895	1,535,849	3,053,468	註
非流動負債		378,926	651,294	850,278	836,420	599,809	610,470
負債分配前		2,153,891	3,123,316	2,503,704	2,212,000	3,412,875	3,798,493
總額分配後		2,273,859	3,323,651	2,784,173	2,372,269	3,653,277	註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537,816	1,762,459	1,961,643	1,802,090	2,082,913	2,018,589
股本		799,786	801,341	801,341	801,341	801,341	801,341
資本公積		138,046	141,460	141,460	141,460	141,460	141,460
保留分配前		631,097	858,458	1,096,010	993,076	1,251,872	1,214,025
盈餘分配後		511,129	658,123	815,541	832,807	1,011,470	註
其他權益		(31,113)	(38,800)	(77,168)	(133,787)	(111,760)	(138,237)
非控制權益		25,272	22,638	42,060	3,070	(477)	(1,555)
權益分配前		1,563,088	1,785,097	2,003,703	1,805,160	2,082,436	2,017,034
總額分配後		1,443,120	1,584,762	1,723,234	1,644,891	1,842,034	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10年度尚未分派。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動資產		1,889,434	2,559,999	2,122,820	1,826,670	1,569,3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202	299,979	296,583	296,297	135,292
無形資產		68	2,231	2,890	1,722	5,603
其他資產		848,868	1,151,330	1,348,453	1,453,501	2,715,444
資產總額		3,043,572	4,013,539	3,770,746	3,578,190	4,425,7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6,110	1,627,679	975,599	1,039,716	1,845,171
	分配後	1,276,078	1,828,014	1,256,068	1,199,985	2,085,573
非流動負債		349,646	623,401	833,504	736,384	497,6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5,756	2,251,080	1,809,103	1,776,100	2,342,787
	分配後	1,625,724	2,451,415	2,089,572	1,936,369	2,583,189
股本		799,786	801,341	801,341	801,341	801,341
資本公積		138,046	141,460	141,460	141,460	141,4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097	858,458	1,096,010	993,076	1,251,872
	分配後	511,129	658,123	815,541	832,807	1,011,470
其他權益		(31,113)	(38,800)	(77,168)	(133,787)	(111,76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37,816	1,762,459	1,961,643	1,802,090	2,082,913
	分配後	1,417,848	1,562,124	1,681,174	1,641,821	1,842,511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2,017,228	3,540,952	3,986,979	1,942,637	2,427,607	2,269,150
營業毛利	585,197	991,218	1,118,735	551,869	716,067	559,564
營業損益	235,011	486,851	526,318	209,650	202,822	270,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68	(15,299)	86,517	17,467	252,389	(3,252)
稅前淨利	240,179	471,552	612,835	227,117	455,211	267,3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3,634	349,039	447,860	176,434	415,518	201,4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183,634	349,039	447,860	176,434	415,518	201,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7,598)	(7,687)	(34,564)	(56,619)	22,027	(26,4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036	341,352	413,296	119,815	437,545	175,0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7,278	347,329	434,083	177,535	419,065	202,555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356	1,710	13,777	(1,101)	(3,547)	(1,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9,680	339,642	399,519	120,916	441,092	176,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6,356	1,710	13,777	(1,101)	(3,547)	(1,078)
每股盈餘(註)(元)	2.22	4.34	5.42	2.22	5.23	2.5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908,514	2,018,729	2,172,468	968,433	1,505,242
營業毛利	228,004	465,625	615,859	312,404	378,748
營業損益	12,849	151,729	284,261	62,837	98,2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076	259,590	279,554	157,273	353,524
稅前淨利	184,925	411,319	563,815	220,110	451,8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77,278	347,329	434,083	177,535	419,06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177,278	347,329	434,083	177,535	419,0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7,598)	(7,687)	(34,564)	(56,619)	22,0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9,680	339,642	399,519	120,916	441,092
每股盈餘(元)	2.22	4.34	5.42	2.22	5.2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羅筱靖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皆因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所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95	63.63	55.54	55.06	62.10	65.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77.85	580.90	650.52	529.57	177.67	174.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2.16	175.89	236.75	246.05	135.83	130.65
	速動比率	134.37	123.11	180.12	181.44	82.33	79.30
	利息保障倍數	13.85	22.26	25.12	9.54	17.55	18.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1	2.10	1.96	1.09	1.55	2.47
	平均收現日數	243	175	187	335	236	148
	存貨週轉率(次)	2.15	2.51	2.70	1.62	1.50	2.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5	3.08	3.87	4.02	2.15	1.54
	平均銷貨日數	170	145	135	226	244	1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75	8.57	9.29	4.14	2.41	3.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0	0.82	0.84	0.46	0.51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2	8.51	9.96	4.64	9.19	7.56
	權益報酬率(%)	11.76	20.84	23.64	9.26	21.37	19.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03	58.84	76.48	28.34	56.80	66.74
	純益率(%)	9.10	9.85	11.23	9.08	17.11	8.88
	每股盈餘(元)	2.22	4.34	5.42	2.22	5.23	2.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3	(註)	15.89	31.75	11.38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67	38.74	61.65	56.39	31.28	33.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7)	(註)	2.13	5.71	5.75	(註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7	1.06	1.09	0.86	1.37	1.57
	財務槓桿度	1.09	1.04	1.05	1.15	1.15	1.06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超過 20%原因說明: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併入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廠房及設備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要係購入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剩餘之股款及因應訂單需求備料使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疫情帶動全球通訊及電腦產品之需求，使得營業收入成長影響。
- 5.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要係營運成長使得預收貨款及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合併取得子公司元大公司廠房，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大幅增長所致。
- 7.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疫情帶動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使得客戶需求增加，營運銷售成長，加上處分楊梅廠之業外收益挹注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因預收貨款及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增加，使得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因應營需求增加備貨使得存貨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未予列示。

2.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47	56.09	47.98	49.63	52.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8.43	795.34	942.45	856.73	1,907.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3.43	157.28	217.59	175.68	85.05
	速動比率		128.62	121.03	182.23	144.46	60.60
	利息保障倍數		16.34	26.59	29.55	15.19	32.1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4	2.59	2.14	1.14	2.14
	平均收現日數		188	141	171	321	171
	存貨週轉率(次)		2.57	3.56	3.38	2.08	2.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16	3.65	4.40	3.48	2.01
	平均銷貨日數		142	103	108	176	1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2	6.67	7.28	3.26	6.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57	0.56	0.26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74	10.22	11.57	5.16	10.76
	權益報酬率(%)		11.53	21.05	23.31	9.43	21.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3.12	51.33	70.36	27.46	56.38
	純益率(%)		19.51	17.21	19.98	18.33	27.84
	每股盈餘(元)		2.22	4.34	5.42	2.22	5.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15.60	36.98	17.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87	33.47	18.70	30.89	43.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1.70)	4.03	5.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2	1.31	1.12	0.85	2.18
	財務槓桿度		16.16	1.12	1.07	1.32	1.1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超過 20%原因說明：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出售楊梅廠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購入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剩餘之股款及因應訂單需求備料使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營運槓桿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疫情帶動全球通訊及電腦產品之需求，使得營業收入成長所致。
- 5.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6.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營運成長使得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7.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營運銷售成長，加上處分楊梅廠之業外收益挹注使得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較少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未予列示。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化說明如下：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3,466	13.53	1,039,792	25.88	(296,326)	(28.50)	主係 109 年度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土地及廠房，收購其 100%股份，致帳上現金減少。
應收票據淨額	84,261	1.53	196,173	4.88	(111,912)	(57.05)	主係 109 年度應收票據到期兌現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1,426,247	25.95	1,167,710	29.07	258,537	22.14	主係 109 年度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公司營收規模成長，致整體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存貨淨額	1,443,490	26.27	834,115	20.76	609,375	73.06	主係因 PCB 終端需求提升，使設備下單量增加推升本公司備料需求，且受疫情影響，部分零組件持續漲價且交期延長，本公司以提前備料因應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9,617	27.47	498,814	12.42	1,010,803	202.64	主係本公司 109 年度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併入其帳上土地及廠房設備所致。
短期借款	483,726	8.80	286,355	7.13	197,371	68.93	主係 109 年度營運成長，為支應短期營運狀況而舉借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合約負債	385,783	7.02	108,390	2.70	277,393	255.92	主係預收貨款，109 年度因本公司營收規模擴大，預收部分客戶貨款亦隨之增加。
應付票據	384,000	6.99	546	0.01	383,454	70,229.67	主係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應付股權交割款。
應付帳款	856,095	15.58	354,598	8.83	501,497	141.43	主係 109 年度下半年度本公司設備訂單量增加推升備料需求及為因應上游零組件漲價及交期延長提前備貨，致尚未支付之供應商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	215,399	3.92	134,493	3.35	80,906	60.16	主係 109 年度營運獲利增加，使估列之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增加；及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尚未支付之尾款所致。
長期借款	330,528	6.01	611,568	15.22	(281,040)	(45.95)	主係本公司 109 年度因營運規劃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特別盈餘公積	133,787	2.43	77,168	1.92	56,619	73.37	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依規定增提特別盈餘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783,972	14.27	599,548	14.92	184,424	30.76	主係 109 年度本公司持續獲利，致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2,427,607	100.00	1,942,637	100.00	484,970	24.96	109 年上半年度因疫情影響因素，客戶擴廠計畫持續遞延，但在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致客戶需求增加，帶動合併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毛利同步成長。
營業成本	1,711,540	70.50	1,390,768	71.59	320,772	23.06	
營業毛利	716,067	29.50	551,869	28.41	164,198	29.7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3,019)	(1.36)	75,175	3.87	(108,194)	(143.92)	主係本公司收回逾期應收款項，依 IFRS 9 公報之規定迴轉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309	7.96	(21,479)	(1.11)	214,788	999.99	主係本公司考量廠區規劃，出售台灣楊梅廠土地及廠房，認列處分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455,211	18.75	227,117	11.69	228,094	100.43	主係 109 年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整體營收規模成長，在成本及銷售費用控制得宜，及處分楊梅廠業外收益挹注，致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皆較 108 年度增加。
本期淨利	415,518	17.12	176,434	9.08	239,084	135.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7,545	18.02	119,815	6.17	317,730	265.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027	1.11	(56,619)	(2.91)	83,646	147.73	主係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0,284	8.59	822,497	22.99	(442,213)	(53.76)	主係 109 年度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土地及廠房，收購其 100%股份，致帳上現金減少。
存貨淨額	444,547	10.04	317,014	8.86	127,533	40.23	主係因 PCB 終端需求提升，使設備下單量增加推升本公司備料需求，且受疫情影響，部分零組件持續漲價且交期延長，本公司以提前備料因應所致。
採權益法之投資	2,643,446	59.73	1,378,357	38.52	1,265,089	91.78	主係 109 年度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土地及廠房，收購其 100%股份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292	3.06	296,297	8.28	(161,005)	(54.34)	主係本公司考量廠區規劃，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所致。
短期借款	342,977	7.75	210,000	5.87	132,977	63.32	主係 109 年度營運成長，為支應短期營運狀況而舉借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應付票據	384,000	8.68	546	0.02	383,454	70,229.67	主係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之應付股權交割款。
應付帳款	402,184	9.09	175,582	4.91	226,602	129.06	主係 109 年度下半年度本公司設備訂單量增加推升備料需求及為因應上游零組件漲價及交期延長提前備貨，致尚未支付之供應商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	161,704	3.65	94,717	2.65	66,987	70.72	主係 109 年度營運獲利增加，使估列之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增加；及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尚未支付之尾款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04,205	6.87	364,703	10.19	(60,498)	(16.59)	主係本公司 109 年度因營運規劃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263,050	5.94	530,850	14.84	(267,800)	(50.45)	主係本公司 109 年度因營運規劃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783,972	17.71	599,548	16.76	184,424	30.76	主係 109 年度本公司持續獲利，致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1,505,242	100.00	968,433	100.00	536,809	55.43	109 年上半年度因疫情影響因素，客戶擴廠計畫持續遞延，但在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致客戶需求增加，帶動合併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毛利同步成長。
營業成本	1,027,918	68.29	675,206	69.72	352,712	52.24	
營業毛利	378,748	25.16	312,404	32.26	66,344	21.2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98,570)	(6.55)	19,177	1.98	(117,747)	(614.00)	主係本公司與聯屬公司間銷貨未實現(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114	12.83	(11,376)	(1.17)	204,490	(1,797.56)	主係本公司考量廠區規劃，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認列處分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451,820	30.02	220,110	22.73	231,710	105.27	主係 109 年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整體營收規模成長，在成本及銷售費用控制得宜，及處分楊梅廠業外收益挹注，致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皆較 108 年度增加。
本期淨利	419,065	27.84	177,535	18.33	241,530	13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1,092	29.30	120,916	12.49	320,176	264.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7,027	1.80	(56,619)	(5.85)	83,646	(147.73)	主係匯率變動，致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3.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821,139	3,384,637	436,502	12.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9,617	498,814	1,010,803	202.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4,555	133,709	30,846	23.07
資產總額	5,495,311	4,017,160	1,478,151	36.80
流動負債	2,813,066	1,375,580	1,437,486	104.50
非流動負債	599,809	836,420	(236,611)	(28.29)
負債總額	3,412,875	2,212,000	1,200,875	54.29
股本	801,341	801,341	-	-
資本公積	141,160	141,160	-	-
保留盈餘	1,251,872	993,076	258,796	26.06
其他權益	(111,760)	(133,787)	22,027	(16.46)
非控制權益	(477)	3,070	(3,547)	(115.54)
股東權益總額	2,082,436	1,805,160	277,276	15.36

1.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因109年度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併入其帳上土地及廠房設備所致。
- (2)其他資產：主要係因使用權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 (3)流動負債：主要係因業績成長合約負債增加、備料需求及取得元大人造樹脂股權使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 (4)非流動負債：主要係因109年度因營運規劃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 (5)保留盈餘：主要係因109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2.因應計畫：本公司整體表現無重大異常，故無因應計畫。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69,361	1,826,670	(257,309)	(14.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292	296,297	(161,005)	(54.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21,047	1,455,223	1,265,824	86.98
資產總額	4,425,700	3,578,190	847,510	23.69
流動負債	1,845,171	1,039,716	805,455	77.47
非流動負債	497,616	736,384	(238,768)	(32.42)
負債總額	2,342,787	1,776,100	566,687	31.91
股本	801,341	801,341	-	-
資本公積	141,460	141,460	-	-
保留盈餘	1,251,872	993,076	258,796	26.06
其他權益	(111,760)	(133,787)	22,027	(16.46)
權益總額	2,082,913	1,802,090	280,823	15.58
1.重大變動項目原因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本公司考量廠區規劃，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所致。 (2) 其他資產：主要係109年度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所致。 (3) 流動負債：主要係因業績成長之備料需求及取得元大人造樹脂股權使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主要係因109年度因營運規劃提前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5) 保留盈餘：主要係因109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2.因應計畫：本公司整體表現無重大異常，故無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427,607	1,942,637	484,970	24.96
營業成本	1,711,540	1,390,768	320,772	23.06
營業毛利	716,067	551,869	164,198	29.75
營業費用	513,245	342,219	171,026	49.98
營業利益	202,822	209,650	(6,828)	(3.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2,389	17,467	234,922	1,344.95
稅前淨利	455,211	227,117	228,094	100.43
所得稅費用	39,693	50,683	(10,990)	(21.68)
本期淨利	415,518	176,434	239,084	135.51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109年上半年度因疫情影響因素，客戶擴廠計畫持續遞延，但在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致客戶需求增加，帶動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成本及毛利亦同步成長。
- (2)營業費用：主要係營運獲利增加帶動相關費用相對增加，另本期評估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較去年增加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出售楊梅廠土地廠房利益所致。
- (4)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109年度因陸廠設備投資帶動，營運逐步走出谷底，加上處分楊梅廠土地資產，使得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 (5)所得稅費用：主要係因107年營所稅核定，迴轉估列之所得稅費用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本公司整體表現無重大異常，故無因應計劃。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05,242	968,433	536,809	55.43
營業成本	1,027,918	675,206	352,712	52.24
營業毛利	378,748	312,404	66,344	21.24
營業費用	280,452	249,267	31,185	12.51
營業利益	98,296	62,837	35,459	56.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3,524	157,273	196,251	124.78
稅前淨利	451,820	220,110	231,710	105.27
所得稅費用	32,755	42,575	(9,820)	(23.07)
本期淨利	419,065	177,535	241,530	136.05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109年上半年度因疫情影響因素，客戶擴廠計畫持續遞延，但在下半年度因疫情影響使得通訊、電腦等居家應用提升，致客戶需求增加，帶動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成本及毛利亦同步成長。 (2)營業費用：主要係營運獲利增加帶動相關費用相對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出售楊梅廠土地廠房利益所致。 (4)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109年度因陸廠設備投資帶動，本業獲利增加，加上處分楊梅廠土地資產，使得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5)所得稅費用：主係107年營所稅核定，迴轉估列之所得稅費用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本公司整體表現無重大異常，故無因應計劃。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09)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其它活 動淨現金流 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39,792	320,329	(616,655)	743,466	—	—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320,329 仟元，主要係因應付款項及預收貨款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87,266 仟元，主要係因出售土地廠房及購買子公司股權所致。

(3)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253,134 仟元，主要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未來一年(110)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投 資活動現金 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①+②+③	現金餘額之因應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43,466	500,000	(57,000)	673,466	—	—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於 110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為 500,000 仟元，預計全年其它活動淨現金流出量為 570,000 仟元，預計現金剩餘數額為 673,466 仟元。110 年度預計並無現金不足額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大陸轉投資公司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基於長久永續發展，已於 108 年購入現有廠區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購入資金主要來源為子公司南京大量盈餘分配再轉增資漣水大量而來，對集團財務調度無重大影響，至於業務方面則因改租用為自有，有助於未來業務發展。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 100%股權，同時取得本公司全部土地及廠房，購入資金除了自有資金外，尚與銀行洽談借款支應，對集團財務調度無重大影響，至於業務方面節省租金支出及整合分散廠區，具有未來土地開發的利益，有助於未來業務發展。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09 年度董事會分別通過子公司南京大量盈餘轉增資美金 400 萬元及投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案。南京大量盈餘轉增資以健全資本，另盈餘分配再轉投資子公司漣水大量已購入現有廠區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由租用改為自有；投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整合本公司在八德廠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有助於未來業務發展。未來視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予以增加資本充實營運規模，獲利不佳企業評估存在之必要性，仍以長期性投資為原則。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9 年度認列轉投資收益淨額為新台幣 122,282 仟元，主要係因大陸轉投資公司南京大量數控科技營運獲利所致。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將視營運發展之需要適度投入資金予各轉投資事業，以健全並充實營運資金。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之稽核人員於執行查核作業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缺失並對相關單位提出改善建議，並要求負責人員改善外，尚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形。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07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08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09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0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59953 號函，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110 及 111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之預計效益，並於未來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時具體評估效益之達成情形：

【公司說明】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編製之 110 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111 年	合計
長期股權投資-取得元大 100%股權	395,500(註)	11,500(註)	407,000
重大資本支出-元大廠房整建	11,121	89,979	101,100
重大資本支出-其他設備採購	4,516	-	4,516
合計	411,137	101,479	512,616

註：110 年底及 111 年底擬依約定支付之擔保金皆為 11,500 仟元。

(一)「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目前已於 110 年 4 月合併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公司)之廠房及土地，元大新廠面積足供原承租、自有及預計承租之場地使用。目前本公司預計 110 年底會將生產線搬遷完畢，111 年上半年則將其他營運空間全數搬遷完畢。其搬遷後應可提升管理與生產效率、增加部分產能、保障員工安全，以及因降低對附近住戶出入上交通之影響而落實 ESG 等綜效。另已承租之廠房若提前解約並未有重大之解約金，故本計畫應屬可行。

(二)長期股權投資及重大資本支出之必要性

1.長期股權投資之必要性

本公司因自有廠地不足而陸續租用八德區友聯街附近不動產供營運使用，雖然鄰近但彼此並不相連，在管理方面增加許多困難。而元大公司所持有之土地及廠房適合本公司整合不足且分散的廠地，且該土地距公司現址只有數十公尺，未來在建設及搬遷效率及員工穩定度方面相當有利。因元大公司之股東有意轉讓元大公司而不繼續經營，其 109 年度僅有租賃收入，本公司考量元大公司所持有之土地適合本公司整合不足且分散的廠地，然元大公司股東無意單純出售土地廠房，而希望出售全數股權，由新股東持續未來之經營。故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元大公司 100% 普通股股權以取得其相關土地及廠房，收購對價為 1,212,730 仟元，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截止 110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付 1,189,730 仟元，剩餘投資款項則帳列其他應付款 23,000 仟元，為擬依約定而規畫分別於 110 年底及 111 年底支付之擔保金 11,500 仟元。

2.重大資本支出之必要性

本公司於取得元大公司 100% 股權後，為有效整合及運用元大公司之不動產，於 110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企業併購法與元大公司合併，係採取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元大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並於 110 年 4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上述業經經濟部 110 年 6 月 7 日核准在案。經前述簡易合併程序完成後，原元大公司持有之廠房及土地已轉列於本公司名下，而本公司預計自 110 年 9 月起整建元大公司廠房，供整合八德區友聯街承租及自用廠辦使用，預計投入金額為 101,100 仟元。

另其他設備採購金額 4,516 仟元係本公司零星設備採購及汰舊換新，其金額尚非重大，且係本公司日常營運之所需，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長期股權投資及重大資本支出之預計資金來源

本公司取得元大公司股權之資金來源係以 109 年 12 月出售楊梅廠區價款 4.1 億元，另動用公司自有資金，以及銀行借款 6.5 億元支應，相關主要價金之尾款已於 110 年 2 月支付，距本次募集資金預期到位時間 110 年 11 月上旬至少 8 個月以上。而截至 110 年 8 月底尚未支付之投資擔保金款項為 23,000 仟元，又本公司為整建原元大公司之廠房，預計自 110 年 9 月起陸續投入 101,100 仟元，前述款項合計為 124,100 仟元，而本公司 110 年 8 月底之現金餘額尚足供前述款項之需求，應無以本次計畫所募資金支應之情事。

(三)長期股權投資及重大資本支出之預計效益

1.節省租金支出

本公司取得元大公司之土地及廠房後即可整合並有效管理本公司分散各地之自有或租用之生產廠房，將可減少各廠區運輸及溝通之無形成本，待新廠區裝修完畢後將陸續搬遷，而以目前本公司承租之廠房每年租金計算，若本公司廠房搬遷完畢後，每年將可省下租金成本 680 萬元。

2.在預期營運逐漸增溫下增加倉儲區

本公司在取得新廠區後，較以往增加新倉儲區，此新倉儲區除支應原先規畫且已洽談中之承租區域，節省未來各年度因承租而產生之租金支出外，亦支應預期包含高階 PCB 機台及半導體事業等營運逐漸升溫，而衍生擴增半導體事業獨立廠區及整體倉儲的需求。

3.新設員工停車區提升員工安全及工作效率

本公司在取得新廠區後，八德廠辦地區員工可享有汽車停車位、及全體騎乘摩托車的車位，提升員工上下班交通工具的安全，並減少員工上下班找尋停車位的時間，提升員工工作效率。

4.提升製程動線的效率減少打擾附近住戶的安寧

本公司目前八德地區辦公室與工廠並未同時位在同一廠區內，搬遷至新廠區後可將辦公室及工廠整合在同一個廠區，以提升管理與生產效率及整體營運獲利等效益，亦可減少因為搬運零組件或機台而提升附近住戶居住品質。

5.透過前述效益帶動營運獲利的提升

本公司八德廠區定位為集團研發中心及生產高階 PCB 機台主要基地，母公司個體營運最近五年度營業毛利約 2.28~6.16 億元，亦即在景氣相對較淡年度之毛利尚達 2.28 億元以上，因此在 PCB 新應用於車載、Mini LED、高效能運算(HPC)及 5G 等各界普遍看好未來新應用領域之際，新取得廠區以增加倉儲空間、改善生產動線提升營運成效及提升員工工作效率，對未來母公司持續擴大接單能量，帶動營運效益之挹注將更顯重要。

(四)長期股權投資及重大資本支出之回收年限

本公司取得元大公司 100%股權對價加計元大廠房整建支出合計為 1,313,830 仟元，扣除合併取得元大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未來預估出售原自有廠辦之價款後，考量每年度節省之租金金額 6,804 仟元，另前段所述本公司現有廠區因各項因素接單能量實已達極限，但透過搬遷至新廠後無需大幅增加資本支出，即可增加倉儲空間、改善生產動線提升營運成效及提升員工工作效率，擴大接單能量並降低管理成本，亦可保有足夠空間建設發展現有 PCB、半導體事業及未來新創事業，預期未來每年可增加營業毛利下，若不設算出售楊梅廠區之價款，據此估算回收年限約 5.87 年。

【承銷商評估】

經檢視該公司之董事會議事錄及內部相關評估資料、購買元大公司股權及出售楊梅廠區之內部評估報告、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元大公司執行財務資訊協議程序、宸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取得資產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天下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鑑價報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之鑑價報告、股份買賣契約及不動產買賣契約，該公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確有其必要性，其資金來源、預計效益及回收年限經評估尚屬合理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上市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王作京、財務長張明義承諾，承諾未來董事長王作京及財務長張明義如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將立即分別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及財務長之職務	本公司王作京董事長、鄭天薌董事及張明義財務長原於 98 年遭桃園地檢署檢察官以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五七條之一規定起訴，後經桃園地方法院於 101 年 8 月 29 日以證據不足宣判無罪，檢察官不服又提起上訴，再經臺灣高等法院審理後於 103 年 4 月 22 日宣判上訴駁回，維持桃園地方法院之無罪判決。綜上所述，本公司尚無違反初次上市之承諾事項。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於 109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中針對轉投資之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一案，因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所屬產業前景較難以掌握，且未來 5 年之營運預估，成本回收慢，投資風險高，故決議不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九。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附件十。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進行第十五屆董事全面改選，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 16 次，其中第十四屆召開 13 次，第十五屆召開 3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王作京	16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董事
董事	陳尚書	16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董事
董事	簡禎祈	16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董事
董事	李在為	16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董事
董事	梁茂生	13	—	100%	因任期屆滿，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
董事	李明山	12	1	85%	因任期屆滿，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
董事	羅俊輝	3		100%	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第十五屆董事
董事	謝漢萍	3		100%	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第十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杜金陵	13	—	100%	因任期屆滿，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
獨立董事	陳依梅	12	—	88%	因任期屆滿，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
獨立董事	譚醒朝	16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高繼祖	3		100%	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第十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林德錚	3		100%	該董事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第十五屆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意見處理
109.2.26	第十四屆 109 年第 2 次	決議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內部控制制度修改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新增「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不通過轉投資之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反對意見	不適用
109.4.15	第 十 四 屆 109 年 第 3 次	決議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廠房修改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5.28	第 十 四 屆 109 年 第 5 次	決議轉投資之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之盈餘轉增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8.5	第 十 四 屆 109 年 第 6 次	決議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八德分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轉投資設立之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寧波分行之共同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廠房修正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11.04	第 十 四 屆 109 年 第 7 次	決議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新增向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BVI)借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12.15	第 十 四 屆 109 年 第 8 次	決議投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出售本公司楊梅廠之土地及廠房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2.26	第 十 四 屆 110 年 第 2 次	決議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續約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4.13	第 十 四 屆 110 年 第 3 次	決議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本公司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合併基準日討論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決議轉投資設立之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5.4	第 十 四 屆 110 年 第 3 次	決議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7.7	第 十 四 屆 110 年	決議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5 次	決議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之共同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7.27	第 十 五 屆 110 年 第 1 次	選任董事長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9.16	第 十 五 屆 110 年 第 3 次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1.20	王作京 陳尚書 簡禎祈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兼任公司經理人 職務酬勞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5.28	王作京 陳尚書 簡禎祈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執行公司職務酬勞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0	王作京 陳尚書 簡禎祈	109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兼任公司經理人 職務酬勞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5.4	王作京 陳尚書 簡禎祈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執行公司職務酬勞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11/1-109/10/31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引進獨立董事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監督董事會之決策內容，另至少每季召開董事會並依法令之規定公開相關訊息予投資大眾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進行第十五屆董事全面改選，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13 次，其中第三屆任期開會 11 次，第四屆任期開會 2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杜金陵	10	1	91%	因任期屆滿，於110年7月27日卸任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陳依梅	10	—	91%	因任期屆滿，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譚醒朝	13	—	100%	連任第十五屆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高繼祖	2	—	100%	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林德錚	2	—	100%	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新選任審計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一、當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109 年第一次 109.02.26	1.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3.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V	
	4.內部控制制度修改案。	V	
	5.新增「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V	全體出席委員決議不通過，提報董事會不通過
	6.轉投資之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V	
第三屆 109 年第二次 109.04.15	1.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廠房修改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第三屆 109 年第三次 109.05.04	無。		
第三屆 109 年第四次	1.轉投資之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之盈餘轉增資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

109.05.28			事會通過
第三屆 109 年第五次 109.08.05	1.轉投資之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之盈餘分配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轉投資設立之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V	
	3.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寧波分行之共同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V	
	4.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廠房修正案。	V	
第三屆 109 年第六次 109.11.04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第三屆 109 年第七次 109.12.15	1.投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公司股權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出售本公司楊梅廠之土地及廠房案。	V	
第三屆 110 年第一次 110.02.26	1.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3.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V	
	4.「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續約案。	V	
第三屆 110 年第二次 110.04.13	1.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本公司與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V	
	3.合併基準日討論案。	V	
	4.轉投資之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之盈餘分配案。	V	
	5.轉投資設立之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V	
第三屆 110 年第三次 110.05.04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BVI)之盈餘分配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第三屆 110 年第四次 110.07.07	1.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八德分行之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V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通過
	2.新增「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與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之共同融資借款背書保證案。	V	

第四屆 110 年第一次 110.08.05	無	無	無
第四屆 110 年第二次 110.09.16	1.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V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提 報董事會通過
	2.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案。	V	
二、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10 年 2 月 26 日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三、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監督作業) 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的定期報告，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會計師於年度查核結束後，出席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討論應收帳款、存貨、營收及其他各項重要議題之查核情形。另每月內部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並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報告公司各部門自行評估狀況，整體而言 109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屬充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3年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目前均依相關規範執行及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依規定透過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提出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已經由股務代理機構取得持股比例達5%以上或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規定」，並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明定公司人員不得有以公司內部資訊獲利不當私利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中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九席，具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法律及環保等相關專業技能與經歷，成員多元互補有助於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之需求，董事會多元化及專業分布情形詳附表一。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33%，獨立董事占33%，多元化政策請參閱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4年8月11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最近一次於110年1月20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在董事會運作效率、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成員組成與能力，董事自評分數均在滿意與非常滿意之間。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09年11月4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評估，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茂益會計師及羅筱靖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附表二)，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於總經理室下設置公司治理小組，108年4月10日董事會通過任命張明義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張副總已符合法令規定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多年管理工作經驗，109年度進修情形詳附表三。公司治理小組職責為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在公司網站中有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股東等利害關係人提供順暢溝通管道，並可透過發言人了解營運狀況。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自109年度起於規定期限內提早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詳附表四。 (二)董事進修情形：積極推動董事參加相關進修課程，並視實際情形推薦適當課程予董事參考，109年董事進修情形詳附表五。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第2頁~第5頁。 (四)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經常性的聯絡，隨時掌握客戶的動態，透過良好的溝通，確保雙方最大利益。 (五)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進步項目如下：				
1.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提早於公告期限前7日提報至董事會並公告。				
2.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3.網站中揭露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4.網站中揭露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二)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每季將召開法人說明會。				

附表一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環保
王作京	男	V	V	V			
陳尚書	男	V	V	V			V
簡禎祈	男	V	V	V			
李在為	男	V	V	V			
羅俊輝	男	V		V			V
謝漢萍	男	V	V	V			
譚醒朝	男	V			V	V	
高繼祖	男	V	V	V	V		V
林德錚	男	V	V	V			

附表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獨立性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附表三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張明義	109/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正條文談起	3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9/11/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6
	109/11/12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附表四

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1.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員工於到職時都必須先接受 3 小時之職前訓練，任職期間施以專長訓練及安全衛生教育，定期聘請專業講師做通識教育，對於有特殊專長之所需者，再尋找專業機構派遣人員受訓。
(2)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權利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各部門主管聽取勞方之意見，並設置意見箱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
(3)其他(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 ISO 45001 或相關機構之認證、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等)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定期辦理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預防災變之訓練及健康檢查等措施。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合理之薪資外，另視營運績效按月、季、年度發給獎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發給員工酬勞，另外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業務，以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本公司已於 108 年 4 取得 ISO 45001 認證通過。
2.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消防法規之規定辦理勞工安全及消防業務，設備及設施每年點檢一次、接受安全檢查，再呈報主管機關，操作人員都先經過訓練（必要時需取得證照）才許可操作，不定期辦理勞工安全教育。設有消防編組，每半年實施防火、防災、急救等預防及災變之演練。
(2)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發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北區勞動檢查所，於 100 年 11 月 7 日備查完成。
(3)其他（如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等）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非常重視，遇有婚喪喜慶由主管親自前往慶賀或致意，如逢變故必定慰問及協助，此外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旅遊及防止過勞之親子活動等皆鼓勵眷屬參與。
3.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	本公司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一覽表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

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暨公開處理程序有關資訊公開規定辦理，即時提供各項訊息予投資人。遇有重大事件得立即召開記者會公開說明。
(2)重視公司治理	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三名，並由三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重要議案均必須經由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方能執行。董事每年都必須接受 6 小時之課程。制定與落實各項內控內稽制度，本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之職責，保障股東權益，指定公司治理人員及主管。
(3)其他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與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4.供應商關係	
(1)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本著生命共同體之合作精神及互信互惠前提，維護雙方應有之權益，交易條件均經雙方溝通與協調決定。
(2)其他	與供應商保持密切聯繫及舉辦供應商大會，肯定供應商的支持並期盼更緊密之合作，締造佳績。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尊重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之電腦軟體均經合法授權使用，另本公司研發團隊之專業技術開發及使用前，均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查詢或委託專業之專利技術顧問公司確認並無侵害他人專利之情事。
(2)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如保護消費者權益、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產品資訊等）	本公司產品於銷貨前均依照個別客戶的要求檢測各項功能，確保符合客戶品質要求，並不斷投入研究發展，力求產品安全性與節能之提昇，且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就客訴案件之處理及售後服務予以規範，以最快速方式了解與解決客戶提出之問題，重視消費者權益。 遵守與客戶之間的合約，包含相關之保密協定及廉潔條款。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專職單位與顧客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3)遵守法令規範	本公司聘有常年律師，隨時注意法令增修及釋例等有關訊息，有關勞工、財經之法令增修資訊都必須由有關部門蒐集宣導及辦理教育訓練。
(4)其他(如於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政策之執行情形等)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於公司網站中揭露社會責任政策之執行情形。

附表五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王作京	109/11/1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109/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陳尚書	109/11/1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109/10/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李在為	109/09/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109/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新冠肺炎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簡禎祈	109/11/1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下董監和內部人所不可不知的法律規範與風險責任	3
		109/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梁茂生	109/10/1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109/08/13	台灣電路板協會	標竿論壇－疫情過後 世界的變與不變	1.5
		109/08/07	台灣董事學會	2020 董事學會年會：重大疫情下的台灣企業策略轉折點	3
董事	李明山	109/09/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十大風險解析	3
		109/09/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董事	謝漢萍	110/07/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減緩與調適，推進永續競爭力	3
		110/07/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關係人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杜金陵	109/04/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 及 SDGs	3
		109/04/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稽核轉型與價值提昇-從大數據稽核到風險智能儀表板	3
獨立	陳依梅	109/09/02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本市場的法律義務與責任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109/08/26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0 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	3
獨立董事	譚醒朝	109/08/12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企業經營與媒體公關策略	3
		109/07/22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開資訊財報分析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杜金陵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
獨立董事	陳依梅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
獨立董事	譚醒朝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
獨立董事	高繼祖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
獨立董事	林德錚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進行董事全面改選。舊任薪酬委員杜金陵、陳依梅、譚醒朝任期屆滿，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卸任，新任薪酬委員譚醒朝、高繼祖、林德錚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就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110年7月27日至113年7月26日，109年度及110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其中第四屆任期開會5次，第五屆任期開會0次，薪酬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杜金陵	5	—	100%	因任期屆滿，於110年7月27日卸任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陳依梅	4	—	80%	因任期屆滿，於110年7月27日卸任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召集人	譚醒朝	5	—	100%	連任第十五屆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高繼祖	—	—	—	於110年7月27日新委任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林德錚	—	—	—	於110年7月27日新委任薪資報酬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附表一。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附表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四屆 109年第一次 109.01.20	1.108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09年第二次 109.05.28	1.108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108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09年第三次 109.8.05	1.經理人人事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10年第一次 110.01.20	1.109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10年第二次 110.05.04	1.109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公司就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於總經理室下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小組專職推動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本小組工作執掌：1.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2.規劃推動項目，經總經理核准後交付相關部門具以落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已依所處產業特性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公司產品致力於節能減碳之設計，力求減少廢品之產生並提昇廢品之回收再利用率。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潛在風險與機會，採取因應措施，公佈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1.本公司設定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目標較上一年減少1~2%。自我盤查108年及109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為1,861公噸及1,875公噸，增加0.8%；用水量為8,127公噸及7,801公噸，減少4%；廢棄物總量為40.02公噸及37.32公噸，減少6.7%。 2.本公司已依所處產業特性建立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對所有製造過程中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均納入考量，制定各項因應策略。在「環境保護管理規定」中制定溫室氣體、用水及廢棄物減量策略以期能對環境生態衝擊降到最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公約，依據〈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中針對人權議題進行風險評估，納入外部期待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辨識重要人權議題，制定本公司人權政策。此外，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請假規則」、「職工安全衛生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服務法」及相關法規制訂「工作規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公司每年視經營成果並按員工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等發給年終獎金。公司定期視營運狀況，並參考物價指數，針對表現優異之員工給予薪資調整。此外，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訂定員工酬勞政策，依每年度公司營運成果，配發現金或股票。另外，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員工選舉產生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半年實施環境安全衛生檢測，包含設備及工作環境，並每月舉辦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此外，本公司為關心勞工健康狀況及保障員工工作安全，自109年起，聘僱醫生與護理人員，辦理臨廠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勞工保護事宜，醫生與護理人員臨場服務頻率則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於108年4月取得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各部門均制定教育訓練計畫，包含工作技能檢定，其結果作為職涯發展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為提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程序」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回饋系統，利用系統的方法、綜合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抱怨與滿意度，以瞭解客戶的需求與期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承諾事項，內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該程序亦包括供應商考核機制，其中主要供應商年度考核之<供應商環保及職安自評表>列為評分要項，年度考核依成績進行分類，分數不及格者依規定暫停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研擬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目前均依相關規範執行及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下表				
社會責任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環保	本公司積極提倡環保愛護環境，遵行環保相關法令，對於所產生的廢棄物皆委託合格之環保公司清運處理。倡導節約用電，將所有白熾燈泡改為省電燈泡，訂定照明計畫區分日間及夜間，節省不必要的照明；管制使用空調，節省不必要之電源支出。執行廢棄紙張及雨水回收再利用，減少使用免洗餐具，並持續進行垃圾減量及分類作業。對於上游供應商所使用的包裝材料，都儘量要求回收再利用，對於廢棄物中可回收之資源都先經過分類、出售、回收。 本公司產品精密度高使客戶不良品大幅減少，同時具有修補廢品的功能，可以將損壞品修復為良品，是非常環保的設計。 贊助公益基金會，前進校園向各縣市中小學巡迴推廣節能減碳、生態保育的理念。此外，於 109 年家庭日活動中規劃「大量人一起愛地球」的活動，向同仁及眷屬分享微塑膠對自然環境的衝擊及對人體的危害的影片，並讓大家發表「減少塑膠用品，從我做起」的感言。			
社區參與	響應敦親睦鄰之舉、參與社區活動，於端午節分送粽子給鄰里鄉親，並於中秋晚會活動贊助禮券。 為推行全民體育，提昇球友情誼及身心健康，公司成立壘球隊舉辦比賽提倡運動，自 95 年起每年舉辦慢速壘球比賽，109 年亦舉辦大量盃慢壘賽，投入人力及經費，吸引全台各地 100 餘隊參與競賽，本次活動總參加人數達 600 餘人。			
社會貢獻	公司位於桃園市八德區，公司臨近工、商業發展並不如其他大城市，青壯年人口頻頻往大都市發展。公司聘任人才主要以居住公司附近為主要考量，目前絕大部份員工來自鄰近鄉鎮市，為當地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此外，公司選擇協力加工廠也以公司附近之廠家為優先配合對象，除了可節省運費及運送時間外，更有助於帶動當地的發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配合內政部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政策，提供職缺予研發替代役男於產業界服役機會，使役男得以兼顧就業與兵役義務，公司亦得以運用青年人力資源，提昇競爭優勢。 贊助中原大學機械系學生專題實作競賽獎金，並與該校進行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旨在鼓勵並網羅優秀人才。 響應東海大學精實系統研究團隊舉辦之「產學合作研討會」，109 年該研討會特別聯合日本 Solution Business 團隊推出「TPS 與顧客價值創造」主題，結合兩地實務研究成果，探討當前最迫切的課題。本公司持續支持該校致力於 TPS 的產學合作活動，加入其後援企業贊助。 積極推動產學合作方案，提昇公司對社會經濟之貢獻及促進下遊客戶產能效率之提昇。並藉由產學合作，讓學校作育之人才有機會進入本公司服務，實現學校課程機制與實務業界之結合。本公司今年度進行之產學合作案有：與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設計工程系進行「電腦輔助虛擬模型工程分析與研究」計畫；更與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合作共同簽署「經濟部產學研價值創造計畫合約」，未來雙方將以半導體晶圓拋光智慧動態監控系統為基礎，以深耕臺灣、進軍國際半導體產業為發展方向；參加經濟部工業局「5G+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藉由 5G 產業課程及技術資源平臺遴選 5 位應屆畢業生，透過內部訓練及研發專題實作，網羅公司需求之 CMP 及 AI 技術人才。	
社會公益			109 年因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延燒引起全球恐慌並造成防疫物資短缺，為協助國人能更快速、精準的進行體溫量測，本公司內部研發團隊協調國內供應鏈，進行跨單位熱像儀模組整合與產銷平臺組建置推出「多點人體測溫儀」，並分別贈與桃園市文化國小、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等單位測溫儀，協助該等單位紓解體溫量測工作時排隊之人潮。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亦參與抗疫活動，捐款至政府單位協助抗疫一線人員工作之推展。 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支持「漣水縣台商聯誼會寒冬送溫暖漣台一家親愛心捐贈活動」，為進一步提昇漣水縣部分邊遠學校學生教室讀書環境，捐贈漣水縣高溝鎮揚口中心小學 6 台冷暖空調機。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109 年社會公益活動捐贈物資及款項共計 511 仟元，總受惠人次超過萬人。	
社會服務			與管區派出所充分合作並設置周邊監視設備協助維護治安，投入經費熱心協助維護桃園市內治安保護推廣工作。	
消費者權益			公司設有服務部門，有專業售後服務人員服務客戶。	
人權			本公司與受雇者之關係遵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之規定，訂有「工作規則」，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新進同仁於報到後進行新人教育訓練，讓新進同仁瞭解現行工作規範保障員工權利。本公司依照員工之工作需求及職涯規劃，給予管理訓練、專業技術及自我發展等各項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於招募員工時完全視其品格、專長是否符合所需，而不論其性別、年齡、族群……等。對於殘障者等弱勢者都克盡照顧之責，維護所有人的權益，訂定防治性騷擾管理規定及成立處理委員會，以確保員工免於騷擾及歧視。 本公司注重環境衛生並重視綠化造景，提供給員工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本公司設有獨立之哺乳室方便哺乳期間之女性員工使用，並與鄰近合法之托兒所簽訂委託合約，讓有嬰幼兒的員工於上班時間可就近滿足托育之需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安全衛生	本公司已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三條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辦理。使勞工認識安全衛生之重要性，明瞭工作場所之環境概況、職業災害危害因素、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規定，以及各種安全衛生防護具之正確使用要領，藉以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確保勞工安全與健康。 本公司自民國 69 年成立至 109 年適逢 40 歲不惑之年，特舉辦「40 週年家庭日活動」，本次活動設有多項闖關遊戲，鼓勵同仁攜家帶眷共襄盛舉。本次活動特別安排廠區導覽，讓員工眷屬了解家人是在安全、舒適的環境中工作，並安排氣球達人與小朋友互動，還有DIY 活動讓參加者自行製作實用的日常小物。本次活動員工及眷屬共計 260 餘人參與。				
公司治理	公司自 105 年起加入「公司經營發展協會」，該協會不定期舉辦與國家經濟、金融及企業經營發展有關的專題講座及課程。增加董事及高階主管專業課程或意見交流之管道，以協助其瞭解國家或產業政策性的發展，並於公司實務運作給予建議。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核准，公布於公司內部規章及公司網站中，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落實。	無重大差異。
	V		(二)公司訂有「風險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守則」，每年一次進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對於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7項影響營業活動之不誠信行為制定防範措施，向董事及員工宣告並張貼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V		(三)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規範；違規之懲戒依「獎懲管理規定」執行；申訴制度依「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至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中申訴，每年一次定期檢討落實情形及執行狀況。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一)目前與廠商交易前，承辦員工均會審閱過去交易紀錄並上網搜尋該企業之資料，以確認廠商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取得誠信經營的承諾書。	無重大差異。
	V		(二)本公司於總經理室下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本小組工作執掌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V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於「道德行為準則」中，並提供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另外，本公司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公司指定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 (四)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編製年度稽核計畫，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 (五)本公司已於109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共56人次，合計133小時。在109年的供應商大會中向供應商闡述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檢舉、獎勵制度及檢舉管道；另制定「員工意見箱管理規定」使員工有申訴機制及管道。在公司網站有設置客戶、供應商、員工舉報信箱，由總經理室負責處理。 (二)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中已有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在上述辦法中本公司保證該同仁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在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中建立「企業誠信經營專區」揭露推動成效。於 109 年無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無發生任何檢舉事件。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道德行為準則」。 本公司於 105 年 7 月 26 日核准通過「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中心協理	商國強	108.1.1	109.6.12	生涯規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110~111 頁。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12 頁。

三、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13 頁。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京



總經理：陳



尚

書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大量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林火燈



承銷部門主管：陳松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為肆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肆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15屆110年度第3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一、時間：110年9月16日 上午11:00

二、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席：王作京董事長

記錄：張明義

四、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董事：王作京董事長、陳尚書董事、李在為董事、羅俊輝董事、譚醒朝董事、高繼祖董事、林德錚董事。

視訊出席董事：簡禎祈董事、謝漢萍董事。

親自出席董事共7人，視訊出席董事2人。

五、列席人員：洪茂益會計師、陳國帥會計師、張明義副總經理、張家齊特別助理、陳俊銘稽核主任。

六、報告事項：略。

七、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1、略。

2、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說明：(1)為取得中長期營運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2)本次發行條件暫定如下：

A.發行總額及面額：發行張數上限4,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4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404,000仟元。

B.發行期間：三年。

C.票面利率：0%。

D.本次發行計畫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效益，請詳附件四。

E.其餘發行條件請參閱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稿本請詳附件五。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資本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日期。

(3)本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8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0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4)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轉換公司債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條件、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及其他相

關事項，如遇有法令變更、或經主管機關之修正或指示、或基於營運狀況評估、或資本市場狀況變化而有修正或調整之必要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並得代表本公司簽署及辦理一切有關之契約及文件，及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5)本案業經 110 年 9 月 16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敬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64,906,759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419,065,03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1,906,503)
減：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027,039
可供分配總金額	764,092,32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3 元/股	(240,402,348)
期末未分配盈餘	\$523,689,981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備註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u>H202010 創業投資業</u> <u>I103060 管理顧問業</u> JE01010 租賃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JE01010 租賃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新增創業投資業及管理顧問業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u>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u>，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u>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u>，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記名股票簽名或蓋章由董事三人以上修改為代表人即可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 30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69 年 12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74 年 12 月 03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07 月 20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83 年 04 月 15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06 月 09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11 月 02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88 年 09 月 10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7 月 07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8 月 01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8 月 17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90 年 06 月 16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03 月 15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06 月 04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92 年 06 月 20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95 年 04 月 14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06 月 05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98 年 06 月 12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05 月 20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6 月 05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9 月 20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06 月 17 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5 月 27 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5 月 11 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9 日。 <u>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 30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69 年 12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74 年 12 月 03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07 月 20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83 年 04 月 15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06 月 09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11 月 02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88 年 09 月 10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7 月 07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8 月 01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08 月 17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90 年 06 月 16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03 月 15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06 月 04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92 年 06 月 20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95 年 04 月 14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06 月 05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98 年 06 月 12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05 月 20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6 月 05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9 月 20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06 月 17 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5 月 27 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5 月 11 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9 日。	增加第 25 次修訂日期。

附件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一、債券名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10 年 11 月 8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10 年 11 月 8 日開始發行，至 113 年 11 月 8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債券面額及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肆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肆億元，依票面金額 101%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含第十個營業日)內支付。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期間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之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10 年 10 月 29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5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2)+(每股繳款額(註 3)×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 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 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7)+(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註 6)]／(已發行股數(註 7)+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

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8：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已發行股份總數(包含已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份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3 年 9 月 29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3 年 9 月 29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

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本轉換公司債。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最後期限日之前一營業日前，向往來證券商辦理申請手續。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大量公司或該公司）經 110 年 9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承銷商採餘額包銷。

二、大量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7 年度	5.42	3.50	—	—	3.50
108 年度	2.22	2.00	—	—	2.00
109 年度	5.23	3.00	—	—	3.00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為基本每股盈餘，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

(二)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10 年 6 月 30 日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仟元)	2,018,589
110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0,134
110 年 6 月 30 日日每股淨值(元/股)	25.19

資料來源：該公司110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流動資產		3,914,513	3,384,637	3,821,139	4,165,2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722	498,814	1,509,617	1,504,871
無形資產		28,904	14,924	18,414	16,758
其他資產		125,268	118,785	146,141	128,665
資產總額		4,507,407	4,017,160	5,495,311	5,815,52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53,426	1,375,580	2,813,066	3,188,023
	分配後	1,933,895	1,535,849	3,053,468	註
非流動負債		850,278	836,420	599,809	610,4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03,704	2,212,000	3,412,875	3,798,493
	分配後	2,784,173	2,372,269	3,653,277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61,643	1,802,090	2,082,913	2,018,589
股本		801,341	801,341	801,341	801,341
資本公積		141,460	141,460	141,460	141,4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96,010	993,076	1,251,872	1,214,025
	分配後	815,541	832,807	1,011,470	註
其他權益		(77,168)	(133,787)	(111,760)	(138,237)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42,060	3,070	(477)	(1,55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03,703	1,805,160	2,082,436	2,017,034
	分配後	1,723,234	1,644,891	1,842,034	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10年度尚未分派。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3,986,979	1,942,637	2,427,607	2,269,150
營業毛利	1,118,735	551,869	716,067	559,564
營業利益	526,318	209,650	202,822	270,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517	17,467	252,389	(3,252)
稅前淨利	612,835	227,117	455,211	267,3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47,860	176,434	415,518	201,4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447,860	176,434	415,518	201,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4,564)	(56,619)	22,027	(26,4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3,296	119,815	437,545	175,0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4,083	177,535	419,065	202,555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3,777	(1,101)	(3,547)	(1,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99,519	120,916	441,092	176,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3,777	(1,101)	(3,547)	(1,078)
每股盈餘(註)(元)	5.42	2.22	5.23	2.5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公司債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之評估

大量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轉換溢價率訂為 110%，依票面金額 101%發行，並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之發展等因素訂定，其計算方法及訂定方式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text{MA1}, \text{MA3}, \text{MA5})$ 擇一，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註:基準日即為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作為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計算標準，主係為適切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貼近時價發行，並與國際現狀接軌。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之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未來之營運前景，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10%。

(3)該公司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基準價格及轉換溢價比率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A.總體經濟

根據經濟學人研究機構(EIU)、國際貨幣基金(IMF)、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各機構觀測，新冠肺炎持續流行使全球經濟在 2020 年陷入衰退，按市場匯率計算，全球 GDP 衰減 3.8%，加上全球旅遊業萎縮，2020 年的全球

貿易量收縮約 8.1%，且受旅遊業萎縮影響，全球服務貿易量收縮約 20%。2021 年經濟重新開放、需求復甦，隨著遠端工作和 5G 技術發展，電子產品需求急劇升高，但許多半導體生產國因為疫苗普及程度不足，缺乏生產線上人力，無法提高產能，因此全球半導體短缺情況嚴重。

從各主要經濟體來看，美國持續實施寬鬆貨幣政策，民間消費支出大幅增長，美國 2021 年第 2 季 GDP 年成長率 6.5%，中國大陸 2021 年的出口額持續成長，第 2 季 GDP 年成長率 7.9%；日本在 2021 年第 2 季 GDP 因全球工業產品和汽車需求上升，年成長率 1.3%；歐元區隨著各國社交限制放鬆，市場活絡度大幅回溫，第 2 季 GDP 年成長率 13.7%。

對照經濟學人研究機構(EIU)、國際貨幣基金(IMF)、聯合國(UN)、全球透視機構(IHS Markit)、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及世界銀行(WB)的預測，2021 年全球經濟將逐步復甦，2021 年可望維持穩定成長趨勢。

區域	IMF		UN		IHS Markit		OECD		EIU		WB	
	2021.07		2021.05		2021.08		2021.05		2021.08		2021.06	
	(2021.04)		(2021.01)		(2021.07)		(2021.03)		(2021.07)		(2021.01)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Global	6.0	4.9	5.4	4.1	5.7	4.5	5.8	4.4	5.4	4.1	5.6	4.3
全球	(5.0)	(4.4)	(4.7)	(3.4)	(5.8)	(4.7)	(5.6)	(4.0)	(5.4)	(4.1)	(4.0)	(3.8)
USA	7.0	4.9	6.2	3.2	6.1	4.4	6.9	3.6	6.0	3.7	6.8	4.2
美國	(6.4)	(3.5)	(3.4)	(2.7)	(6.6)	(5.0)	(6.5)	(4.0)	(6.0)	(3.7)	(3.5)	(3.3)
JAPAN	2.8	3.0	3.3	2.2	2.5	2.7	2.6	2.0	2.2	3.0	2.9	2.6
日本	(3.3)	(2.5)	(3.0)	(1.8)	(2.4)	(2.6)	(2.7)	(1.8)	(2.2)	(2.9)	(2.5)	(2.3)
EURO	4.6	4.3	4.2	3.9	5.0	4.3	4.3	4.4	4.4	4.3	4.2	4.4
歐元區	(4.4)	(3.8)	(5.0)	(2.6)	(5.0)	(4.4)	(3.9)	(3.8)	(4.5)	(4.4)	(3.6)	(4.0)
CHINA	8.1	5.7	8.2	5.8	8.5	5.8	8.5	5.8	8.0	5.3	8.5	5.4
中國大陸	(8.4)	(5.6)	(7.2)	(5.8)	(8.5)	(5.8)	(7.8)	(4.9)	(8.5)	(5.2)	(7.9)	(5.2)
WORLD	9.7	7.0	9.4	5.7	-	-	8.2	5.8	8.9	5.7	8.3	6.3
TRADE	(8.4)	(6.5)	(6.9)	(3.7)	(-)	(-)	(-)	(-)	(8.0)	(5.6)	(5.0)	(5.1)

資料來源：臺北產經整理

註：()內數字為前次預估值

B. 所屬產業

(A) PCB 成型機與鑽孔機

全球經濟於 109 年度仍受到新冠疫情影響，加上各國的管制措施嚴重威脅企業的營運，致企業設備支出大幅萎縮，直接衝擊到 109 年上半年全球市場對於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需求；惟 109 年下半年起，隨各國對疫情管制而所衍生之需求，加上所採取的寬鬆貨幣和財政政策的效果開始顯現，致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需求逐漸成長，國內需求更在台商回流之帶動下有所回升，故 109 年下半年整體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產、銷值呈現成長趨勢，而全年產、銷值則達 2,261.39 億元和 2,264.95 億元，較 108 年僅小幅衰退 0.72%和 0.32%(詳下表)。直至 2021 年，雖新冠疫情問題未解，惟相對疫情對全球經濟之衝擊已明顯淡化，且在各國持續推動寬鬆貨幣和財政政策下，製造業的投資意願提升，有利於專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之需求成長。另外，我國製造業景氣回升以及台商回流的帶動下，亦有助於專

業機械設備製造產業的內銷表現，故預計 110 年度整體產業之產、銷值年增率呈現明顯成長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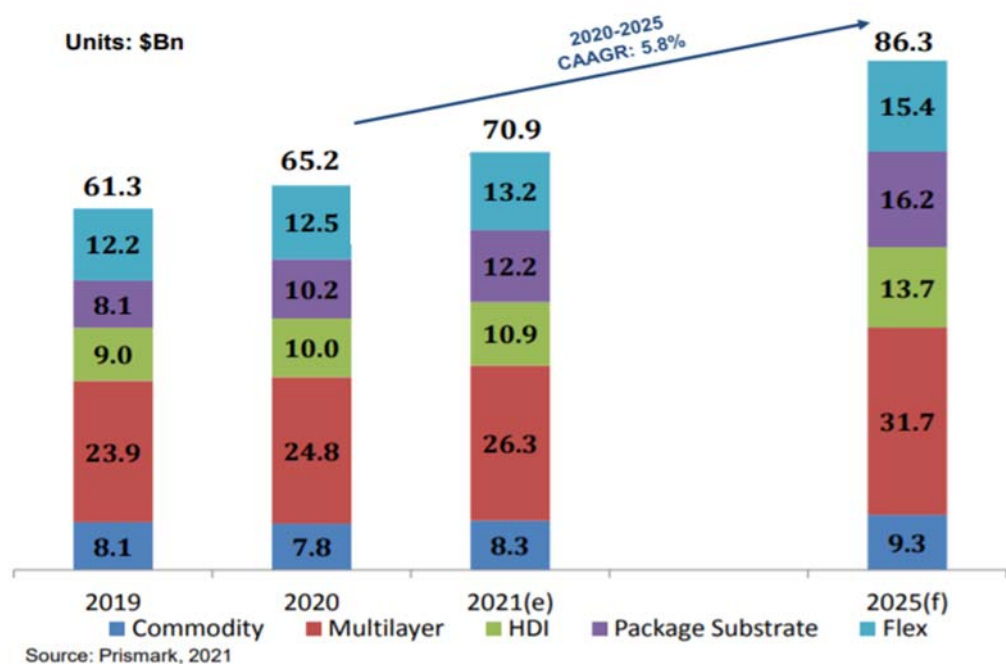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元；%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2 月
生產值	233,603	248,276	227,768	226,139	36,567
年增率	10.09	6.28	-8.26	-0.72	11.63
銷售值	233,238	249,934	227,223	226,495	37,183
年增率	8.85	7.16	-9.09	-0.32	10.94
存貨值	9,413	9,392	10,161	10,739	9,581
年增率	29.40	-0.23	8.19	5.69	5.98

資料來源：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110 年 4 月)

根據國際調研機構 Prismark 預估，未來隨終端應用領域如 5G、車載、Mini LED、HPC 帶動高頻、高速 PCB 板材商機下，使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將帶動 PCB 產值以年複合成長率 5.8% 成長，2025 年預估全球 PCB 產值可達 863 億美元。

【全球 PCB 產業預期成長率】



【資料來源】Prismark2021，福邦整理

根據市場研究調查機構顧能 Gartner 研究報告預估，110 年全球 5G 無線網路基礎建設相關營收將達 191 億美元，較 109 年的 137 億美元增加 39%，111 年營收更將成長 232 億美元。5G 世代將無線的天線和有線的運算的結合設計，增加 PCB 製作難度，另隨著資料中心的快速成長及新世代伺服器的處理晶片推出，在 5G 市場需求持續成長下，同時帶動 PCB 高階的設備需求隨之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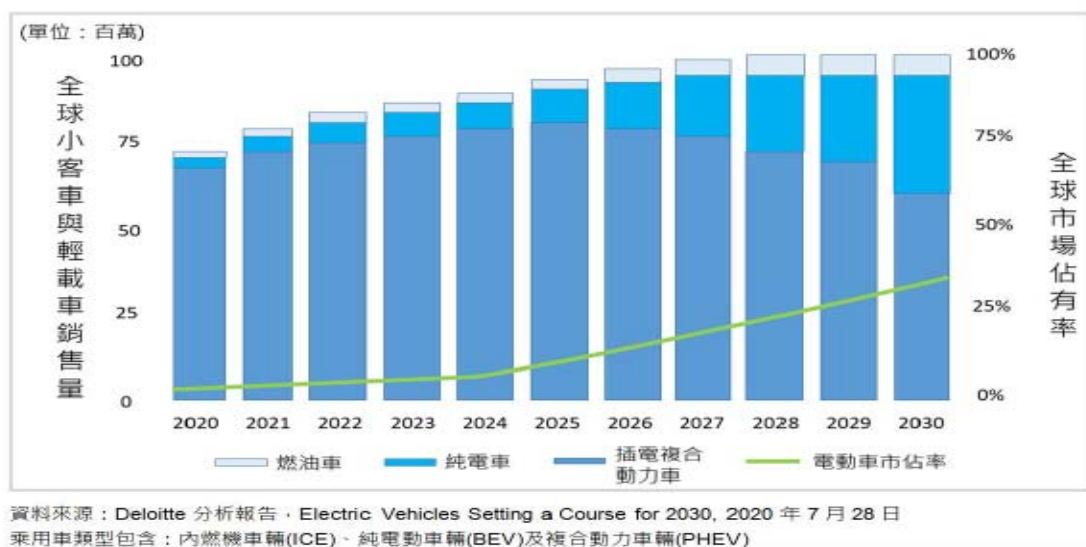
【2020~2022 年全球無線基礎設施收入預測】

Table 1: Wireless Network Infrastructure Revenue Forecast, Worldwide (Millions of U.S. Dollars)

Segment	2020 Revenue	2021 Revenue	2022 Revenue
5G	13,768.0	19,128.9	23,254.6
LTE and 4G	17,127.8	14,569.1	12,114.0
3G and 2G	3,159.6	1,948.2	1,095.2
Small Cells Non-5G	6,588.5	7,117.9	7,113.9
Mobile Core	5,714.6	6,056.2	6,273.3
Total	46,358.5	48,820.2	49,851.0

資料來源：Gartner，2021 年 8 月

此外，車用電路板亦為產業市場布局方向，隨新能源車、自動駕駛及車聯網等市場滲透率持續成長，對車用電路板之需求亦同步提升。根據 Prismark 之統計資料估計，車用 PCB 產業在 2018 年~2023 年將以年複合成長率可達 5.6%。在環保意識高漲及各國政策的能源政策推動下，新能源車市場仍持續成長，根據 Deloitte 分析報告預估全球電動車總銷量可達 3,110 萬輛，在車用市場持續成長且因應電動車在電動化及輕量化等需求下，同時帶動高階 PCB 設備需求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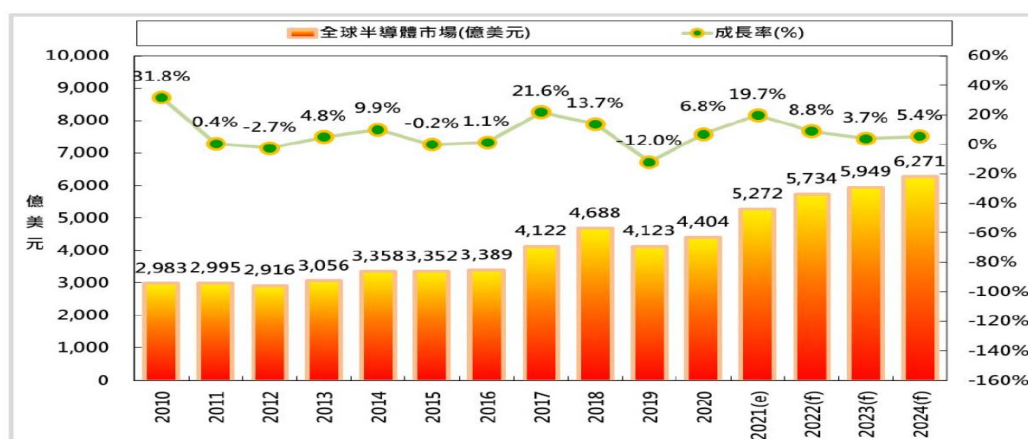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未來隨終端應用領域如 5G、車載、Mini LED、HPC 帶動高頻、高速 PCB 板材商機下，使網路建設、伺服器、資料儲存等市場應用增溫，加上物聯網應用普及率提升及終端產品應用輕薄化的趨勢下，IC 載板及 HDI 主板為帶動我國整體 PCB 產值成長主要項目，亦為未來台灣 PCB 廠商投資布局重點，預期 PCB 產業 2021 年以及未來三年仍將具有高成長潛力。

(B)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行業已進入技術的轉變，移動應用、大數據、人工智慧(AI)、5G、高效能計算(HPC)、物聯網(IoT)(包括工業物聯網)、先進/自動駕駛汽車、工業 4.0 和數據中心等發展持續的驅動半導體需求，將顯著影響半導體產業的發展，並為整個供應鏈帶來巨大機遇。

109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雖受疫情影響致車用及通訊用電子產品之產值大幅衰退，但是在遠距需求推升筆電、伺服器及網通產品需求帶動下，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統計109年在疫情影響下全球半導體市場仍有 6.8%之成長。展望未來，因看好記憶體、5G 晶片、車用半導體、AIoT 應用市場強勁成長動能，預期將能持續帶動半導體產業未來的成長動能，依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資料顯示，110 年全球半導體業產值預估為 5,272 億美元，成長率將達 19.7%，並在未來三年持續成長，預估 113 年全球半導體產值可達 6,271 億美元。

【2010~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



註：數據源自於 WSTS 於 2021 年 6 月發布之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數據

資料來源：IEK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支持這些大趨勢的電子硬體需求及成本降低，半導體晶圓代工技術的節點微縮仍將繼續，但隨著奈米節點朝向物理極限發展，已不能再像過去那樣的具有強烈的成本/性能優勢，故透過先進的半導體封裝技術仍可通過增加晶片和整合方法，來達到提昇晶片功能和性能的目的，更同時可提高半導體產品的價值及降低成本。因此各種多晶片封裝(如 SiP 系統級封裝)解決方案被提出與開發出來，用於高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高效能運算和特殊應用。而隨先進封裝的技術發展，預期未來晶片客製化程度越來越高，這將給封裝測試設備供應商帶來了巨大的商機。

Yole Development 預估到 114 年，整個半導體封裝市場的營收將以 4% 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拜摩爾定律減緩和異質整合帶來的強勁動力，先進封裝市場預計會有較高的成長，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 50%，在各種不同的先進封裝平台中，3D IC、整合型晶片和扇出型(Fan-out)封裝，將分別以 21.3%、18%和 16%的速度增長，市場規模在 114 年將增長至 420 億

美元，相較於於先進封裝的高成長，傳統封裝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則以1.9%成長。先進封裝技術將繼續在解決計算和電信領域的高端邏輯晶片和記憶體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並在高端消費電子產品和行動領域進一步滲透和應用，同時，這些先進封裝平台，也都在關注著不斷增長的汽車和工業領域所帶來的新機會。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A.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上半年度
權益占資產比率(%)	44.46	44.94	37.90	34.68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54	55.06	62.10	65.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650.52	529.57	177.67	174.60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福邦證券整理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4.46%、44.94%、37.90%及 34.68%；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5.54%、55.06%、62.10%及 65.32%。107~108 年度比率尚無重大變動；109 年度負債比率較 108 年度增加，主係營運成長使得預收貨款及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增加，加上取得元大公司股權投資款帳列應付票據 384,000 仟元尚未支付，使得負債總額增加所致；110 年上半年度因營運持續成長，公司因應購料及日常營運週轉所需使得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金額較 109 年度增加，致負債比率提升至 65.32%。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比率分別為 650.52%、529.57%、177.67%及 174.60%，108 年度因中美貿易戰影響客戶資本資出意願，使得當年度營收獲利較 107 年度下滑，加上持續進行機器設備汰舊換新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7 年度下降至 529.57%；109 年度雖營運獲利成長，惟當年度因取得元大公司 100%股權，合併取得元大公司廠房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計 1,168,163 仟元，使得整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8 年度大幅增長 202.64%，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至 177.67%；110 年上半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9 年度尚無重大變化。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B.經營績效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請詳二、大量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986,979 仟元、1,942,637 仟元、2,427,607 仟元及 2,269,150 仟元，本期淨利分別為 447,860 仟元、176,434 仟元、415,518 仟元及 201,477 仟元，每股盈餘分別為 5.42 元、2.22 元、5.23 元及 2.53 元。108 年度本期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主係因中美貿易戰影響，PCB 業者對未來有太多的不確定性甚至偏向保守，以致資本支出

下滑所致。109 年度因陸廠設備投資帶動，營運逐步走出谷底，加上處分楊梅廠土地資產，使得本期淨利較 108 年度大幅增長。110 年上半年度持續受惠於下游 PCB 廠商擴產，使得相關獲利金額亦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尚屬健全。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A.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B.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訂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本次轉換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換價值，故該票面利率之設計應具合理性。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發行年限過長，表示投資人承受之信用風險越高；發行年限過短，在投資效益尚未完全顯現時，償債的壓力將會影響發行公司資金的運用。最近一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居多，綜合考量該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劃與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 3 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持有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之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辦法轉換為該公司之普通股，其所設計之轉換期間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二條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三之規定；同時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分，債券持有人執行轉換權利甚為便利，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本項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本次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

(E)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F)公司贖回權

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公司債贖回權之規定，該公司可在以下情況下擁有對本轉換債之贖回權：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該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d. 若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最後期限日之前一營業日前，向往來證券商辦理申請手續。

上述收回條款之行使情況，係符合券商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其用意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 以上時，該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並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一行使收回權之目的為使發行公司可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轉換債餘額，亦得以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在收回權行使程序上，已訂定相關流程以通知書及公告方式通知債權人，以保障債權人之權利，並明訂若債權人未作書面回覆之處理方式。因此此項

收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法令規定及發行公司與債權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帶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本次轉換債之理論價值，再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二十條規定之九折計算後，該公司本次擬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調整後理論價值之九成約為 93,917 元，惟此一價格僅一參考值。本案係全數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視未來圈購結果，以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募集，於考量過內轉換公司債市況，及不損害該公司原有股東權益下，由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書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乘以轉換溢價率 110% 為轉換價格，轉換價格之訂定高於基準價格，除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轉換溢價率之訂定係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外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權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 (1)發行金額：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 101% 發行。
- (2)發行期間：3 年。
- (3)票面利率：0%。
- (4)擔保情形：無擔保。
- (5)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中擇一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10% 為計算依據。
- (6)轉換價格之調整：依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二)規定調整。
- (7)賣回權：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 (8)贖回權：依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贖回。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 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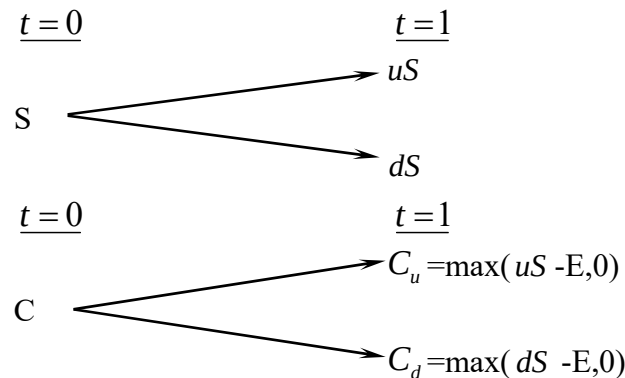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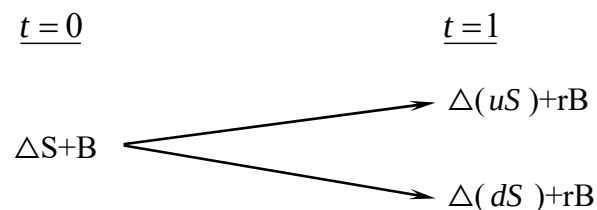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 - d)}{u - d} \cdot C_u + \frac{(u - r)}{u - 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 - 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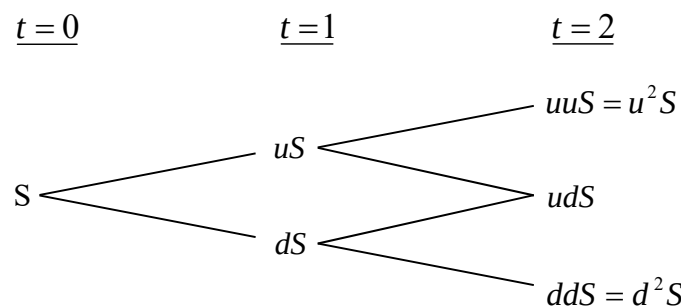
此處， $p = (r - d)/(u - d)$ ， $1 - p = (u - r)/(u - 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 - 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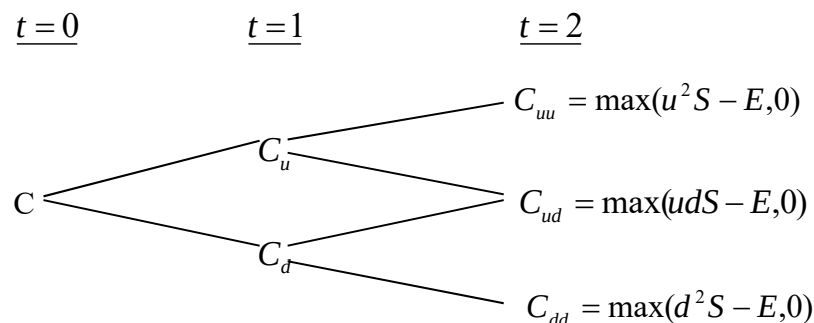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text{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1)或(1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11)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基準價格	77.24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0/10/29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77.24 元。
轉換價格	8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10%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85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3.05%	因 110/4/1-110/4/15、110/7/22-110/7/30 期間，公司股票價格大幅波動，期間年化波動度分別為 89.69%、104.08%(公司 109 年波動度為 28.66%、108 年為 19.80%)，故去除此期間離群/極端資料樣本，採用能包含 245 個正常樣本期間，估算歷史一年波動度。 樣本期間-(109/10/6-110/10/28)，正常樣本數-245 1.採 110/10/28 起前一年(正常樣本數 245)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5，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3469%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0/10/27，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0 央債甲 9(剩餘年限約為 1.829 年)及 110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4.753 年)之 0.3000%及 0.4172%，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3469%，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0044%	評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0044%，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65.75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之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0044%(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0044\%)^3=97,05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5,20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7,050 元，得轉換權價值 8,15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6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7,050	92.31%
轉換權價值	8,150	7.75%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60)	-0.06%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5,140	100%

(四)發行價格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5,140 元，以 110 年 10 月 28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7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4,352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4,352 \times 0.9 = 93,917$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作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僅限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火 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僅限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6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公司電話：(03)368-63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62
(七)關係人交易	62-64
(八)質押之資產	6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他	65-7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3.大陸投資資訊	74-76
(十四)部門資訊	76-7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作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942,637 仟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地點包括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區域等多國市場且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

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檢視雙方交易條件、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286,949 仟元及 119,239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佔合併資產 29%，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屬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分析呆帳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且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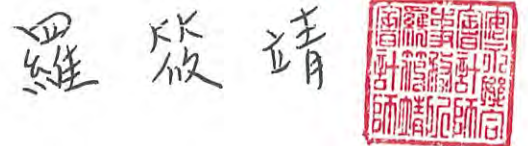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039,792	26	\$797,161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5,000	-	40,32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196,173	5	268,249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八	1,167,710	29	1,560,191	34
1200	其他應收款		11,991	-	8,621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834,115	21	885,725	20
1410	預付款項		54,616	1	50,496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	-	224,326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5,240	2	79,422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84,637	84	3,914,513	8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9,933	1	24,93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5,000	-	5,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498,814	13	438,722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1	17,755	-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11及29	14,924	-	28,9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69,838	2	67,55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672	-	8,216	-
1920	存出保證金		4,587	-	8,209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	-	11,36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2,523	16	592,894	13
1xxx	資產總計		\$4,017,160	100	\$4,507,40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及八	\$286,355	7	\$245,776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3	-	-	20	-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9	108,390	3	160,820	4
2150	應付票據		546	-	677	-
2170	應付帳款		354,598	9	499,158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4及七	134,493	3	197,52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36,534	1	82,268	2
2250	負債準備	六.17及八	21,589	1	34,878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413,134	10	297,930	7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四及六.8	-	-	131,719	3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1	5,559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382	-	2,6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75,580	34	1,653,426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611,568	15	660,783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213,827	6	179,004	4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1	1,507	-	-	-
2610	長期應付款		9,440	-	10,320	-
2645	存入保證金		78	-	1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36,420	21	850,278	19
2xxx	負債總計		2,212,000	55	2,503,704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8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801,341	20	801,341	18
3200	資本公積		141,460	4	141,460	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360	8	272,95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7,168	2	38,8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99,548	15	784,258	17
3400	其他權益		(133,787)	(4)	(77,168)	(2)
36xx	非控制權益		3,070	-	42,060	1
3xxx	權益總計		1,805,160	45	2,003,703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4,017,160	100	\$4,507,40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1,942,637	100	\$3,986,9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390,768)	(71)	(2,868,244)	(72)
5900	營業毛利		551,869	29	1,118,735	2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1,724)	(7)	(185,705)	(5)
6200	管理費用		(129,126)	(7)	(190,45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6,544)	(8)	(162,85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20	75,175	4	(53,411)	(1)
	營業費用合計		(342,219)	(18)	(592,417)	(15)
6900	營業利益		209,650	11	526,318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3				
7010	其他收入		65,535	3	98,28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479)	(1)	13,626	-
7050	財務成本		(26,589)	(1)	(25,39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467	1	86,517	2
7900	稅前淨利		227,117	12	612,835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5	(50,683)	(3)	(164,975)	(4)
8200	本期淨利		176,434	9	447,860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	-	800	-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619)	(3)	(35,36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619)	(3)	(34,56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9,815	6	\$413,296	1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77,535	9	434,083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101)	-	13,777	-
			\$176,434	9	\$447,860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20,916	6	\$399,519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101)	-	13,777	-
			\$119,815	6	\$413,296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6	\$2.22		\$5.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6	\$2.21		\$5.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38,219	\$48,406	\$571,833	\$(36,404)	\$(2,396)	\$-	\$1,762,459	\$22,638	\$1,785,097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1,004	-	2,396	(13,400)	-	-	-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801,341	141,460	238,219	48,406	582,837	(36,404)	-	(13,400)	1,762,459	22,638	1,785,097
B1	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733		(34,733)			-	-		-
B5	現金股利					(200,335)			(200,335)			(200,33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9,606)	9,606			-	-		-
D1	一〇七年度淨利					434,083			434,083	13,777		447,860
D3	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5,364)	-	800	(34,564)		(34,56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083	(35,364)	-	800	399,519	13,777	413,29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200)			7,200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5,645	5,645
A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72,952	38,800	784,258	(71,768)	-	(5,400)	1,961,643	42,060	2,003,703
B1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43,408		(43,408)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368	(38,368)			-	-		-
B5	現金股利					(280,469)			(280,469)			(280,469)
D1	一〇八年度淨利					177,535			177,535	(1,101)		176,434
D3	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619)	-	(56,619)			(56,61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535	(56,619)	-	-	120,916	(1,101)	119,815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37,889)	(37,889)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16,360	\$77,168	\$599,548	\$(128,387)	\$-	\$(5,400)	\$1,802,090	\$3,070	\$1,805,16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227,117	\$612,835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322	266,0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27)
A20100	折舊費用	37,263	26,895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01	9,356
A20200	攤銷費用	5,119	4,78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30,019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75,175)	53,41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907)	(70,8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6,531)	3,3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	8,349
A20900	利息費用	26,589	25,3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22	(3,294)
A21200	利息收入	(32,419)	(36,7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0)	(2,0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1	(3,511)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4,39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692)	(2,3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60)	204,98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66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71,687	(213,14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68,045	147,475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40,579	(478,3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926)	(44,26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490,0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48)	3,80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34,011)	(229,393)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43,889	264,36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3)	(2,19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36)	19,5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0,469)	(200,3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873	(18,59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056)	-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2,430)	(75,5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1,050)	(420,31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1)	(39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8,819)	(322,31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58,526)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51,767)	(34,4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9,646)	(41,045)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3,289)	(3,80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5,511	13,00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701	(33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7,120	(47,120)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880)	(351)	E002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7,161	831,27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93,408	340,90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9,792	\$797,1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517	30,2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391)	(27,2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1,746)	(81,1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36,788	262,78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業務為各種 CNC 精密機器之設計製造業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 49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 9,378 仟元；租賃負債增加 9,378 仟元。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 12 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 (c)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 1.5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ii.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中，扣除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以及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後為 9,520 仟元(折現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9,378 仟元(折現後)，故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9,378 仟元。

-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 80%至 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光學儀器等相關產品	-% (註1)	60.00%
本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電精密設備之研究、製造及銷售	62.06%	62.06%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機床及配件，開發數控機床應用軟件	100.00%	100.0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 公司	銷售數控機床及 配件	100.00%	100.00%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 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通過核准出售本公司持有全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處分程序。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停業單位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停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於報導期間及前一年度比較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係基於稅後基礎與繼續營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分別報導，即使集團於處分子公司後，仍保留一非控制權益亦然。停業單位之稅後相關損益則於綜合損益表中單獨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1～40年
機器設備：2～10年
運輸設備：3～10年
辦公設備：1～5年
其他設備：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耐用年限	3~5年	2~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

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

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可以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之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皆依合約規定，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及零用金	\$995	\$1,254
支票及活期存款	366,300	487,221
定期存款	461,692	308,686
附賣回債券投資	210,805	-
合 計	<u>\$1,039,792</u>	<u>\$797,161</u>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00	\$32,643
定期存款	-	7,679
合 計	<u>\$5,000</u>	<u>\$40,322</u>
流 動	<u>\$5,000</u>	<u>\$40,322</u>
非 流 動	<u>\$-</u>	<u>\$-</u>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股 票	\$20,569	\$23,608
基 金	-	9,436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6)	(8,111)
小 計	<u>\$19,933</u>	<u>\$24,933</u>
流 動	<u>\$-</u>	<u>\$-</u>
非 流 動	<u>19,933</u>	<u>24,933</u>
合 計	<u>\$19,933</u>	<u>\$24,933</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詳附表三)	\$5,000	\$5,000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5.應收票據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98,788	\$270,576
減：備抵損失	(2,615)	(2,327)
合 計	\$196,173	\$268,249

(2)本集團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275,263	\$553,192
應收分期帳款	1,029,485	1,247,73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17,799)	(13,204)
減：備抵損失	(119,239)	(227,530)
合 計	\$1,167,710	\$1,560,19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付款銷貨之應收帳款各年度到期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一年內到期者	\$879,739	\$1,132,236
一至二年到期者	146,446	114,169
二至三年到期者	3,300	1,328
合 計	<u>\$1,029,485</u>	<u>\$1,247,733</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依銷售合約條件。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304,748仟元及1,800,925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 327,046	\$380,129
在 製 品	292,296	265,093
製 成 品	214,773	240,503
淨 額	<u>\$834,115</u>	<u>\$885,725</u>

(2)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390,768仟元及2,868,244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905	\$(1,977)
存貨報廢損失	5,326	21,453
合 計	<u>\$9,231</u>	<u>\$19,476</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24,326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負債	\$-	\$131,719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本集團所持有之60%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全數計23,280仟股予日商Saki Corporation，該處分單位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表達。該處分子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移轉，出售價款共計日幣219,996仟元(折合新台幣61,435仟元)，已全數匯入，詳附註六.30。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107.12.31
<u>待出售非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12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2,71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751
存 貨	101,117
其他流動資產	6,2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1
無形資產	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5
合 計	<u>\$224,326</u>

<u>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2,016
其他應付款	10,864
本期所得稅負債	8,645
其他流動負債	1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
合 計	<u>\$131,719</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 (註)	107.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814	\$438,72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註)
合 計	<u>\$498,814</u>	<u>\$438,72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01.01	\$266,091	\$145,117	\$129,315	\$29,805	\$65,486	\$5,570	\$641,384
增添	-	10,959	3,393	3,217	2,616	73,413	93,598
處分	-	-	(74)	(1,881)	(1,815)	-	(3,770)
其他變動	-	-	(2,491)	333	4,603	(1,843)	6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29)	(3,519)	(592)	(1,636)	(199)	(8,575)
108.12.31	<u>\$266,091</u>	<u>\$153,447</u>	<u>\$126,624</u>	<u>\$30,882</u>	<u>\$69,254</u>	<u>\$76,941</u>	<u>\$723,239</u>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	\$74,207	\$65,720	\$21,024	\$41,711	\$-	\$202,662
折舊	-	8,550	9,076	2,956	9,209	-	29,791
處分	-	-	(73)	(1,732)	(1,801)	-	(3,606)
其他變動	-	-	(76)	-	-	-	(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67)	(1,743)	(427)	(1,309)	-	(4,346)
108.12.31	<u>\$-</u>	<u>\$81,890</u>	<u>\$72,904</u>	<u>\$21,821</u>	<u>\$47,810</u>	<u>\$-</u>	<u>\$224,425</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266,091</u>	<u>\$71,557</u>	<u>\$53,720</u>	<u>\$9,061</u>	<u>\$21,444</u>	<u>\$76,941</u>	<u>\$498,814</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266,091	\$127,925	\$119,694	\$28,158	\$78,765	\$3,399	\$624,032
增添	-	18,276	30,494	2,842	8,786	2,240	62,638
處分	-	-	(22,395)	(882)	(459)	-	(23,736)
企業合併取得	-	-	3,153	-	1,489	-	4,642
其他變動	-	-	-	-	(17,579)	-	(17,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84)	(1,540)	(313)	(1,154)	(69)	(4,160)
重分類至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	-	(91)	-	(4,362)	-	(4,453)
107.12.31	<u>\$266,091</u>	<u>\$145,117</u>	<u>\$129,315</u>	<u>\$29,805</u>	<u>\$65,486</u>	<u>\$5,570</u>	<u>\$641,384</u>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66,937	\$74,075	\$19,342	\$44,265	\$-	\$204,619
折舊	-	7,645	7,629	2,738	8,883	-	26,895
處分	-	-	(17,956)	(838)	(104)	-	(18,898)
企業合併取得	-	-	2,568	-	1,195	-	3,763
其他變動	-	-	-	-	(8,789)	-	(8,7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75)	(575)	(218)	(958)	-	(2,126)
重分類至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	-	(21)	-	(2,781)	-	(2,802)
107.12.31	<u>\$-</u>	<u>\$74,207</u>	<u>\$65,720</u>	<u>\$21,024</u>	<u>\$41,711</u>	<u>\$-</u>	<u>\$202,662</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266,091</u>	<u>\$70,910</u>	<u>\$63,595</u>	<u>\$8,781</u>	<u>\$23,775</u>	<u>\$5,570</u>	<u>\$438,722</u>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10. 無形資產

	商 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 計
成 本：				
108.01.01	\$8,566	\$2,747	\$41,338	\$52,651
增添－單獨取得	-	200	-	20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494)	-	(494)
本期減少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68)	(668)
108.12.31	<u>\$8,566</u>	<u>\$2,453</u>	<u>\$40,670</u>	<u>\$51,689</u>
107.01.01	\$-	\$3,585	\$18,260	\$21,845
增添－單獨取得	-	-	2,000	2,000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8,566	-	21,800	30,36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350)	(3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72)	(372)
重分類至待出售	-	(838)	-	(838)
107.12.31	<u>\$8,566</u>	<u>\$2,747</u>	<u>\$41,338</u>	<u>\$52,651</u>
攤銷及減損：				
108.01.01	\$-	\$1,483	\$22,264	\$23,747
攤銷及減損	8,566	867	4,237	13,670
到期除列	-	(494)	-	(4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8)	(158)
108.12.31	<u>\$8,566</u>	<u>\$1,856</u>	<u>\$26,343</u>	<u>\$36,765</u>
107.01.01	\$-	\$572	\$609	\$1,181
攤銷及減損	-	1,134	3,646	4,780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	18,407	18,407
到期除列	-	-	(350)	(3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8)	(48)
重分類至待出售	-	(223)	-	(223)
107.12.31	<u>\$-</u>	<u>\$1,483</u>	<u>\$22,264</u>	<u>\$23,747</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u>	<u>\$597</u>	<u>\$14,327</u>	<u>\$14,924</u>
107.12.31	<u>\$8,566</u>	<u>\$1,264</u>	<u>\$19,074</u>	<u>\$28,904</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製造費用	\$14	\$168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86	47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研究費用	5,019	4,135
合 計	\$5,119	\$4,780

11.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單一現金生產單位為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譽之帳面金額如下：

	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	
	108.12.31	107.12.31
商譽	\$-	\$8,566

子公司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

子公司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均為15%，管理階層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於民國一〇八年認列商譽減損損失為8,566仟元。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雷立強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所達成之毛利率，並預期因效率提升而將於預算期間中增加。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	\$126,355	\$6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5%	160,000	185,776
合 計		<u>\$286,355</u>	<u>\$245,776</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84,320仟元及538,300仟元。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 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u>\$-</u>	<u>\$20</u>
流動負債	<u>\$-</u>	<u>\$20</u>

14.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費用	\$119,196	\$175,693
其他應付款	15,297	21,836
合 計	<u>\$134,493</u>	<u>\$197,529</u>

15.長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742,080	\$830,450
擔保銀行借款	282,622	128,263
合 計	1,024,702	958,71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13,134)	(297,930)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611,568</u>	<u>\$660,783</u>
利 率	1%~5%	1%~2%
最後到期日	116.12.03	116.12.0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447仟元及8,380仟元。

17.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108.01.01 餘額	\$34,878
當期新增	9,123
當期使用及迴轉	(22,0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1)
108.12.31 餘額	\$21,589
107.01.01 餘額	\$38,687
當期新增	30,790
當期使用及迴轉	(34,0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598)
107.12.31 餘額	\$34,878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維修。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801,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134,116股。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發行溢價	\$136,531	\$136,531
其他	4,929	4,929
合計	<u>\$141,460</u>	<u>\$141,46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投資擴廠計劃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 17,293 仟元。

E.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7,754	\$43,408		
特別盈餘公積	56,619	38,368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0,268	280,469	\$2.00	\$3.50
合 計	<u>\$234,641</u>	<u>\$362,245</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42,060	\$22,63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利	(1,101)	13,777
其 他	(37,889)	5,645
期末餘額	<u>\$3,070</u>	<u>\$42,06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1,856,606	\$3,929,016
勞務提供收入	66,625	57,873
其他營業收入	19,406	90
合 計	<u>\$1,942,637</u>	<u>\$3,986,979</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銷售商品—機台	\$1,765,434	\$3,786,246
銷售商品—零件	91,172	142,770
勞務收入	66,625	57,873
其他營業收入	19,406	90
合 計	<u>\$1,942,637</u>	<u>\$3,986,97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942,637</u>	<u>\$3,986,979</u>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銷售商品	<u>\$108,390</u>	<u>\$160,820</u>	<u>\$233,754</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28,719)	\$(229,625)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6,289	156,691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389	\$962
應收帳款	(75,564)	52,449
合 計	<u>\$(75,175)</u>	<u>\$53,411</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57,816	\$277,669	\$97,408	\$52,844	\$1,485,737
損失率	2%	5%	44%	93%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870)	(13,059)	(43,044)	(48,881)	(121,854)
帳面金額	<u>\$1,040,946</u>	<u>\$264,610</u>	<u>\$54,364</u>	<u>\$3,963</u>	<u>\$1,363,883</u>

107.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00,441	\$522,285	\$173,093	\$78,164	\$1,973,983
損失率	1%	4%	47%	99%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147)	(23,010)	(82,167)	(77,931)	(201,255)
帳面金額	<u>\$1,182,294</u>	<u>\$499,275</u>	<u>\$90,926</u>	<u>\$233</u>	<u>\$1,772,728</u>

個別評估(1)

總帳面金額	\$-	\$2,445	\$35,402	\$7,337	\$45,184
損失率	-%	20%	20%	2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89)	(7,081)	(1,467)	(9,037)
帳面金額	\$-	\$1,956	\$28,321	\$5,870	\$36,147

個別評估(2)

總帳面金額	\$-	\$-	\$-	\$39,130	\$39,130
損失率	-%	-%	-%	5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9,565)	(19,565)
帳面金額	\$-	\$-	\$-	\$19,565	\$19,565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08.1.1 餘額	\$2,327	\$227,530	\$229,85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89	(75,564)	(75,175)
本期沖銷金額	-	(27,718)	(27,718)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101)	(5,009)	(5,110)
108.12.31 餘額	\$2,615	\$119,239	\$121,854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07.1.1 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1,411	\$179,268	\$180,679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1,411	\$179,268	180,679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962	52,449	53,411
本期沖銷金額	-	(49)	(4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46)	(4,138)	(4,184)
107.12.31 餘額	\$2,327	\$227,530	\$229,857

21.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 地	\$10,936	
房屋及建築	6,266	
運輸設備	553	
合 計	<u>\$17,755</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u>\$7,066</u>	
流 動	<u>\$5,559</u>	
非 流 動	<u>\$1,507</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12.31	107.12.31(註)
土地使用權	\$296	
房屋及建築	5,51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運輸設備	1,327
合 計	<u>\$7,136</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3,85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7,056仟元。

22.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3,153	\$112,822	\$215,975	\$127,971	\$123,615	\$251,586
勞健保費用	6,381	9,630	16,011	9,129	8,994	18,123
退休金費用	2,733	4,714	7,447	3,936	4,444	8,380
董事酬金	-	7,692	7,692	-	16,272	16,2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2,577	38,888	81,465	77,199	79,441	156,640
折舊費用	18,484	18,501	36,985	15,915	10,980	26,895
攤銷費用	14	5,104	5,118	168	4,612	4,780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5,792仟元及4,685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5,792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1,10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依獲利狀況，均以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5,792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14,837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4,837仟元及8,000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4,837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6,83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0,824仟元及5,32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0,824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5,498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損益。

2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19	\$36,774
股利收入	1,392	1,843
補助款收入	7,367	32,627
其他收入－其他	24,357	27,045
合 計	<u>\$65,535</u>	<u>\$98,289</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1)	\$3,51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692	2,303
淨外幣兌換損益	(21,000)	11,9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利)	6,531	(3,34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66)	-
什項支出	(1,055)	(842)
合 計	<u>\$(21,479)</u>	<u>\$13,626</u>

(3) 財務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6,370	\$25,39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9	-
合 計	<u>\$26,589</u>	<u>\$25,398</u>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6,619)</u>	<u>\$-</u>	<u>\$(56,619)</u>	<u>\$-</u>	<u>\$ (56,619)</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800	\$800	\$-	\$8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64)	-	(35,364)	-	(35,364)
合 計	<u>\$ (35,364)</u>	<u>\$800</u>	<u>\$ (34,564)</u>	<u>\$-</u>	<u>\$ (34,564)</u>

25.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7,305	\$127,69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8,458)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31,751	28,571
以前年度未認列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於本期 認列	-	(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9,145
匯率影響數	85	(437)
所得稅費用	<u>\$50,683</u>	<u>\$164,975</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27,117	\$612,835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5,132	\$154,10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5,397	(4,103)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592	11,61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980)	3,86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8,458)	(50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50,683	\$164,975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86	\$2,828	\$(360)	\$21,954
呆帳損失	18,436	973	(674)	18,735
銷貨毛利	(4,880)	(4,621)	359	(9,142)
兌換利益(損失)	949	7,470	-	8,41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0,463	(4,049)	-	16,414
逾兩年應付款項	79	-	-	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618	(1,491)	-	127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6,519	(2,385)	(24)	4,1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558)	(30,561)	-	(199,119)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1,836)	\$(69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11,454)			\$(143,98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550			\$69,8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9,004)			\$(213,82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 響數	認列於 損益	重分類 至待出售	匯率影 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451	~~\$(1342)~~	\$ (56)	\$(411)	~~\$156~~	\$19,486
呆帳損失	10,249	~~(381)~~	11,805	-	~~(37)~~	18,436
銷貨毛利	(25,528)	~~10211~~	10,322	-	~~5~~	(4,880)
兌換利益(損失)	10,102	~~178~~	(10,989)	53		94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5,216	~~265~~	2,562	-		20,463
逾兩年應付款項	67		-	-		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35	~~6~~	1,020	-		1,61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7,504	~~(67)~~	(609)	-	~~6~~	6,5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834)	~~(19029)~~	(41,695)	-		(168,558)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491		(491)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u>\$9145</u></u>	<u><u>\$(28,131)</u></u>	<u><u>\$(358)</u></u>	<u><u>\$107</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u>\$ (73,413)</u></u>					<u><u>\$(111,454)</u></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65,515</u></u>					<u><u>\$67,550</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138,928)</u></u>					<u><u>\$(179,004)</u></u>

(4)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2014年	\$13,515	108.12.31	2024年
2015年	12,288	12,288	2025年
2016年	23,628	23,628	2026年
2017年	13,546	13,546	2027年
2018年	10,179	10,179	2028年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13,035 仟元及 35,828 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6.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77,535	\$434,08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2	\$5.42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77,535	\$434,08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36	43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270	80,565
稀釋每股盈餘(元)	\$2.21	\$5.3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間，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處分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6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日幣219,996仟元(折合新台幣61,435仟元)，該處分利益4,602仟元，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2)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08.01.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1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4,63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139
存貨	108,013
其他流動資產	5,6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4
無形資產	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7,757)
其他應付款	(14,233)
本期所得稅負債	(9,173)
其他流動負債	(1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
淨資產合計	<u>\$94,722</u>

(3)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108.01.31
淨收取之對價	\$61,435
處分子公司淨資產	(94,722)
非控制權益	37,889
處分利益	<u>\$4,602</u>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8.01.31
淨收取之對價	\$61,435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16)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30,019</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企業合併

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增加對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於現金增資完成後，持股比例由原先9.2%增加至62.06%，並於取得控制力起編入合併報表中。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台灣地區並為從事生產光電設備之非上市櫃公司。本集團收購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因在於該公司能增加產品多樣化。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392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2
存 貨	6,378
預付款項	916
其他流動資產	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9
無形資產	3,3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5
小 計	<u>33,690</u>
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1
合約負債	2,603
其他應付款	74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64
長期借款	3,4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71
小 計	<u>18,811</u>
可辨認淨資產	<u>\$14,879</u>

本公司對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係依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未有差異。

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及合約總金額為 432 仟元，應收款項並無減損，且預期可收回全部之合約金額。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產生之營業收入為 0 仟元，稅前淨損為(1,000)仟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將為 3,137,616 仟元，繼續營業單位之淨利將為 490,466 仟元。

商譽金額 8,566 仟元係包含預期因收購所產生之綜效及無法個別認列之客戶名單價值。由於收購合約條款規定，客戶名單並非可分離，因而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無形資產認列條件。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7,800
加：非控制權益之價值	5,645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4,879)
商 譽	<u>\$8,566</u>
收購對價	
現 金	\$17,000
收購前已持有權益之價值	800
對價合計	<u>\$17,800</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21,392
現金支付數	(17,000)
淨現金流入	<u>\$4,392</u>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Saki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底已將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售予Saki Corporation，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一日起，已非為關係人。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其他關係人	<u>\$47,542</u>	<u>\$348,528</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向其他關係人進貨製造完成後再銷售予其他關係人，故業已於財務報表中沖銷銷貨收入分別為 12,883 仟元及 252,743 仟元。

(2)進貨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其他關係人	<u>\$-</u>	<u>\$10,482</u>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u>\$-</u>	<u>\$62,710</u>

(4)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u>\$-</u>	<u>\$134</u>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u>\$-</u>	<u>\$5,55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〇八年度	一民國〇七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858	\$38,887
退職後福利	521	304
合 計	<u>\$32,379</u>	<u>\$39,191</u>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643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長期擔保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	11,360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66,091	266,09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 建築物(帳面價值)	5,148	7,224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10,936	-	子公司短期借款
合 計	<u>\$287,175</u>	<u>\$317,3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借款履約保證、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及銷售合約開立票據共 912,438 仟元，作為履約之保證，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分別提供人民幣 65,000 仟元及 20,000 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933	\$24,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420,666	2,674,544
合 計	<u>\$2,445,599</u>	<u>\$2,704,477</u>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86,355	245,776
應付款項(含長期應付款)	499,077	707,6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024,702	958,713
合 計	<u>\$1,810,134</u>	<u>\$1,912,193</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658仟元及9,667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344仟元及13,153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40仟元及1,204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借款	\$609,481	\$220,684	\$153,222	\$132,219	\$28,503	\$24,824	\$1,168,933
應付款項	489,637	9,440	-	-	-	-	499,077
租賃負債	5,559	1,507	-	-	-	-	7,066
107.12.31							
借款	\$556,699	\$311,757	\$172,742	\$121,521	\$57,738	\$37,358	\$1,257,815
應付款項	707,684	-	-	-	-	-	707,684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45,776	\$958,713	\$171	\$9,378	\$1,214,038
現金流量	40,579	65,989	(93)	(7,056)	99,419
非現金之變動	-	-	-	4,744	4,744
108.12.31	<u>\$286,355</u>	<u>\$1,024,702</u>	<u>\$78</u>	<u>\$7,066</u>	<u>\$1,318,201</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7.01.01	\$724,172	\$693,952	\$2,365	\$1,420,489
現金流量	(478,396)	264,761	(2,194)	(215,829)
107.12.31	<u>\$245,776</u>	<u>\$958,713</u>	<u>\$171</u>	<u>\$1,204,660</u>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匯率交換合約

匯率交換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匯率交換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108.12.31

無此事項。

107.12.31

項 目	合約金額	契約時間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7/10/24~108/01/22
匯率交換合約	USD1,800仟元	107/10/31~108/01/29
匯率交換合約	USD2,000仟元	107/11/06~108/01/30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7/11/15~108/02/13
匯率交換合約	USD1,500仟元	107/12/19~108/03/19
匯率交換合約	USD4,700仟元	107/12/28~108/03/29

對於匯率交換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9,933	\$-	\$-	\$19,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107.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23,608	\$-	\$-	\$23,608
基金	9,436	-	-	9,4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	(20)	-	(2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覆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月1日	\$5,000
108年取得	-
108年12月31日	\$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7年1月1日	\$-
107年取得	5,000
107年12月31日	\$5,000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875	29.98	\$1,045,531	\$33,032	30.71	\$1,014,426
人民幣	\$294,242	4.31	\$1,266,721	\$388,045	4.47	\$1,735,337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59	29.98	\$79,723	\$1,571	30.39	\$47,749
人民幣	\$100,419	4.31	\$432,305	\$93,936	4.47	\$420,084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1,000)仟元及11,996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七。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九。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已匯回投 資收益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 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南京大量數 控科技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442,081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236,506	\$-	\$-	\$236,506	\$178,790 (註二)	100.00%	\$177,601 (註二、三及 五)	\$1,048,915 (註二、四 及五)	\$-	\$236,506	\$236,506	\$1,081,254
昆山碩量數 控有限公司 (註一)	銷售數控機床及 配件	\$9,23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236	\$-	\$-	\$9,236	\$6,686 (註二)	100.00%	\$6,686 (註二、三及 五)	\$53,215 (註二、四 及五)	\$-	\$9,236	\$9,236	
大量科技(漣 水)有限公司 (註一)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357,77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126,963	\$-	\$-	\$126,963	\$(26,883) (註二)	100.00%	\$(27,966) (註二、三及 五)	\$264,903 (註二、 四及五)	\$-	\$126,963	\$126,96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係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四：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五：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十。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十。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二。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及七。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參閱附表八。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參閱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設計製造及代客加工各種 CNC 機械設備，經管理階層判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台 灣	\$54,975	\$131,411
中國大陸	1,534,428	3,484,388
日 本	41,124	339,761
越 南	180,798	27,929
泰 國	84,722	-
其他國家	46,590	3,490
合 計	<u>\$1,942,637</u>	<u>\$3,986,979</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台 灣	\$305,591	\$302,629
中國大陸	232,161	192,782
合 計	<u>\$537,752</u>	<u>\$495,411</u>

4.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 客戶	註	\$389,062

註：民國一〇八年度對 A 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故不予揭露。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7)
													名稱	價值		
0	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5,880	\$-	\$-	4~4.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630,732	\$720,836
備註	對關係人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對關係人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

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 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 有100%之從屬公 司	\$720,836	\$624,225	\$279,825	\$205,505	\$-	34.64%	\$901,045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連水)有限公 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 有100%之從屬公 司	\$720,836	\$86,100	\$86,100	\$-	\$-	4.78%	\$901,045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ZC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818	-	\$2,538	無
	CTBB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6,055	-	6,019	
	CTDD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9,093	-	9,052	
	GLOP-A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603	-	2,324	
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6)			
淨 額					<u>\$19,933</u>		<u>\$19,933</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u>							
	依特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80	\$5,400	0.6%		無
	遠風高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04	5,000	4%		無
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400)			
淨 額					<u>\$5,000</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子公司	銷貨	\$132,813	13.71%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及註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91,382	0.11	\$154,146	期後收款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控股	\$574,565	\$574,565	18,775,000	100.00%	\$1,373,335	\$152,805	\$152,805	註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學儀器相關產 品	-	18,000	-	0.00%	-	2,115	1,269	註3及註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電精密設備	17,800	17,800	1,780,000	62.06%	5,022	(5,132)	(11,750) (註4)	註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07年12月5日董事會通過核准出售持有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並於民國108年1月31日完成處分程序。

註4：係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3,184)仟元及商譽減損損失(8,566)仟元。

註5：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3,500	\$-	\$-	4.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RMB 48,790	RMB 97,580
備註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淨值20%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1)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淨值40%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

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 持有100%之 從屬公司	銷貨	\$101,240	73.06%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	註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32,813	54.37%	月結180天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	- %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九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及註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38,891	0.38	\$119,173	期後收款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

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八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132,813	與一般客戶相同	6.8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2,053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收入	1,024	-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67,304	-	1.68%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093	與一般客戶相同	3.7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8,45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4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33	-	0.0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018	-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3,433	與一般客戶相同	1.8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8,3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2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14	-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23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5,090	-	0.2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6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8,288	與一般客戶相同	1.9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進貨	7,507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91,382	與一般客戶相同	7.2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0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30	-	0.0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79	-	0.04%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340	與一般客戶相同	1.82%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43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6%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1,240	與一般客戶相同	5.21%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1,99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59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6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21,521	與一般廠商相同	1.11%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21,449	-	1.1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554	-	0.03%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224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1%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9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5%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0,028	與一般客戶相同	3.09%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6,28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2%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8,891	與一般客戶相同	3.46%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32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6%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76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25%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1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59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2%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	與一般客戶相同	-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七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456,133	與一般客戶相同	11.4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38,24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9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收入	2,748	-	0.0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應收帳款	276,543	與一般客戶相同	6.1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2,502	-	0.0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應付帳款	22,82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5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9,363	與一般客戶相同	0.9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43,429	與一般廠商相同	1.0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7,537	-	0.1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414	與一般客戶相同	1.4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354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7,069	-	1.7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70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30,229	-	0.7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1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38,860	與一般客戶相同	11.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79,188	與一般客戶相同	8.4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5,761	-	0.1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59	-	0.01%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6,164	與一般客戶相同	2.66%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8,777	與一般客戶相同	2.19%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66,256	與一般客戶相同	9.19%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37,72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95%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8,024	與一般客戶相同	5.72%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8,34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63%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07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55%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56	與一般廠商相同	-%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38,693	-	0.97%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883	-	0.02%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33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8%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79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1%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763	-	0.35%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33,998	與一般客戶相同	8.38%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21,484	與一般廠商相同	0.54%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其他利益	161	-	-%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0,881	與一般客戶相同	3.79%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9,707	與一般廠商相同	0.44%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04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4%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7	與一般廠商相同	-%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1%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0	與一般客戶相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件四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6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公司電話：(03)368-636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6
(八)質押之資產	56-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他	57-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
3.大陸投資資訊	66-69
(十四)部門資訊	6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9-1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為968,433仟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地點包括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區域等多國市場且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檢視雙方交易條件確認、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

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75,388仟元及16,032仟元，應收帳款淨額佔個體資產18%，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屬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分析呆帳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且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政(六)第 65315 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822,497	23	\$607,838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七及八	5,000	-	40,32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1,400	-	3,30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八	294,541	8	259,08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364,815	10	722,145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7,128	-	5,85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14	-	79,571	2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317,014	9	332,345	9
1410	預付款項		7,705	-	12,682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	-	55,56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356	-	4,10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26,670	50	2,122,820	5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9,933	1	24,93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5,000	-	5,000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378,357	39	1,273,676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296,297	9	296,583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0	4,595	-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722	-	2,8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42,639	1	41,688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77	-	3,15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51,520	50	1,647,926	44
1xxx	資產總計		\$3,578,190	100	\$3,770,74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210,000	6	\$21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2	-	-	20	-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8	58,821	2	34,235	1
2151	應付票據		546	-	677	-
2170	應付帳款		175,582	5	170,36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346	-	27,38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及八	94,717	3	146,166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67,304	2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0,171	1	63,257	2
2250	負債準備	四及六.16	17,443	-	25,748	1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3,871	-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4及八	364,703	10	295,938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212	-	1,8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39,716	29	975,599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4及八	530,850	15	659,290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04,685	6	174,124	5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849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9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6,384	21	833,504	22
2xxx	負債總計		1,776,100	50	1,809,103	48
	權益	六.17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801,341	22	801,341	21
3200	資本公積		141,460	4	141,460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360	9	272,95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7,168	2	38,8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99,548	17	784,258	21
3400	其他權益		(133,787)	(4)	(77,168)	(2)
3xxx	權益總計		1,802,090	50	1,961,643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3,578,190	100	\$3,770,74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968,433	100	\$2,172,4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675,206)	(70)	(1,542,733)	(71)
5900	營業毛利		293,227	30	629,735	29
59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19,177	2	(13,87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2,404	32	615,859	28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85,728)	(9)	(116,519)	(5)
6200	管理費用		(83,315)	(8)	(130,39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467)	(9)	(90,09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9	8,943	-	5,412	-
	營業費用合計		(249,567)	(26)	(331,598)	(15)
6900	營業利益		62,837	6	284,261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2及七	41,832	4	47,34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2	(11,376)	(1)	22,90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2	(15,507)	(2)	(19,74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2,324	15	229,054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7,273	16	279,554	13
7900	稅前淨利		220,110	22	563,815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42,575)	(4)	(129,732)	(6)
8200	本期淨利		177,535	18	434,083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8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6,619)	(6)	(35,364)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619)	(6)	(34,56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0,916	12	\$399,519	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5	\$2.22		\$5.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5	\$2.21		\$5.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420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38,219	\$48,406	\$571,833	\$(36,404)	\$(2,396)	\$-	\$1,762,459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1,004	-	2,396	(13,400)	-
A5	民國一〇七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38,219	48,406	582,837	(36,404)	-	(13,400)	1,762,459
	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34,733		(34,733)				-
B5	現金股利					(200,335)				(200,33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9,606)	9,606				-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434,083				434,083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5,364)	-	800	(34,56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083	(35,364)	-	800	399,51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200)	-	-	7,200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72,952	38,800	784,258	(71,768)	-	(5,400)	1,961,643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43,408		(43,408)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368	(38,368)				-
B5	現金股利					(280,469)				(280,469)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177,535				177,535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619)	-	-	(56,61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535	(56,619)	-	-	120,916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16,360	\$77,168	\$599,548	\$(128,387)	\$-	\$(5,400)	\$1,802,09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220,110	\$563,815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50	處分(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322	264,0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27)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3,913	8,140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01	9,356
A20200	攤銷費用	1,368	1,34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9,52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943)	(5,41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435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531)	3,34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43)	(7,992)
A20900	利息費用	15,507	19,74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520
A21200	利息收入	(16,459)	(15,4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75	(14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5	(3,556)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6,788	146,41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692)	4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0)	(2,0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2,324)	(229,0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5,178	329,664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利益	(19,177)	13,87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	(369,800)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936	87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70,000	49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923)	158,69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29,675)	(228,72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57,330	(145,83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0,469)	(200,3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	55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0)	9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69	(89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849)	-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4,506	249,3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5,083)	(308,76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061	(4,3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4,659	173,0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51)	3,90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7,838	434,776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4,586	34,23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2,497	\$607,83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1)	23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214	(303,30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042)	(1,6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1,287)	(32,34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7,304	-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8,305)	(1,339)				
A32210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	(126,2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410	(1,071)				
A3225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1,068)	(1,0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39,707	186,8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557	13,9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565)	(19,789)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55,135)	(28,8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4,564	152,16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一、公司沿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業務為各種CNC精密機器之設計製造業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B.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

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C.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 9,378 仟元；租賃負債增加 9,378 仟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 12 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c)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 1.55%。
- ii.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中，扣除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以及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後為 9,520 仟元(折現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9,378 仟元(折現後)，故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9,378 仟元。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 80%至 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

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

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停業單位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停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於報導期間及前一年度比較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係基於稅後基礎與繼續營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分別報導，即使集團於處分子公司後，仍保留一非控制權益亦然。停業單位之稅後相關損益則於綜合損益表中單獨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1～40年

機器設備：3～10年

運輸設備：3～8年

其他設備：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耐用年限	3~5年	2~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

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之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皆依合約規定，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

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8.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0.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1.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497	\$739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9,503	298,413
定期存款	461,692	308,686
附賣回債券投資	210,805	-
合 計	<u>\$822,497</u>	<u>\$607,838</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5,000	\$32,643
定期存款	-	7,679
合 計	<u>\$5,000</u>	<u>\$40,322</u>
流 動	<u>\$5,000</u>	<u>\$40,322</u>
非 流 動	<u>\$-</u>	<u>\$-</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20,569	\$23,608
基 金	-	9,436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6)	(8,111)
小 計	<u>\$19,933</u>	<u>\$24,933</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	\$-
非 流 動	19,933	24,933
合 計	<u>\$19,933</u>	<u>\$24,933</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詳附表三)	<u>\$5,000</u>	<u>\$5,000</u>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5.應收票據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13	\$3,349
減：備抵損失	(13)	(43)
合 計	<u>\$1,400</u>	<u>\$3,306</u>

(2)本公司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132,684	\$126,404
應收分期帳款	178,852	158,20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963)	(57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備抵呆帳	(16,032)	(24,945)
小 計	294,541	259,089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364,815	722,145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364,815	722,145
合 計	\$659,356	\$981,234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付款銷貨之應收帳款各年度到期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一年內至期者	\$176,751	\$135,676
一至二年到期者	2,101	22,533
合 計	\$178,852	\$158,209

(3)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依銷售合約條件。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76,351仟元及1,006,758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139,849	\$166,382
在 製 品	87,864	95,507
製 成 品	89,301	70,456
淨 額	\$317,014	\$332,345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675,206仟元及1,542,733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利益)	\$3,897	\$(8,757)
存貨報廢損失	5,325	21,258
合 計	\$9,222	\$12,50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373,335	100%	\$1,256,904	100%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	(註 1)	60%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22	62%	16,772	62%
合 計	<u>\$1,378,357</u>		<u>\$1,273,676</u>	

註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核准出售本公司持有全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計 2,328 仟股，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處分程序。另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預計處分將採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 55,564 仟元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註)	107.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6,297	\$296,583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註)
合 計	<u>\$296,297</u>	<u>\$296,583</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8.01.01	\$266,091	\$74,695	\$27,850	\$12,358	\$21,257	\$240	\$402,491
增添	-	-	3,393	-	639	3,915	7,94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分	-	-	(73)	-	(1,815)	-	(1,888)
其他變動	-	-	1,549	-	205	(1,005)	749
108.12.31	<u>\$266,091</u>	<u>\$74,695</u>	<u>\$32,719</u>	<u>\$12,358</u>	<u>\$20,286</u>	<u>\$3,150</u>	<u>\$409,299</u>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	\$55,941	\$22,520	\$10,471	\$16,976	\$-	\$105,908
折舊	-	3,729	2,597	360	2,357	-	9,043
處分	-	-	(73)	-	(1,800)	-	(1,873)
其他變動	-	-	(76)	-	-	-	(76)
108.12.31	<u>\$-</u>	<u>\$59,670</u>	<u>\$24,968</u>	<u>\$10,831</u>	<u>\$17,533</u>	<u>\$-</u>	<u>\$113,002</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266,091</u>	<u>\$15,025</u>	<u>\$7,751</u>	<u>\$1,527</u>	<u>\$2,753</u>	<u>\$3,150</u>	<u>\$296,297</u>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以前之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107.01.01	\$266,091	\$74,695	\$36,262	\$11,958	\$19,885	\$-	\$408,891
增添	-	-	5,696	400	1,372	240	7,708
處分	-	-	(14,108)	-	-	-	(14,108)
107.12.31	<u>\$266,091</u>	<u>\$74,695</u>	<u>\$27,850</u>	<u>\$12,358</u>	<u>\$21,257</u>	<u>\$240</u>	<u>\$402,491</u>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52,211	\$32,043	\$9,924	\$14,734	\$-	\$108,912
折舊	-	3,730	1,621	547	2,242	-	8,140
處分	-	-	(11,144)	-	-	-	(11,144)
107.12.31	<u>\$-</u>	<u>\$55,941</u>	<u>\$22,520</u>	<u>\$10,471</u>	<u>\$16,976</u>	<u>\$-</u>	<u>\$105,908</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266,091</u>	<u>\$18,754</u>	<u>\$5,330</u>	<u>\$1,887</u>	<u>\$4,281</u>	<u>\$240</u>	<u>\$296,583</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合計
成 本：			
108.01.01	\$2,747	\$2,000	\$4,747
增添－單獨取得	200	-	200
到期除列	(494)	-	(494)
108.12.31	<u>\$2,453</u>	<u>\$2,000</u>	<u>\$4,453</u>
107.01.01	\$2,747	\$-	\$2,747
增添－單獨取得	-	2,000	2,000
到期除列	-	-	-
107.12.31	<u>\$2,747</u>	<u>\$2,000</u>	<u>\$4,747</u>
攤銷及減損：			
108.01.01	\$1,482	\$375	\$1,857
攤銷	868	500	1,368
到期除列	(494)	-	(494)
108.12.31	<u>\$1,856</u>	<u>\$875</u>	<u>\$2,731</u>
107.01.01	\$516	\$-	\$516
攤銷	966	375	1,341
到期除列	-	-	-
107.12.31	<u>\$1,482</u>	<u>\$375</u>	<u>\$1,857</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597</u>	<u>\$1,125</u>	<u>\$1,722</u>
107.12.31	<u>\$1,265</u>	<u>\$1,625</u>	<u>\$2,890</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項 目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管理費用	\$86	\$476
研發費用	1,282	865
合 計	<u>\$1,368</u>	<u>\$1,341</u>

1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	\$50,000	\$6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2%	160,000	150,000
合 計		<u>\$210,000</u>	<u>\$210,000</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80,000仟元及210,000仟元。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u>\$-</u>	<u>\$20</u>
流 動	<u>\$-</u>	<u>\$20</u>

13.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費用	\$94,659	\$146,166
其他應付款	58	-
合 計	<u>\$94,717</u>	<u>\$146,166</u>

14.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612,930	\$826,965
擔保銀行借款	282,623	128,263
合 計	895,553	955,22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4,703)	(295,93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530,850</u>	<u>\$659,29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 率	1%~2%	1%~2%
最後到期日	116.12.03	116.12.03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5.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214仟元及6,973仟元。

16.負債準備

	<u>維修保固</u>
108.01.01餘額	\$25,748
當期新增	4,395
當期使用及迴轉	(12,700)
108.12.31餘額	<u>\$17,443</u>
107.01.01餘額	\$27,087
當期新增	11,833
當期使用及迴轉	(13,172)
107.12.31餘額	<u>\$25,748</u>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維修。

17.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801,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134,116股。

(2)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發行溢價	\$136,531	\$136,531
其 他	4,929	4,929
合 計	\$141,460	\$141,46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投資擴廠計劃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17,293仟元。

E.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7,754	\$43,408		
特別盈餘公積	56,619	38,368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0,268	280,469	\$2.00	\$3.50
合 計	<u>\$234,641</u>	<u>\$362,245</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8.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938,158	\$2,147,829
勞務收入	30,275	24,639
合 計	<u>\$968,433</u>	<u>\$2,172,46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銷售商品-機台	\$726,317	\$1,680,715
銷售商品-零件	211,841	467,114
勞務收入	30,275	24,639
合 計	<u>\$968,433</u>	<u>\$2,172,46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968,433</u>	<u>\$2,172,468</u>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銷售商品	\$58,821	\$34,235	\$126,23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3,424)	\$(121,90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8,010	29,907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應收票據	\$(30)	\$(19)
應收帳款	(8,913)	(5,393)
合 計	\$(8,943)	\$(5,41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245,228	\$46,434	\$12,027	\$8,297	\$311,986
損失率	1%	5%	40%	6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42)	(2,148)	(4,797)	(5,458)	(16,045)
帳面金額	\$241,586	\$44,286	\$7,230	\$2,839	\$295,941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210,669	\$36,706	\$58,591	\$58,849	\$364,815
損失率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帳面金額	\$210,669	\$36,706	\$58,591	\$58,849	\$364,815

107.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848,992	\$92,049	\$23,053	\$250	\$964,344
損失率	1%	5%	41%	8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56)	(4,406)	(9,474)	(215)	(15,951)
帳面金額	\$847,136	\$87,643	\$13,579	\$35	\$948,39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個別評估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	\$2,445	\$35,402	\$7,337	\$45,184
損失率	-%	20%	20%	2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89)	(7,081)	(1,467)	(9,037)
帳面金額	\$-	\$1,956	\$28,321	\$5,870	\$36,147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08.1.1 餘額	\$43	\$24,945	\$24,988
本期減少金額	(30)	(8,913)	(8,943)
108.12.31 餘額	\$13	\$16,032	\$16,045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07.1.1 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9 號規定)	\$62	\$30,338	\$30,400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62	30,338	30,400
本期減少金額	(19)	(5,393)	(5,412)
107.12.31 餘額	\$43	\$24,945	\$24,988

20.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7 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108.12.31	107.12.31(註)
房屋及建築	\$4,042	
運輸設備	553	
合 計	<u>\$4,595</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u>\$4,720</u>	
流 動	<u>\$3,871</u>	
非 流 動	<u>\$84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12.31	107.12.31(註)
房屋及建築	\$3,543	
運輸設備	1,327	
合 計	<u>\$4,87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1,757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 4,849 仟元。

21.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545	\$77,913	\$126,458	\$51,081	\$78,743	\$129,824
勞健保費用	6,197	9,403	15,600	7,136	9,638	16,774
退休金費用	2,627	4,587	7,214	2,664	4,309	6,973
董事酬金	-	7,692	7,692	-	16,272	16,2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145	26,807	42,952	28,713	51,509	80,222
折舊費用	6,913	7,000	13,913	4,457	3,683	8,140
攤銷費用	-	1,368	1,368	-	1,341	1,341

註：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239人及24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25仟元及974仟元。
- (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543仟元及541仟元。
-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0.37%。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依獲利狀況，均以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5,792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14,837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5,792仟元及4,685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5,792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元及1,10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4,837仟元及8,000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4,837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6,83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0,824仟元及5,32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0,824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5,498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損益。

2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59	\$15,455
股利收入	1,392	1,843
補助款收入	3,368	16,820
其他收入－其他	20,613	13,226
合 計	\$41,832	\$47,344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5)	\$3,55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692	(408)
淨外幣兌換(損)益	(20,584)	23,0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6,531	(3,342)
合 計	<u><u>\$(11,376)</u></u>	<u><u>\$22,905</u></u>

(3)財務成本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5,403	\$19,749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4	-
合 計	<u><u>\$15,507</u></u>	<u><u>\$19,749</u></u>

23.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56,619)	\$-	\$(56,619)	\$-	\$ (56,619)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800	\$800	\$-	\$8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5,364)	-	(35,364)	-	(35,364)
合 計	<u>\$ (35,364)</u>	<u>\$800</u>	<u>\$ (34,564)</u>	<u>\$-</u>	<u>\$ (34,564)</u>

24. 所得稅

(1)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8,146	\$67,4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18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29,610	50,90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11,39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42,575</u>	<u>\$129,73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220,111</u>	<u>\$563,815</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4,022	\$112,76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75	(4,1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033)	9,859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592	11,22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18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42,575</u>	<u>\$129,732</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941	\$780	\$-	\$12,721
呆帳費用	1,489	(98)	-	1,391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463	(4,049)	-	16,414
逾兩年應付款項	78	-	-	7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5,150	(1,661)	-	3,489
兌換(利益)損失	948	7,471	-	8,4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558)	(30,561)	-	(199,119)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619	(1,492)	-	1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9,610)</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32,436)</u>			<u>\$ (162,04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1,688</u>			<u>\$42,6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74,124)</u>			<u>\$ (204,685)</u>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 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639	\$2,053	\$ (1,751)	\$-	\$11,941
呆帳費用	857	151	481	-	1,4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216	2,685	2,562	-	20,463
逾兩年應付款項	67	11	-	-	7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4,605	813	(268)	-	5,150
兌換(利益)損失	9,954	1,757	(10,763)	-	9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834)	(19,029)	(41,695)	-	(168,558)
土地增值稅	(5,566)	-	-	-	(5,56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926	164	529	-	1,61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1,395)</u>	<u>\$ (50,905)</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70,136)</u>				<u>\$ (132,436)</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264	\$41,6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3,400)	\$(174,124)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464仟元及1,489仟元。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5.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77,535	\$434,08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2	\$5.4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77,535	\$434,08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136	43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270	80,565
稀釋每股盈餘(元)	\$2.21	\$5.3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佈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註)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62.06%之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Saki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底已將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售予Saki Corporation，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一日起，已非為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 公 司	\$132,908	\$456,133
孫 公 司	111,381	478,223
合 計	\$244,289	\$934,356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 公 司	\$2,053	\$38,249
孫 公 司	16,199	44,130
合 計	<u>\$18,252</u>	<u>\$82,379</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子 公 司	\$-	\$276,543
孫 公 司	364,815	445,602
合 計	<u>\$364,815</u>	<u>\$722,145</u>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8.12.31	107.12.31
子 公 司	\$-	\$2,502
孫 公 司	1,214	281
合 計	<u>\$1,214</u>	<u>\$2,783</u>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子 公 司	\$-	\$22,822
孫 公 司	13,346	4,566
合 計	<u>\$13,346</u>	<u>\$27,388</u>

(6)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代收貨款)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u>\$67,304</u>	<u>\$-</u>

(7)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委託孫公司安裝機台費用分別為5,090仟元及30,229仟元，均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8)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專利權予子公司計9,614仟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未實現其他收入分別為516仟元及1,914仟元。

(9)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為子公司提供相關服務及出租資產收入分別為3,466仟元及8,768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10)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一〇八年度</u>				
子 公 司	<u>\$135,880</u>	<u>\$-</u>	4%-4.5%	<u>\$1,018</u>
<u>一〇七年度</u>				
子 公 司	<u>\$353,223</u>	<u>\$76,788</u>	4%	<u>\$7,537</u>

(11)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人民幣85,000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美金10,000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12)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858	\$38,887
退職後福利	521	304
合 計	<u>\$32,379</u>	<u>\$39,19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643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66,091	266,091	長期擔保借款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5,148	7,224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276,239</u>	<u>\$305,95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借款履約保證、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及銷售合約開立票據共 912,438 仟元，作為履約之保證，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 65,000 仟元及 20,000 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933	\$24,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496,595	1,718,124
合 計	<u>\$1,521,528</u>	<u>\$1,748,057</u>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0,000	210,000
應付款項(含長期應付款)	351,495	344,59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895,553	955,228
合 計	<u>\$1,457,048</u>	<u>\$1,509,847</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554仟元及9,567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760仟元及7,695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52仟元及1,652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8.12.31							
借款	\$580,124	\$205,028	\$148,309	\$132,219	\$28,503	\$24,824	\$1,119,007
應付款項	\$351,495	-	-	-	-	-	\$351,495
租賃負債	\$3,871	849	-	-	-	-	\$4,720
107.12.31							
借款	\$518,242	\$310,248	\$172,742	\$121,521	\$57,738	\$37,358	\$1,217,849
應付款項	\$344,599	-	-	-	-	-	\$344,599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10,000	\$955,228	\$90	\$9,378	\$1,174,695
現金流量	-	(59,675)	(90)	(4,763)	(64,527)
非現金之變動	-	-	-	105	105
108.12.31	\$210,000	\$895,553	\$-	\$4,720	\$1,110,273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01.01	\$579,800	\$693,952	\$-	\$1,273,752
現金流量	(369,800)	261,276	90	(108,435)
107.12.31	\$210,000	\$955,228	\$90	\$1,165,31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匯率交換合約

匯率交換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承作之匯率交換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108.12.31

無此事項。

107.12.31

項 目	合約金額	契約時間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7/10/24~108/01/22
匯率交換合約	USD1,800仟元	107/10/31~108/01/29
匯率交換合約	USD2,000仟元	107/11/06~108/01/30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7/11/15~108/02/13
匯率交換合約	USD1,500仟元	107/12/19~108/03/19
匯率交換合約	USD4,700仟元	107/12/28~108/03/29

對於匯率交換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19,933	\$-	\$-	\$19,93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107.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23,608	\$-	\$-	\$23,608
基金	9,436	-	-	9,4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匯率交換合約	-	(20)	-	(2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覆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8年1月1日	\$5,000
108年取得	-
108年12月31日	\$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7年1月1日	\$-
107年取得	5,000
107年12月31日	\$5,00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8.12.31			107.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528	29.80	\$1,035,170	\$29,593	30.715	\$908,968
人民幣	\$85,184	4.305	\$366,718	\$164,624	4.47	\$736,19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59	29.98	\$79,723	\$1,571	30.39	\$47,749
人民幣	\$21,081	4.305	\$90,757	\$7,457	4.47	\$33,346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0,584)仟元及23,099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一。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三。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七。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八。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投審會 核准投 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南京大量數 控科技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442,081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36,506	\$-	\$-	\$236,506	\$178,790 (註二)	100.00%	\$177,601 (註二及三)	\$1,048,915 (註二及四)	\$-	\$236,506	\$236,506	\$1,081,254
昆山碩量數 控有限公司 (註一)	銷售數控機床 及配件	\$9,236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236	\$-	\$-	\$9,236	\$6,686 (註二)	100.00%	\$6,686 (註二及三)	\$53,215 (註二及四)	\$-	\$9,236	\$9,236	
大 量 科 技 (漣水)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357,77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26,963	\$-	\$-	\$126,963	\$(26,883) (註二)	100.00%	\$(27,966) (註二及三)	\$264,903 (註二及四)	\$-	\$126,963	\$126,96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係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四：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2,053	0.36%	\$-	-%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8,456	1.49%	8,379	4.42%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7,507	1.32%	3,901	2.06%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236	0.04%	1,066	0.56%
合 計	<u>\$18,252</u>	<u>3.21%</u>	<u>\$13,346</u>	<u>7.0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另對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相當。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32,813	13.72%	\$-	-%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73,093	7.55%	73,433	11.11%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8,288	3.95%	291,382	44.10%
合 計	<u>\$244,194</u>	<u>25.22%</u>	<u>\$364,815</u>	<u>55.21%</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另本公司代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加工收取之勞務收入，因無代非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加工之情形，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而對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相當。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此情事。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委託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安裝機台費用為 5,090 仟元，均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B.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為 1,214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7)
													名稱	價值		
0	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5,880	\$-	\$-	4-4.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630,732	\$720,836
備註	對關係人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對關係人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 有100%之從屬公 司	\$720,836	\$624,225	\$279,825	\$205,505	\$-	34.64%	\$901,045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 有100%之從屬公 司	\$720,836	\$86,100	\$86,100	\$-	\$-	4.78%	\$901,045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ZX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818	-	\$2,538	無
	CTBB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6,055	-	6,019	
	CTDD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9,093	-	9,052	
	GLOP-A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2,603	-	2,324	
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6)			
淨 額					<u>\$19,933</u>		<u>\$19,933</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u>							
	依特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80	\$5,400	0.6%		無
	逸風高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04	5,000	4%		無
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400)			
淨 額					<u>\$5,000</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和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大量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銷貨	\$132,813	13.71%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91,382	0.11	\$154,146	期後收款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控股	\$574,565	\$574,565	18,775,000	100.00%	\$1,373,335	\$152,805	\$152,80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學儀器相關產 品	-	18,000	-	0.00%	-	2,115	1,269	註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電精密設備	17,800	17,800	1,780,000	62.06%	5,022	(5,132)	(11,750) (註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07年12月5日董事會通過核准出售持有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並於民國108年1月31日完成處分程序。

註4：係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3,184)仟元及商譽減損損失(8,566)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 人	本期最高餘 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3,500	\$-	\$-	4.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RMB 48,790	RMB 97,580
備註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淨值20%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1)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淨值40%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 持有100%之 從屬公司	銷貨	\$101,240	73.06%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32,813	54.37%	月結180天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	-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九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38,891	0.38	\$119,173	期後收款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

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件五

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6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公司電話：(03)368-63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60
(七)關係人交易	60-61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他	62-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
3.大陸投資資訊	71-73
4.主要股東資訊	73
(十四)部門資訊	73-7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作 京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427,607 仟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地點包括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區域等多國市場且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

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檢視雙方交易條件、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644,245 仟元及 133,737 仟元，應收款項淨額佔合併資產 28%，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屬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分析呆帳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且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43,466	14	\$1,039,792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	-	5,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18	84,261	2	196,173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18及八	1,426,247	26	1,167,710	29
1200	其他應收款		8,979	-	11,991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1,443,490	26	834,115	21
1410	預付款項		61,578	1	54,61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3,118	1	75,24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21,139	70	3,384,637	8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	-	19,93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	-	5,0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0,5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509,617	27	498,814	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9	48,588	1	17,755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9、10及26	18,414	-	14,92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85,095	2	69,83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11	-	1,672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47	-	4,5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74,172	30	632,523	16
1xxx	資產總計		\$5,495,311	100	\$4,017,1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483,726	9	\$286,355	7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7	385,783	7	108,390	3
2150	應付票據		384,000	7	546	-
2170	應付帳款		856,095	16	354,598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七	215,399	4	134,49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47,353	1	36,534	1
2250	負債準備	六.15及八	20,818	-	21,589	1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9	5,486	-	5,559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406,335	7	413,134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71	-	14,38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13,066	51	1,375,580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330,528	6	611,568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238,331	4	213,827	6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9	3,446	-	1,507	-
2610	長期應付款		22,591	1	9,440	-
2645	存入保證金		4,913	-	7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9,809	11	836,420	21
2xxx	負債總計		3,412,875	62	2,212,000	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6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801,341	15	801,341	20
3200	資本公積		141,460	3	141,460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4,113	6	316,360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787	2	77,16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83,972	14	599,548	15
3400	其他權益		(111,760)	(2)	(133,787)	(4)
36xx	非控制權益		(477)	-	3,070	-
3xxx	權益總計		2,082,436	38	1,805,160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5,495,311	100	\$4,017,1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七	\$2,427,607	100	\$1,942,6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1,711,540)	(71)	(1,390,768)	(71)
5900	營業毛利		716,067	29	551,869	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及六.18	(162,316)	(7)	(141,724)	(7)
6200	管理費用		(145,586)	(6)	(129,12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2,324)	(7)	(146,544)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3,019)	(1)	75,175	4
	營業費用合計		(513,245)	(21)	(342,219)	(18)
6900	營業利益	六.21	202,822	8	209,650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86,580	4	65,53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3,309	8	(21,479)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3	(27,500)	(1)	(26,58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2,389	11	17,467	1
7900	稅前淨利		455,211	19	227,11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39,693)	(2)	(50,683)	(3)
8200	本期淨利	六.22	415,518	17	176,434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2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027	1	(56,619)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027	1	(56,61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7,545	18	\$119,815	6
8600	淨利歸屬於：	六.24				
8610	母公司業主		419,065	17	177,535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547)	-	(1,101)	-
			\$415,518	17	\$176,434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六.24				
8710	母公司業主		\$441,092	18	\$120,91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3,547)	-	(1,101)	-
			\$437,545	18	\$119,815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5.23		\$2.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5.21		\$2.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72,952	\$38,800	\$784,258	\$(71,768)	\$(5,400)	\$1,961,643	\$42,060	\$2,003,703
B1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408		(43,408)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368	(38,368)		-	-	-	-
B5	現金股利					(280,469)		(280,469)	(280,469)		(280,469)
D1	一〇八年度淨利					177,535		177,535	177,535	(1,101)	176,434
D3	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619)	(56,619)	(56,619)		(56,61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535	(56,619)	-	120,916	(1,101)	119,815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37,889)	(37,889)
A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16,360	77,168	599,548	(128,387)	(5,400)	1,802,090	3,070	1,805,160
B1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7,753		(17,753)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619	(56,619)		-	-	-	-
B5	現金股利					(160,269)		(160,269)	(160,269)		(160,269)
D1	一〇九年度淨利					419,065		419,065	419,065	(3,547)	415,518
D3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7,027	(5,000)	22,027		22,02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9,065	27,027	(5,000)	441,092	(3,547)	437,545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34,113	\$133,787	\$783,972	\$(101,360)	\$(10,400)	\$2,082,913	\$(477)	\$2,082,43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455,211	\$227,117	B00050	處分(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	35,322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49	9,60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757,826)	-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40,511	37,263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0,019
A20200	攤銷費用	3,759	5,11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855)	(86,90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3,019	(75,17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790	8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653	(6,5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40	3,622
A20900	利息費用	27,500	26,58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064)	(200)
A21200	利息收入	(30,838)	(32,4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7,266)	(8,46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2,195)	8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9)	(2,69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56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97,371	40,579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11,935	71,68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7,540	30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91,579)	468,04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5,379)	(234,0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21,92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835	(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73	(2,54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232)	(7,056)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610,595)	43,88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0,269)	(280,46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357)	(5,03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3,134)	(181,0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178	4,873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77,393	(52,430)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23,745	(51,76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46)	(13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01,497	(138,81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6,326)	195,5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8,762	(59,64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120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771)	(13,2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9,792	797,16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11)	11,7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3,466	\$1,039,792
A32990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20	(8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34,450	493,4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153	31,5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716)	(26,3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558)	(61,7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0,329	436,78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業務為各種 CNC 精密機器之設計製造業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 49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提報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

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光電精密設備之 研究、製造及銷 售	62.06%	62.06%
本公司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 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100.00% (註)	-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100.00%	100.00%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 公司	銷售數控機床及 配件	100.00%	100.00%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 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100.00%	100.00%

註：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以整合本公司自有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股之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1,212,730仟元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股權比率為100%，業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已付801,615仟元，剩餘投資款分別帳列於應付票據384,000仟元及其他應付款27,115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

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1～40年

機器設備：2～10年

運輸設備：3～10年

辦公設備：1～5年

其他設備：3～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耐用年限	3~5年	2~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

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可以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之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皆依合約規定，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為當期費用。

20.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現金及零用金	\$783	\$995
支票及活期存款	505,683	366,300
定期存款	135,000	461,692
附賣回債券投資	102,000	210,805
合 計	<u>\$743,466</u>	<u>\$1,039,792</u>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0,500</u>	<u>\$5,000</u>
流 動	<u>\$-</u>	<u>\$5,000</u>
非 流 動	<u>\$10,500</u>	<u>\$-</u>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股 票	\$-	\$20,56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636)
小 計	<u>\$-</u>	<u>\$19,933</u>
流 動	\$-	\$-
非 流 動	-	19,933
合 計	<u>\$-</u>	<u>\$19,933</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詳附表二)	\$10,400	\$10,400
評價調整	(10,400)	(5,400)
合 計	\$-	\$5,000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5.應收票據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6,895	\$198,788
減：備抵損失	(2,634)	(2,615)
合 計	\$84,261	\$196,173

(2)本集團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365,741	\$275,263
應收分期帳款	1,214,064	1,029,48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22,455)	(17,799)
減：備抵損失	(131,103)	(119,239)
合 計	\$1,426,247	\$1,167,71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付款銷貨之應收帳款各年度到期之金額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一年內到期者	\$1,014,818	\$879,739
一至二年到期者	167,446	146,446
二至三年到期者	31,800	3,300
合 計	<u>\$1,214,064</u>	<u>\$1,029,485</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依銷售合約條件。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557,350仟元及1,286,949仟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原 料	\$547,098	\$327,046
在 製 品	341,609	292,296
製 成 品	554,783	214,773
淨 額	<u>\$1,443,490</u>	<u>\$834,115</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11,540仟元及1,390,76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1,191	\$3,905
存貨報廢損失	10,140	5,326
合 計	<u>\$11,331</u>	<u>\$9,231</u>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01.01	\$266,091	\$153,447	\$126,624	\$30,882	\$69,254	\$76,941	\$723,239
增添	4,566	27,026	6,011	5,002	8,363	9,687	60,655
其他變動	-	44,523	4,305	-	350	(75,443)	(26,265)
處分	(159,316)	(30,584)	(204)	(2,179)	(5,344)	-	(197,62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095,122	109,897	-	-	-	-	1,205,0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17	1,518	270	814	1,234	5,153
109.12.31	<u>\$1,206,463</u>	<u>\$305,626</u>	<u>\$138,254</u>	<u>\$33,975</u>	<u>\$73,437</u>	<u>\$12,419</u>	<u>\$1,770,174</u>
108.01.01	\$266,091	\$145,117	\$129,315	\$29,805	\$65,486	\$5,570	\$641,384
增添	-	10,959	3,393	3,217	2,616	73,413	93,598
處分	-	-	(74)	(1,881)	(1,815)	-	(3,770)
其他變動	-	-	(2,491)	333	4,603	(1,843)	6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29)	(3,519)	(592)	(1,636)	(199)	(8,575)
108.12.31	<u>\$266,091</u>	<u>\$153,447</u>	<u>\$126,624</u>	<u>\$30,882</u>	<u>\$69,254</u>	<u>\$76,941</u>	<u>\$723,239</u>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81,890	\$73,499	\$21,821	\$47,215	\$-	\$224,425
折舊	-	11,650	10,101	3,124	8,209	-	33,084
處分	-	(28,652)	(198)	(2,085)	(5,097)	-	(36,032)
其他變動	-	-	(532)	-	528	-	(4)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36,856	-	-	-	-	36,8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41	888	208	591	-	2,228
109.12.31	<u>\$-</u>	<u>\$102,285</u>	<u>\$83,758</u>	<u>\$23,068</u>	<u>\$51,446</u>	<u>\$-</u>	<u>260,557</u>
108.01.01	\$-	\$74,207	\$65,720	\$21,024	\$41,711	\$-	\$202,662
折舊	-	8,550	9,076	2,956	9,209	-	29,791
處分	-	-	(73)	(1,732)	(1,801)	-	(3,606)
其他變動	-	-	(76)	-	-	-	(76)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67)	(1,743)	(427)	(1,309)	-	(4,346)
108.12.31	\$-	\$81,890	\$72,904	\$21,821	\$47,810	\$-	\$224,425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1,206,463	\$203,341	\$54,496	\$10,907	\$21,991	\$12,419	\$1,509,617
108.12.31	\$266,091	\$71,557	\$53,720	\$9,061	\$21,444	\$76,941	\$498,814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4) 本集團為活化公司資產故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土地及廠房所有權移轉，出售價款共計410,040仟元。

9. 無形資產

	商 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 計
成 本：				
109.01.01	\$8,566	\$2,453	\$40,670	\$51,689
增添－單獨取得	-	5,564	1,500	7,06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8,566)	(108)	-	(8,6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8	288
109.12.31	\$-	\$7,909	\$42,458	\$50,367
108.01.01	\$8,566	\$2,747	\$41,338	\$52,651
增添－單獨取得	-	200	-	200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494)	-	(494)
本期減少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68)	(668)
108.12.31	\$8,566	\$2,453	\$40,670	\$51,689
攤銷及減損：				
109.01.01	\$8,566	\$1,856	\$26,343	\$36,765
攤銷及減損	-	1,183	2,576	3,759
到期除列	(8,566)	(108)	-	(8,6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03	103
109.12.31	\$-	\$2,931	\$29,022	\$31,95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01.01	\$-	\$1,483	\$22,264	\$23,747
攤銷及減損	8,566	867	4,237	13,670
到期除列	-	(494)	-	(4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8)	(158)
108.12.31	<u>\$8,566</u>	<u>\$1,856</u>	<u>\$26,343</u>	<u>\$36,765</u>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u>\$-</u>	<u>\$4,978</u>	<u>\$13,436</u>	<u>\$18,414</u>
108.12.31	<u>\$-</u>	<u>\$597</u>	<u>\$14,327</u>	<u>\$14,924</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製造費用	\$-	\$14
管理費用	46	86
研究費用	3,713	5,019
合計	<u>\$3,759</u>	<u>\$5,119</u>

10.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單一現金生產單位為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譽之帳面金額如下：

	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	
	109.12.31	108.12.31
商譽	<u>\$-</u>	<u>\$-</u>

子公司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

子公司雷立強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一〇八年度為15%，管理階層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於民國一〇八年認列商譽減損損失為8,566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雷立強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1) 毛利率

(2) 折現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所達成之毛利率，並預期因效率提升而將於預算期間中增加。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	\$166,658	\$126,355
擔保銀行借款	1%~5%	317,068	160,000
合 計		<u>\$483,726</u>	<u>\$286,355</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56,216仟元及184,320仟元。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其他應付款

	109.12.31	108.12.31
應付費用	\$171,732	\$119,196
其他應付款	43,667	15,297
合 計	<u>\$215,399</u>	<u>\$134,493</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長期借款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631,826	\$742,080
擔保銀行借款	105,037	282,622
合 計	736,863	1,024,70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6,335)	(413,134)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330,528	\$611,568
利 率	0.6%~4.1%	1.1%~4.3%
最後到期日	112.9.19	116.12.03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079仟元及7,447仟元。

15.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109.01.01餘額	\$21,589
其他	637
當期新增	18,294
當期使用及迴轉	(19,8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2
109.12.31餘額	\$20,818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01.01 餘額	\$34,878
當期新增	9,123
當期使用及迴轉	(22,0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1)
108.12.31 餘額	<u>\$21,589</u>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維修。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801,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134,116股。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發行溢價	\$136,531	\$136,531
其他	4,929	4,929
合計	<u>\$141,460</u>	<u>\$141,46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投資擴廠計劃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 17,293 仟元。

E.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1,906	\$17,753		
特別盈餘公積	(22,027)	56,619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0,402	160,269	\$3.00	\$2.00
合 計	\$260,281	\$234,64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3,070	\$42,0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利	(3,547)	(1,101)
其 他	-	(37,889)
期末餘額	\$(477)	\$3,070

17.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2,361,724	\$1,876,012
勞務提供收入	65,883	66,625
合 計	\$2,427,607	\$1,942,637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銷售商品－機台	\$2,281,215	\$1,784,840
銷售商品－零件	80,509	91,172
勞務收入	65,883	66,625
合 計	\$2,427,607	\$1,942,63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427,607	\$1,942,637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銷售商品	\$385,783	\$108,390	\$160,82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99,935)	\$(128,71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77,328	76,289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23)	\$389
應收帳款	33,042	(75,564)
合 計	<u>\$33,019</u>	<u>\$(75,17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之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70,838	\$226,869	\$78,252	\$68,286	\$1,644,245
損失率	2%	4%	49%	9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443)	(9,555)	(38,204)	(66,535)	(133,737)
帳面金額	<u>\$1,251,395</u>	<u>\$217,314</u>	<u>\$40,048</u>	<u>\$1,751</u>	<u>\$1,510,508</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57,816	\$277,669	\$97,408	\$52,844	\$1,485,737
損失率	2%	5%	44%	93%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870)	(13,059)	(43,044)	(48,881)	(121,854)
帳面金額	\$1,040,946	\$264,610	\$54,364	\$3,963	\$1,363,883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09.1.1 餘額	\$2,615	\$119,239	\$121,8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23)	33,042	33,019
本期沖銷金額	-	(23,656)	(23,656)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42	2,478	2,520
109.12.31 餘額	\$2,634	\$131,103	\$133,737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08.1.1 餘額	\$2,327	\$227,530	\$229,85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89	(75,564)	(75,175)
本期沖銷金額	-	(27,718)	(27,718)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101)	(5,009)	(5,110)
108.12.31 餘額	\$2,615	\$119,239	\$121,854

19.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土 地	\$39,745	\$10,936
房屋及建築	8,843	6,266
運輸設備	-	553
合 計	\$48,588	\$17,755

(b) 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8,932	\$7,066
流 動	\$5,486	\$5,559
非 流 動	\$3,446	\$1,507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12.31	108.12.31
土地使用權	\$485	\$296
房屋及建築	6,500	5,513
運輸設備	442	1,327
合 計	\$7,427	\$7,136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5,076	\$3,858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308仟元及10,914仟元。

20.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4,033	\$129,833	\$233,866	\$103,153	\$112,822	\$215,975
勞健保費用	6,154	10,231	16,385	6,381	9,630	16,011
退休金費用	2,728	5,351	8,079	2,733	4,714	7,447
董事酬金	-	13,805	13,805	-	7,692	7,6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9,073	59,738	118,811	42,577	38,888	81,465
折舊費用	19,076	21,435	40,511	18,484	18,501	36,985
攤銷費用	-	3,759	3,759	14	5,104	5,118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均以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11,890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5,792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1,890仟元及4,70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 11,890 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 0 元及 7,184 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預計列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5,792 仟元及 4,685 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 5,792 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 0 仟元及 1,107 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838	\$32,419
股利收入	1,006	1,392
補助款收入	35,075	7,367
其他收入－其他	19,661	24,357
合 計	<u>\$86,580</u>	<u>\$65,535</u>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42,195	\$(8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9	2,692
淨外幣兌換損益	(46,912)	(2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利)	(1,653)	6,53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566)
什項支出	(390)	(1,055)
合 計	<u>\$193,309</u>	<u>\$(21,479)</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7,368	\$26,37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2	219
合 計	<u>\$27,500</u>	<u>\$26,589</u>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5,000)	\$-	\$ (5,000)	\$-	\$ (5,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7,027	-	27,027	-	27,027
合 計	<u>\$22,027</u>	<u>\$-</u>	<u>\$22,027</u>	<u>\$-</u>	<u>\$22,027</u>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619)	\$-	\$ (56,619)	\$-	\$ (56,61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6,809	\$27,30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16,768)	(8,45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9,549	31,836
所得稅費用(利益)		
匯率影響數	103	-
所得稅費用	<u>\$39,693</u>	<u>\$50,68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455,211</u>	<u>\$227,117</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2,231	\$65,13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54,849)	5,39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3,5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596)	(14,98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2,093)	(8,4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9,693</u>	<u>\$50,683</u>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954	\$3,245	\$155	\$25,354
呆帳損失	18,735	(1,187)	290	17,838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銷貨毛利	(9,142)	1,266	(153)	(8,029)
兌換利益(損失)	8,419	(6,511)	-	1,90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6,414	19,546	-	35,960
逾兩年應付款項	79	-	-	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27	(127)	-	-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4,110	(562)	10	3,5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119)	(25,617)	-	(224,736)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租金支出稅上迴轉	-	398	-	3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549)</u>	<u>\$ 30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43,989)</u>			<u>\$ (153,23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69,838</u>	<u>\$ 85,09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13,827)</u>	<u>\$ (238,331)</u>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486	\$ 2,828	\$ (360)	\$ 21,954
呆帳損失	18,436	973	(674)	18,735
銷貨毛利	(4,880)	(4,621)	359	(9,142)
兌換利益(損失)	949	7,470	-	8,41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0,463	(4,049)	-	16,414
逾兩年應付款項	79	-	-	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618	(1,491)	-	127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6,519	(2,385)	(24)	4,1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558)	(30,561)	-	(199,119)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1,836)</u>	<u>\$ (69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11,454)</u>			<u>\$ (143,98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67,550</u>	<u>\$ 69,8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79,004)</u>	<u>\$ (213,827)</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109.12.31	減年度
2014年	\$13,515	\$13,515	2024年
2015年	12,288	12,288	2025年
2016年	9,882	9,882	2026年
2017年	27,722	27,722	2027年
2018年	10,179	10,179	2028年
2019年	8,559	18,559	2029年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16,837 仟元及 13,035 仟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19,065	\$177,53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5.23	\$2.22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19,065	\$177,53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275	13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409	80,270
稀釋每股盈餘(元)	\$5.21	\$2.2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間，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處分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6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日幣219,996仟元(折合新台幣61,435仟元)，該處分利益4,602仟元，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2)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08.01.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1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4,63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139
存貨	108,013
其他流動資產	5,6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4
無形資產	60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7,757)
其他應付款	(14,233)
本期所得稅負債	(9,173)
其他流動負債	(1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
淨資產合計	<u>\$94,722</u>

(3)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u>108.01.31</u>
淨收取之對價	\$61,435
處分子公司淨資產	(94,722)
非控制權益	37,889
處分利益	<u>\$4,602</u>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108.01.31</u>
淨收取之對價	\$61,435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16)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30,019</u>

26. 企業合併

子公司一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股之普通股，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1,212,730仟元完成收購，持股比例為100%，業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股票交割，並於取得控制力起編入合併報表中。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台灣地區並為從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租賃之非上市櫃公司。本集團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因在於為整合本集團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789
預付款項	56
其他流動資產	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8,163
小 計	1,212,730
可辨認淨資產	\$1,212,730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產生之營業收入為 0 仟元，稅前淨利為 0 仟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將為 2,436,089 仟元，繼續營業單位之淨利將為 456,827 仟元。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212,73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212,730)
商 譽	\$-

收購對價	
現 金	\$1,212,730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43,789
現金支付數(註)	(1,212,730)
淨現金流入(出)	\$(1,168,941)

註：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已付 801,615 仟元，剩餘投資款分別帳列於應付票據 384,000 仟元及其他應付款 27,115 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Saki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註：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底已將子公司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售予Saki Corporation，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一日起，已非為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7,542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向其他關係人進貨製造完成後再銷售予其他關係人，故業已於財務報表中沖銷銷貨收入分別為 0 仟元及 12,883 仟元。

(2)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238	\$31,858
退職後福利	524	521
合 計	\$31,762	\$32,37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	\$-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11,340	266,09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 建築物(帳面價值)	-	5,148	長期擔保借款
使用權資產－土地	10,818	10,936	子公司短期借款
合 計	<u>\$132,658</u>	<u>\$287,17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借款履約保證、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及銷售合約開立票據共 1,211,115 仟元，作為履約之保證，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45,000仟元、人民幣30,000仟元及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與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共用人民幣20,000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273,453	2,420,666
合 計	<u>\$2,273,453</u>	<u>\$2,445,599</u>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83,726	\$286,355
應付款項(含長期應付款)	1,478,085	499,077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932	7,06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736,863	1,024,702
合 計	<u>\$2,707,606</u>	<u>\$1,817,200</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6仟元及9,658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311仟元及8,34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85仟元及940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9.12.31							
借款	\$896,291	\$250,026	\$83,491	\$-	\$-	\$-	\$1,229,808
應付款項	1,455,494	22,591	-	-	-	-	1,478,085
租賃負債	5,600	3,271	180	-	-	-	9,051
108.12.31							
借款	\$609,481	\$220,684	\$153,222	\$132,219	\$28,503	\$24,824	\$1,168,933
應付款項	489,637	9,440	-	-	-	-	499,077
租賃負債	5,548	1,307	220	-	-	-	7,07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01.01	\$286,355	\$1,024,702	\$78	\$7,066	\$1,318,201
現金流量	197,371	(287,839)	4,835	(7,232)	(92,865)
非現金之變動	-	-	-	9,098	9,098
109.12.31	<u>\$483,726</u>	<u>\$736,863</u>	<u>\$4,913</u>	<u>\$8,932</u>	<u>\$1,234,434</u>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45,776	\$958,713	\$171	\$9,378	\$1,214,038
現金流量	40,579	65,989	(93)	(7,056)	99,419
非現金之變動	-	-	-	4,744	4,744
108.12.31	<u>\$286,355</u>	<u>\$1,024,702</u>	<u>\$78</u>	<u>\$7,066</u>	<u>\$1,318,201</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u>109.12.31</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u>108.12.31</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9,933	\$-	\$-	\$19,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覆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	\$5,000
109 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5,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8 年 1 月 1 日	\$-
108 年取得	5,000
108 年 12 月 31 日	\$5,000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118	28.50	\$373,874	\$34,875	29.98	\$1,045,531
人民幣	\$321,450	4.38	\$1,407,205	\$294,242	4.31	\$1,266,72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353	28.50	\$352,267	\$2,659	29.98	\$79,723
人民幣	\$222,821	4.38	\$976,056	\$100,419	4.31	\$432,30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6,912)仟元及(21,000)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七。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八。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九。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 期已匯 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 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南京大量數 控科技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471,969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236,506	\$-	\$-	\$236,506	\$122,168 (註二)	100.00%	\$118,917 (註二、三及 五)	\$1,068,186 (註二、四及 五)	\$-	\$236,506	\$236,506	\$1,249,748
昆山碩量數 控有限公司 (註一)	銷售數控機床及 配件	\$9,23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236	\$-	\$-	\$9,236	\$24,539 (註二)	100.00%	\$24,539 (註二、三及 五)	\$79,159 (註二、四及 五)	\$-	\$9,236	\$9,236	
大量科技(漣 水)有限公司 (註一)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474,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126,963	\$-	\$-	\$126,963	\$(4,590) (註二)	100.00%	\$(9,355) (註二、三及 五)	\$379,464 (註二、四 及五)	\$-	\$126,963	\$126,96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係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四：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五：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十。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十。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參閱附表十。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參閱附表十。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鄭天薌		8,915,742	11.12%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80,000	11.83%
王作京		7,082,023	8.83%

十四、部門資訊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設計製造及代客加工各種 CNC 機械設備，經管理階層判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台 灣	\$361,591	\$54,975
中國大陸	1,737,492	1,534,428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 本	-	41,124
越 南	52,857	180,798
泰 國	267,576	84,722
其他國家	8,091	46,590
合 計	<u>\$2,427,607</u>	<u>\$1,942,637</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台 灣	<u>\$148,676</u>	<u>\$305,591</u>
中國大陸	<u>1,429,901</u>	<u>232,161</u>
合 計	<u>\$1,578,577</u>	<u>\$537,752</u>

4.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 客戶	<u>\$265,007</u>	<u>註</u>

註：民國一〇八年度對 A 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故不予揭露。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131,310	\$131,310	\$131,310	\$5,500	6.30%	\$1,041,456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284,505	\$196,965	\$147,724	\$-	9.46%	\$1,041,456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87,540	\$87,540	\$31,324	\$-	4.20%	\$1,041,456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依特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	\$5,400	0.6%	\$-	無
加：評價調整	逸風高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	5,000	4%	\$-	無
					(10,400)			
淨 額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本：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無	-	<u>\$-</u>	3,000	<u>\$1,212,730</u>	-	<u>\$-</u>	<u>\$-</u>	<u>\$-</u>	3,000	<u>\$1,212,73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處分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 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房屋建築 楊梅土地及廠房	109.12.30	\$410,040	依合約	自然 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參考鑑價報告	活化公司資產	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441,987	29.36%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24,801	30.75%	註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130,843	8.69%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59,194	21.78%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及註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59,194	0.58	\$2,132	期後收款	\$5,215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24,801	2.96	\$-	期後收款	\$314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註2(2))	(損)益(註2(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控股	\$574,565	\$574,565	18,775,600	100.00%	\$1,430,716	\$128,084	\$128,084	註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電精密設備	17,800	17,800	1,780,000	62.06%	(780)	(9,349)	(5,802)	註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廠房、土地租賃	1,212,730	-	3,000,000	100.00%	1,212,730	1,616	-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TIM公司
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
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
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
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附表八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NTD 68,828 (RMB 15,725)	NTD 68,828 (RMB 15,725)	NTD 68,828 (RMB 15,725)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RMB 367,950	RMB 367,950
備註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九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34,134	10.90%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7,157	1.84%	註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26,712	10.30%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79,415	8.50%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九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收入	\$6,023	-	0.2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68,828	-	1.2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41,987	與一般客戶相同	18.2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60,037	與一般廠商相同	2.4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551	-	0.0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24,801	與一般客戶相同	4.0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0,24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7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73	-	0.0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315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5,704	-	0.2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03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0,843	與一般客戶相同	5.3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進貨	9,363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59,194	與一般客戶相同	2.9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908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70	-	0.0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078	-	0.0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81	-	0.03%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4,134	與一般客戶相同	5.53%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23,760	與一般廠商相同	0.98%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15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31%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7,698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4%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6,712	與一般客戶相同	5.22%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64,924	與一般廠商相同	2.67%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7,077	與一般廠商相同	0.86%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9,415	與一般客戶相同	1.45%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58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27%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440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2%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51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6%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7	與一般廠商相同	-%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7	與一般客戶相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十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八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132,813	與一般客戶相同	6.8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2,053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收入	1,024	-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67,304	-	1.68%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093	與一般客戶相同	3.7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8,45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4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33	-	0.0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018	-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3,433	與一般客戶相同	1.8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8,3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2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14	-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23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5,090	-	0.2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6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8,288	與一般客戶相同	1.9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進貨	7,507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91,382	與一般客戶相同	7.2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0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光學檢測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30	-	0.0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5	與一般客戶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79	-	0.04%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340	與一般客戶相同	1.82%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43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6%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1,240	與一般客戶相同	5.21%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1,99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59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6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21,521	與一般廠商相同	1.11%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21,449	-	1.10%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554	-	0.03%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224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1%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9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5%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0,028	與一般客戶相同	3.09%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6,286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2%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8,891	與一般客戶相同	3.46%
2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329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6%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765	與一般客戶相同	0.25%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12	與一般廠商相同	-%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59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2%
3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	與一般客戶相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件六

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16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公司電話：(03)368-636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53
(七)關係人交易	53-56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他	57-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65
3.大陸投資資訊	66-69
4.主要股東資訊	69
(十四)部門資訊	6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9-1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為1,505,242仟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地點包括台灣、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區域等多國市場且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

檢視雙方交易條件確認、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726,921仟元及9,716仟元，應收帳款淨額佔個體資產17%，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屬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分析呆帳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且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

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政(六)第 65315 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80,284	9	\$822,497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	-	5,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1,625	-	1,4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八	333,210	8	294,541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383,995	9	364,815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7,387	-	7,12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2,343	-	1,214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444,547	10	317,014	9
1410	預付款項		6,594	-	7,70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376	-	5,3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69,361	36	1,826,670	5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	-	19,93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	-	5,0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0,500	-	-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2,643,446	60	1,378,357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135,292	3	296,297	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0	6,431	-	4,595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5,603	-	1,7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53,717	1	42,639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50	-	2,97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56,339	64	1,751,520	50
1xxx	資產總計		\$4,425,700	100	\$3,578,19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342,977	8	\$210,000	6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18	80,574	2	58,821	2
2150	應付票據		384,000	9	546	-
2170	應付帳款		402,184	9	175,58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5,360	1	13,34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八	161,704	4	94,71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68,828	1	67,30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32,322	1	20,171	1
2250	負債準備	四及六.16	12,464	-	17,443	-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3,838	-	3,87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304,205	7	364,703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715	-	13,2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45,171	42	1,039,716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263,050	6	530,850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30,302	5	204,685	6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2,650	-	84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8及14	1,614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7,616	11	736,384	21
2xxx	負債總計		2,342,787	53	1,776,100	50
	權益	六.17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801,341	18	801,341	22
3200	資本公積		141,460	3	141,460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4,113	7	316,36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787	3	77,16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83,972	18	599,548	17
3400	其他權益		(111,760)	(2)	(133,787)	(4)
3xxx	權益總計		2,082,913	47	1,802,090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4,425,700	100	\$3,578,19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七	\$1,505,242	100	\$968,4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027,918)	(68)	(675,206)	(70)
5900	營業毛利		477,324	32	293,227	30
59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98,576)	(7)	19,177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8,748	25	312,404	32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79,452)	(5)	(85,728)	(9)
6200	管理費用		(108,656)	(7)	(83,31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088)	(6)	(89,467)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及六.19	2,744	-	8,943	-
	營業費用合計		(280,452)	(18)	(249,567)	(26)
6900	營業利益		98,296	7	62,837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2及七	52,633	3	41,832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2	193,114	13	(11,37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2	(14,505)	(1)	(15,507)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2,282	8	142,324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3,524	23	157,273	16
7900	稅前淨利		451,820	30	220,110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32,755)	(2)	(42,575)	(4)
8200	本期淨利		419,065	28	177,535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7,027	2	(56,619)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027	2	(56,619)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1,092	30	\$120,916	1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5	\$5.23		\$2.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5	\$5.21		\$2.2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3XXX
				法定盈餘 公積 3310	特別盈餘 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3420	
A5	民國一〇八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272,952	\$38,800	\$784,258	\$(71,768)	\$(5,400)	\$1,961,643
B1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43,408		(43,408)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368	(38,368)			-
B5	現金股利					(280,469)			(280,469)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177,535			177,535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619)	-	(56,61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535	(56,619)	-	120,916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16,360	77,168	599,548	(128,387)	(5,400)	1,802,090
B1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7,753		(17,753)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619	(56,619)			-
B5	現金股利					(160,269)			(160,269)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419,065			419,065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7,027	(5,000)	22,02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9,065	27,027	(5,000)	441,092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34,113	\$133,787	\$783,972	\$(101,360)	\$(10,400)	\$2,082,91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451,820	\$220,110	B00050	處分(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	35,322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49	9,60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1,615)	-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14,298	13,91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1,435
A20200	攤銷費用	1,683	1,36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38)	(8,0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744)	(8,9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436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653	(6,5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58	275
A20900	利息費用	14,505	15,507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76,788
A21200	利息收入	(9,095)	(16,45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564)	(2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1,982)	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8,074)	175,178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9)	(2,69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2,282)	(142,32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利益	98,576	(19,177)	C002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32,977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0,000	270,000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237)	1,93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8,298)	(329,67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7,462)	(26,92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0,269)	(280,4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180)	357,33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34	(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	1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853)	(4,84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29)	1,56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9,609)	(345,083)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28,753)	14,50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42	4,06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2,213)	214,6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020)	(1,25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2,497	607,83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1,753	24,58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0,284	\$822,49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46)	(13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26,602	5,21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014	(14,0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0,181	(51,28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24	67,304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979)	(8,3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497)	11,410				
A3225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846)	(1,0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25,805	439,70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410	15,5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749)	(15,565)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5,996)	(55,13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5,470	384,56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一、公司沿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業務為各種CNC精密機器之設計製造業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提報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公司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貨幣時間價值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计提：

房屋及建築：1～40年
機器設備：3～10年
運輸設備：3～8年
其他設備：3～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耐用年限	3~5年	2~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

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之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

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皆依合約規定，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0.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

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73	\$49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3,011	149,503
定期存款	135,000	461,692
附賣回債券投資	102,000	210,805
合 計	<u>\$380,284</u>	<u>\$822,497</u>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0,500</u>	<u>\$5,000</u>
流 動	<u>\$-</u>	<u>\$5,000</u>
非 流 動	<u>\$10,500</u>	<u>\$-</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	\$20,56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636)
小 計	\$-	\$19,933
流動	\$-	\$-
非流動	-	19,933
合 計	\$-	\$19,933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詳附表二)	\$10,400	\$10,400
調整評價	(10,400)	(5,400)
合 計	\$-	\$5,000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5. 應收票據淨額

(1)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650	\$1,413
減：備抵損失	(25)	(13)
合 計	\$1,625	\$1,400

(2) 本公司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52,554	\$132,684
應收分期帳款	292,884	178,85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2,512)	(963)
減：備抵呆帳	(9,716)	(16,032)
小計	333,210	294,541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383,995	364,815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383,995	364,815
合計	\$717,205	\$659,356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付款銷貨之應收帳款各年度到期之金額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一年內至期者	\$291,420	\$176,751
一至二年到期者	1,464	2,101
合計	\$292,884	\$178,852

(3)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依銷售合約條件。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26,921仟元及675,388仟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原 料	\$150,405	\$139,849
在 製 品	93,072	87,864
製 成 品	201,070	89,301
淨 額	<u>\$444,547</u>	<u>\$317,014</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1,027,918仟元及675,206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652)	\$3,897
存貨報廢損失	7,704	5,325
合 計	<u>\$6,052</u>	<u>\$9,22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9.12.31		108.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430,716	100%	\$1,373,335	100%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	62%	5,022	62%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1,212,730	100%	-	-%
小 計	<u>2,642,666</u>		<u>1,378,357</u>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780</u>		<u>-</u>	
合 計	<u>\$2,643,446</u>		<u>\$1,378,357</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以整合本公司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股之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 1,212,730 仟元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股權比率為 100%，業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已付 801,615 仟元，剩餘投資款分別帳列於應付票據 384,000 仟元及其他應付款 27,115 仟元。

(3)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01.01	\$266,091	\$74,695	\$32,719	\$12,358	\$20,286	\$3,150	\$409,299
增添	4,566	775	350	-	1,632	1,315	8,638
處分	(159,316)	(30,584)	(204)	(295)	(5,145)	-	(195,544)
其他變動	-	1,195	4,305	-	350	(4,465)	1,385
109.12.31	<u>\$111,341</u>	<u>\$46,081</u>	<u>\$37,170</u>	<u>\$12,063</u>	<u>\$17,123</u>	<u>\$-</u>	<u>\$223,778</u>
108.01.01	\$266,091	\$74,695	\$27,850	\$12,358	\$21,257	\$240	\$402,491
增添	-	-	3,393	-	639	3,915	7,947
處分	-	-	(73)	-	(1,815)	-	(1,888)
其他變動	-	-	1,549	-	205	(1,005)	749
108.12.31	<u>\$266,091</u>	<u>\$74,695</u>	<u>\$32,719</u>	<u>\$12,358</u>	<u>\$20,286</u>	<u>\$3,150</u>	<u>\$409,299</u>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59,670	\$24,968	\$10,831	\$17,533	\$-	\$113,002
折舊	-	3,553	3,946	190	1,889	-	9,578
處分	-	(28,652)	(198)	(295)	(4,945)	-	(34,090)
其他變動	-	-	-	-	(4)	-	(4)
109.12.31	<u>\$-</u>	<u>\$34,571</u>	<u>\$28,716</u>	<u>\$10,726</u>	<u>\$14,473</u>	<u>\$-</u>	<u>\$88,486</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01.01	\$-	\$55,941	\$22,520	\$10,471	\$16,976	\$-	\$105,908
折舊	-	3,729	2,597	360	2,357	-	9,043
處分	-	-	(73)	-	(1,800)	-	(1,873)
其他變動	-	-	(76)	-	-	-	(76)
108.12.31	\$-	\$59,670	\$24,968	\$10,831	\$17,533	\$-	\$113,002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111,341	\$11,510	\$8,454	\$1,337	\$2,650	\$-	\$135,292
108.12.31	\$266,091	\$15,025	\$7,751	\$1,527	\$2,753	\$3,150	\$296,297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4)本公司為活化公司資產故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土地及廠房所有權移轉，出售價款共計410,040仟元。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合計
成 本：			
109.01.01	\$2,453	\$2,000	\$4,453
增添－單獨取得	5,564	-	5,564
到期除列	(108)	-	(108)
109.12.31	\$7,909	\$2,000	\$9,909
108.01.01	\$2,747	\$2,000	\$4,747
增添－單獨取得	200	-	200
到期除列	(494)	-	(494)
108.12.31	\$2,453	\$2,000	\$4,453
攤銷及減損：			
109.01.01	\$1,856	\$875	\$2,731
攤銷	1,183	500	1,683
到期除列	(108)	-	(108)
109.12.31	\$2,931	\$1,375	\$4,306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01.01	\$1,482	\$375	\$1,857
攤銷	868	500	1,368
到期除列	(494)	-	(494)
108.12.31	<u>\$1,856</u>	<u>\$875</u>	<u>\$2,731</u>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u>\$4,978</u>	<u>\$625</u>	<u>\$5,603</u>
108.12.31	<u>\$597</u>	<u>\$1,125</u>	<u>\$1,722</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項 目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管理費用	\$46	\$86
研發費用	1,637	1,282
合 計	<u>\$1,683</u>	<u>\$1,368</u>

1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	\$166,658	\$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2%	176,319	160,000
合 計		<u>\$342,977</u>	<u>\$210,000</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0仟元及80,000仟元。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其他應付款

	109.12.31	108.12.31
應付費用	\$83,794	\$62,714
其他應付款	50,795	32,003
應付投資款	27,115	-
合 計	<u>\$161,704</u>	<u>\$94,717</u>

13.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462,217	\$612,930
擔保銀行借款	105,038	282,623
合 計	567,255	895,55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4,205)	(364,703)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263,050	\$530,850
利 率	0%~2%	1%~2%
最後到期日	112.09.19	116.12.03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其他非流動負債

	109.12.31	108.12.31
存入保證金	\$834	\$-
長期投資貸餘	780	-
合 計	\$1,614	\$-

15.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714仟元及7,214仟元。

16.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109.01.01 餘額	\$17,443
當期新增	5,692
當期使用及迴轉	(10,671)
109.12.31 餘額	\$12,464
108.01.01 餘額	\$25,748
當期新增	4,395
當期使用及迴轉	(12,700)
108.12.31 餘額	\$17,443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維修。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801,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134,116股。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發行溢價	\$136,531	\$136,531
其他	4,929	4,929
合計	\$141,460	\$141,46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投資擴廠計劃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17,293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1,906	\$17,753		
特別盈餘公積	(22,027)	56,619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0,402	160,269	\$3.00	\$2.00
合 計	\$260,281	\$234,641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8.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1,478,539	\$938,158
勞務收入	26,703	30,275
合 計	\$1,505,242	\$968,433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銷售商品-機台	\$932,228	\$726,317
銷售商品-零件	546,311	211,841
勞務收入	26,703	30,275
合 計	\$1,505,242	\$968,43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505,242	\$968,433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銷售商品	\$80,574	\$58,821	\$34,23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8,664)	\$(33,42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80,417	58,010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應收票據	\$12	\$(30)
應收帳款	(2,756)	(8,913)
合 計	\$(2,744)	\$(8,943)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87,976	\$52,165	\$2,971	\$1,464	\$344,576
損失率	1%	5%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309)	(2,483)	(1,485)	(1,464)	(9,741)
帳面金額	\$283,667	\$49,682	\$1,486	\$-	\$334,835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381,863	\$2,132	\$-	\$-	\$383,995
損失率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帳面金額	\$381,863	\$2,132	\$-	\$-	\$383,995

108.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245,228	\$46,434	\$12,027	\$8,297	\$311,986
損失率	1%	5%	40%	6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42)	(2,148)	(4,797)	(5,458)	(16,045)
帳面金額	\$241,586	\$44,286	\$7,230	\$2,839	\$295,941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210,669	\$36,706	\$58,591	\$58,849	\$364,815
損失率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帳面金額	\$210,669	\$36,706	\$58,591	\$58,849	\$364,815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09.1.1 餘額	\$13	\$16,032	\$16,045
本期增加(減少)	12	(2,756)	(2,74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3,560)	(3,560)
109.12.31 餘額	\$25	\$9,716	\$9,74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08.1.1 餘額	\$43	\$24,945	\$24,988
本期增加(減少)	(30)	(8,913)	(8,943)
108.12.31 餘額	\$13	\$16,032	\$16,045

20.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7 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6,431	\$4,042
運輸設備	-	553
合 計	\$6,431	\$4,595

(b)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6,488	\$4,720
流 動	\$3,838	\$3,871
非 流 動	\$2,650	\$849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4,278	\$3,543
運輸設備	442	1,327
合 計	<u>\$4,720</u>	<u>\$4,870</u>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3,194</u>	<u>\$1,757</u>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 8,047 仟元及 6,606 仟元。

21.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516	\$92,117	\$140,633	\$48,545	\$77,913	\$126,458
勞健保費用	5,869	9,876	15,745	6,197	9,403	15,600
退休金費用	2,567	5,147	7,714	2,627	4,587	7,214
董事酬金	-	13,805	13,805	-	7,692	7,6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379	42,227	67,606	16,145	26,807	42,952
折舊費用	6,193	8,105	14,298	6,913	7,000	13,913
攤銷費用	-	1,683	1,683	-	1,368	1,368

註：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人255及 23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31仟元及825仟元。
- (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565仟元及543仟元。
-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4.05%。
- (4)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員工薪酬除基本薪資外，公司根據營運狀況發放獎金；薪資調整應參考物價指數及經營實績於適當時機辦理，對於表現優異者則個別晉升調整；本公司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均以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11,890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5,792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1,890仟元及4,70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11,890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元及7,184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預計列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5,792仟元及4,685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為5,792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元及1,10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數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計算，故與實際董事會通過金額有差異，已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2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95	\$16,459
股利收入	1,006	1,392
補助款收入	16,098	3,368
其他收入－其他	26,434	20,613
合 計	<u>\$52,633</u>	<u>\$41,83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41,982	\$(15)
處分投資利益	69	2,692
淨外幣兌換(損)益	(47,284)	(20,5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1,653)	6,531
合 計	<u>\$193,114</u>	<u>\$(11,376)</u>

(3)財務成本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4,440	\$15,403
租賃負債之利息	65	104
合 計	<u>\$14,505</u>	<u>\$15,507</u>

23.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5,000)	\$ -	\$ (5,000)	\$ -	\$ (5,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7,027	-	27,027	-	27,027
合 計	\$22,027	\$ -	\$22,027	\$ -	\$22,027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56,619)	\$ -	\$ (56,619)	\$ -	\$ (56,619)

24.所得稅

(1)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8,840	\$18,1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10,624)	(5,18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539	29,6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2,755</u>	<u>\$42,575</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451,820</u>	<u>\$220,111</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90,364	\$44,02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6,521)	1,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64)	(1,033)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3,59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u>(10,624)</u>	<u>(5,18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32,755</u>	<u>\$42,575</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 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721	\$(331)	\$-	\$12,390
呆帳費用	1,391	(901)	-	49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414	19,546	-	35,960
逾兩年應付款項	78	-	-	7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3,489	(996)	-	2,493
兌換(利益)損失	8,419	(6,511)	-	1,9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119)	(25,617)	-	(224,736)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27	(127)	-	-
租金支出稅上迴轉	-	398	-	3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539)</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62,046)</u>			<u>\$(176,585)</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639	\$53,7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4,685)	\$(230,302)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 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941	\$780	\$-	\$12,721
呆帳費用	1,489	(98)	-	1,391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463	(4,049)	-	16,414
逾兩年應付款項	78	-	-	7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5,150	(1,661)	-	3,489
兌換(利益)損失	948	7,471	-	8,4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558)	(30,561)	-	(199,119)
土地增值稅	(5,566)	-	-	(5,56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619	(1,492)	-	1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61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2,436)			\$(162,04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688	\$42,6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4,124)	\$(204,685)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0仟元及464仟元。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5.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19,065	\$177,53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5.23	\$2.2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419,065	\$177,53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275	13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409	80,270
稀釋每股盈餘(元)	\$5.21	\$2.2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佈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62.06%之子公司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子 公 司	\$-	\$132,908
孫 公 司	572,830	111,381
合 計	<u>\$572,830</u>	<u>\$244,289</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進貨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子 公 司	\$-	\$2,053
孫 公 司	69,715	16,199
合 計	<u>\$69,715</u>	<u>\$18,252</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孫 公 司	<u>\$383,995</u>	<u>\$364,815</u>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9.12.31	108.12.31
孫 公 司	<u>\$2,343</u>	<u>\$1,214</u>

(5)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孫公司	\$45,360	\$13,346

(6)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代收貨款及資金貸與)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68,828	\$67,304

(7)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委託孫公司安裝機台費用分別為5,704仟元及5,090仟元，均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8)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專利權予子公司計9,614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未實現其他收入分別為234仟元及516仟元。

(9)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為子公司提供相關服務及出租資產收入分別為9,433仟元及3,466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10)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一〇九年度

無此情事。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一〇八年度</u>				
子公司	\$135,880	\$-	4%-4.5%	\$1,01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一〇九年度</u>				
子公司	\$68,828	\$68,828	-%	\$-

一〇八年度

無此情事。

(11)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人民幣115,000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人民幣85,000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12)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1,238	\$31,858
退職後福利	524	521
合 計	\$31,762	\$32,37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	\$-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11,340	266,09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	5,148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21,840	\$276,2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借款履約保證、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及銷售合約開立票據共 1,211,115 仟元，作為履約之保證，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 45,000 仟元、人民幣 30,000 仟元及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與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共用人民幣 20,000 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119,344	1,496,595
合 計	<u>\$1,119,344</u>	<u>\$1,521,528</u>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42,977	\$210,000
應付款項(含長期應付款)	1,062,076	351,495
應付租賃款	6,488	4,7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567,255	895,553
合 計	<u>\$1,978,796</u>	<u>\$1,461,768</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79仟元及9,554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533仟元及2,76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57仟元及952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9.12.31							
借款	\$653,898	\$189,945	\$76,223	\$-	\$-	\$-	\$920,066
應付款項	1,062,076	-	-	-	-	-	1,062,076
租賃負債	3,889	2,484	180	-	-	-	6,553
108.12.31							
借款	\$580,124	\$205,028	\$148,309	\$132,219	\$28,503	\$24,824	\$1,119,007
應付款項	351,495	-	-	-	-	-	351,495
租賃負債	3,908	852	-	-	-	-	4,760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01.01	\$210,000	\$895,553	\$-	\$4,720	\$1,110,273
現金流量	132,977	(328,298)	834	(4,853)	(199,340)
非現金之變動	-	-	-	6,621	6,621
109.12.31	\$342,977	\$567,255	\$834	\$6,488	\$917,554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10,000	\$955,228	\$90	\$9,378	\$1,174,696
現金流量	-	(59,675)	(90)	(4,763)	(64,528)
非現金之變動	-	-	-	105	105
108.12.31	\$210,000	\$895,553	\$-	\$4,720	\$1,110,273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u>109.12.31</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	\$-

<u>108.12.31</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9,933	\$-	\$-	\$19,9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5,000	5,00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覆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	\$5,000
109 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 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8 年 1 月 1 日	\$-
108 年取得	5,000
108 年 12 月 31 日	\$5,000

9.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9.12.31			108.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037	28.48	\$285,866	\$34,528	29.98	\$1,035,170
人民幣	\$88,336	4.377	\$386,645	\$85,184	4.305	\$366,71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01	28.48	\$187,987	\$2,659	29.98	\$79,723
人民幣	\$30,465	4.377	\$133,345	\$21,081	4.305	\$90,75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7,284)仟元及(20,584)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二。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七。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八。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請參閱附表九。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投審會 核准投 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南京大量數 控科技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471,969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36,506	\$-	\$-	\$236,506	\$122,168 (註二)	100.00%	\$118,917 (註二及三)	\$1,068,186 (註二及四)	\$-	\$236,506	\$236,506	\$1,249,748
昆山碩量數 控有限公司 (註一)	銷售數控機床 及配件	\$9,236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236	\$-	\$-	\$9,236	\$24,539 (註二)	100.00%	\$24,539 (註二及三)	\$79,159 (註二及四)	\$-	\$9,236	\$9,236	
大 量 科 技 (漣水)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474,50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26,963	\$-	\$-	\$126,963	\$(4,590) (註二)	100.00%	\$(9,355) (註二及三)	\$379,464 (註二及四)	\$-	\$126,963	\$126,96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係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四：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60,037	5.72%	\$40,249	4.84%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9,363	0.89%	4,908	0.59%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15	0.03%	203	0.02%
合 計	<u>\$69,715</u>	<u>6.64%</u>	<u>\$45,360</u>	<u>5.4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另對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相當。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441,987	29.36%	\$224,801	31.27%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30,843	8.69%	159,194	22.15%
合 計	<u>\$572,830</u>	<u>38.05%</u>	<u>\$383,995</u>	<u>53.42%</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另本公司代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加工收取之勞務收入，因無代非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加工之情形，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而對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相當。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此情事。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委託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安裝機台費用為 5,704 仟元，均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B.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為 1,273 仟元及 1,07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鄭天薌	8,915,742	11.12%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80,000	11.83%
王作京	7,082,023	8.83%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 額 (註6及8)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131,310	\$131,310	\$131,310	\$5,500	6.30%	\$1,041,456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284,505	\$196,965	\$147,724	\$-	9.46%	\$1,041,456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33,165	\$87,540	\$87,540	\$31,324	\$-	4.20%	\$1,041,456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依特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	\$5,400	0.6%	\$-	無
加：評價調整	逸風高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	5,000	4%	\$-	無
					(10,400)			
					\$-			
淨 額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本：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無	-	<u>\$-</u>	3,000	<u>\$1,212,730</u>	-	<u>\$-</u>	<u>\$-</u>	<u>\$-</u>	3,000	<u>\$1,212,730</u>

附表四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處分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 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房屋建築 楊梅土地及廠房	109.12.30	\$410,040	依合約	自然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參考鑑價報告	活化公司資產	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441,987	29.36%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224,801	30.75%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130,843	8.69%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59,194	21.78%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及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59,194	0.58	\$2,132	期後收款	\$5,212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24,801	2.96	\$-	期後收款	\$314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

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七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註2(2))	(損)益(註2(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控股	\$574,565	\$574,565	18,775,600	100.00%	\$1,430,716	\$128,084	\$128,084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電精密設備	17,800	17,800	1,780,000	62.06%	(780)	(9,349)	(5,802)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廠房、土地租賃	1,212,730	-	3,000,000	100.00%	1,212,730	1,616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八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NTD 68,828 (RMB 15,725)	NTD 68,828 (RMB 15,725)	NTD 68,828 (RMB 15,725)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RMB 367,950	RMB 367,950
備註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九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34,134	10.90%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7,157	1.83%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 孫公司	銷貨	\$126,712	10.30%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79,415	8.50%	

附件七

一一〇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316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49號
公司電話：(03)368-636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8
(七)關係人交易	38
(八)質押之資產	38-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他	39-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3.大陸投資資訊	50-52
4.主要股東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28,381仟元及101,579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及2%；負債總額分別為45,109仟元及34,080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及1%；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105仟元、7,576仟元、22,026仟元及8,291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3%、18%、13%及2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

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羅筱靖

羅筱靖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五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568,043	10	\$743,466	14	\$1,138,487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1,643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	82,321	1	84,261	2	119,82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	1,834,385	32	1,426,247	26	1,213,627	28
1200	其他應收款		7,114	-	8,979	-	24,749	1
130x	存貨淨額	六.7	1,551,249	27	1,443,490	26	1,034,830	24
1410	預付款項		85,802	1	61,578	1	56,98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676	1	53,118	1	63,12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65,233	72	3,821,139	70	3,651,620	8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	-	-	-	17,694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	-	-	-	5,0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4及八	5,500	-	10,500	-	10,9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8及八	1,504,871	26	1,509,617	27	510,89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19及八	48,305	1	48,588	1	19,03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9	16,578	-	18,414	-	13,5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3	70,271	1	85,095	2	77,224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425	-	211	-	6,174	-
1920	存出保證金		2,344	-	1,747	-	2,21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50,294	28	1,674,172	30	662,689	16
1xxx	資產總計		\$5,815,527	100	\$5,495,311	100	\$4,314,30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0及八	\$1,231,578	21	\$483,726	9	\$307,344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11	-	-	-	-	1,464	-
2130	合約負債	六.17	360,727	6	385,783	7	163,249	4
2150	應付票據		-	-	384,000	7	75	-
2170	應付帳款		982,206	17	856,095	16	577,407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七	220,324	4	215,399	4	288,47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56,397	1	47,353	1	38,982	1
2250	負債準備	六.15	22,085	1	20,818	-	23,909	1
2280	租賃負債	六.19	2,635	-	5,486	-	6,507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295,428	5	406,335	7	370,211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643	-	8,071	-	6,3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88,023	55	2,813,066	51	1,783,977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342,358	6	330,528	6	614,396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3	244,272	4	238,331	4	220,928	5
2580	租賃負債	六.19	3,814	-	3,446	-	2,129	-
2610	長期應付款		15,043	-	22,591	1	8,560	-
2645	存入保證金		4,983	-	4,913	-	83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10,470	10	599,809	11	846,847	19
2xxx	負債總計		3,798,493	65	3,412,875	62	2,630,824	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6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801,341	14	801,341	15	801,341	19
3200	資本公積		141,460	2	141,460	3	141,460	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4,113	6	334,113	6	334,11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787	2	133,787	2	133,78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746,125	13	783,972	14	445,163	10
3400	其他權益		(138,237)	(2)	(111,760)	(2)	(173,201)	(4)
36xx	非控制權益		(1,555)	-	(477)	-	822	-
3xxx	權益總計		2,017,034	35	2,082,436	38	1,683,485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5,815,527	100	\$5,495,311	100	\$4,314,30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及一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與民國一一〇及一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0.04.01~110.06.30		109.04.01~109.06.30		110.01.01~110.06.30		109.01.01~109.0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七	\$1,311,148	100	\$570,544	100	\$2,269,150	100	\$893,599	100
5000	營業成本		(982,248)	(75)	(401,917)	(70)	(1,709,586)	(75)	(632,469)	(71)
5900	營業毛利		328,900	25	168,627	30	559,564	25	261,130	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及六.18	(55,802)	(4)	(36,146)	(6)	(106,709)	(5)	(59,048)	(7)
6200	管理費用		(46,827)	(4)	(32,674)	(6)	(81,245)	(4)	(58,00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400)	(5)	(33,435)	(6)	(113,257)	(5)	(64,075)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83)	-	(14,043)	(2)	12,295	1	(18,848)	(2)
	營業費用合計		(175,112)	(13)	(116,298)	(20)	(288,916)	(13)	(199,979)	(22)
6900	營業利益		153,788	12	52,329	10	270,648	12	61,151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	10,291	1	40,289	7	24,028	1	50,283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	(11,061)	(1)	(20,585)	(4)	(11,771)	-	(15,70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7,608)	(1)	(7,060)	(1)	(15,509)	(1)	(13,61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78)	(1)	12,644	2	(3,252)	-	20,960	2
7900	稅前淨利		145,410	11	64,973	12	267,396	12	82,111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24,168)	(2)	(774)	-	(65,919)	(3)	(4,103)	-
8200	本期淨利		121,242	9	64,199	12	201,477	9	78,008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57)	(1)	(22,313)	(4)	(26,566)	(1)	(39,414)	(4)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9	-	-	-	89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868)	(1)	(22,313)	(4)	(26,477)	(1)	(39,414)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374	8	\$41,886	8	\$175,000	8	\$38,594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21,605	9	\$65,666	12	\$202,555	9	\$80,256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63)	-	(1,467)	-	(1,078)	-	(2,248)	-
			\$121,242	9	\$64,199	12	\$201,477	9	\$78,008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7,737	8	\$43,353	8	\$176,078	8	\$40,842	5
8720	非控制權益		(363)	-	(1,467)	-	(1,078)	-	(2,248)	-
			\$107,374	8	\$41,886	8	\$175,000	8	\$38,594	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1.52		\$0.82		\$2.53		\$1.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1.51		\$0.82		\$2.5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16,360	\$77,168	\$599,548	\$(128,387)	\$(5,400)	\$1,802,090	\$3,070	\$1,805,160
B1	一〇八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753		(17,753)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619	(56,619)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0,269)			(160,269)		(160,269)
D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損)					80,256			80,256	(2,248)	78,008
D3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其他綜合損益						(39,414)		(39,414)	-	(39,41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0,256	(39,414)		40,842	(2,248)	38,594
Z1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801,341</u>	<u>\$141,460</u>	<u>\$334,113</u>	<u>\$133,787</u>	<u>\$445,163</u>	<u>\$(167,801)</u>	<u>\$(5,400)</u>	<u>\$1,682,663</u>	<u>\$822</u>	<u>\$1,683,485</u>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801,341	\$141,460	\$334,113	\$133,787	\$783,972	\$(101,360)	\$(10,400)	\$2,082,913	\$(477)	\$2,082,436
B5	一〇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0,402)			(240,402)		(240,402)
D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損)					202,555			202,555	(1,078)	201,477
D3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其他綜合損益						(26,566)	89	(26,477)	-	(26,47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555	(26,566)	89	176,078	(1,078)	175,000
Z1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801,341</u>	<u>\$141,460</u>	<u>\$334,113</u>	<u>\$133,787</u>	<u>\$746,125</u>	<u>\$(127,926)</u>	<u>\$(10,311)</u>	<u>\$2,018,589</u>	<u>\$(1,555)</u>	<u>\$2,017,034</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110.01.01~110.06.30	109.01.01~109.06.30	代碼	項 目	110.01.01~110.06.30	109.01.01~109.06.30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267,396	\$82,111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89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處份(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9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388,115)	-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23,077	19,64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45)	(10,314)
A20200	攤銷費用	2,297	1,5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2,295)	18,84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7)	2,36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661)	3,70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33)	(484)
A20900	利息費用	15,509	13,6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8,149)	(14,355)
A21200	利息收入	(13,810)	(16,99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20	1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2,331	76,890	C002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747,852	20,98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96,234)	(65,30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0,000	213,8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63	(12,59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9,077)	(253,915)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07,759)	(200,71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0	75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066)	(2,36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182)	(3,6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442	12,1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0,402)	-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5,056)	54,85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5,261	(22,00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47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6,111	222,8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67	(33,409)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22,726)	(33,648)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67	2,3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572	(8,03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5,423)	98,695
A32990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880)	(88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3,466	1,039,7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19,209)	167,71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043	\$1,138,4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812	16,82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144)	(13,898)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29,268)	(1,9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9,809)	168,7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作京



經理人：陳尚書



會計主管：黃麗芳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要業務為各種 CNC 精密機器之設計製造業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八德區瑞豐里友聯街 49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五日提報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1.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3.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4. 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除下列四.3~四.4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本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光電精密設備之 研究、製造及銷 售	62.06%	62.06%	62.06%
本公司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 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 (註2)	100.00% (註1)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100.00%	100.00%	100.00%
TA LIANG TECHNOLOGY CO.,LTD.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 公司	銷售數控機床及 配件	100.00%	100.00%	100.00%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漣水)有 限公司	製造、銷售數控 機床及配件，開 發數控機床應用 軟件	100.00%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為取得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以整合本公司自有租用之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股之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1,212,730仟元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股權比率為100%，業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股票交割，且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公司已付1,189,730仟元，剩餘投資款帳列於其他應付款23,000仟元。

註2：為整合有效運用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以達到合理經營之目的，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方式採取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為合併基準日，奉經濟部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七日核准在案。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28,381仟元及101,579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45,109仟元及34,080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105仟元、7,576仟元、22,026仟元及8,291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現金及零用金	\$823	\$783	\$890
支票及活期存款	567,220	505,683	515,087
定期存款	-	135,000	207,410
附賣回債券投資	-	102,000	415,100
合 計	<u>\$568,043</u>	<u>\$743,466</u>	<u>\$1,138,487</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	\$-	\$20,56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2,875)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1,643	-	-
小 計	<u>\$1,643</u>	<u>\$-</u>	<u>\$17,694</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1,643	\$-	\$-
非 流 動	-	-	17,694
合 計	<u>\$1,643</u>	<u>\$-</u>	<u>\$17,694</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詳附表二)	\$10,311	\$10,400	\$10,400
評價調整	(10,311)	(10,400)	(5,400)
合 計	<u>\$-</u>	<u>\$-</u>	<u>\$5,000</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u>\$5,500</u>	<u>\$10,500</u>	<u>\$10,926</u>
流 動	\$-	\$-	\$-
非 流 動	5,500	10,500	10,926
合 計	<u>\$5,500</u>	<u>\$10,500</u>	<u>\$10,926</u>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明細如下：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4,528	\$86,895	\$121,839
減：備抵損失	(2,207)	(2,634)	(2,017)
合 計	<u>\$82,321</u>	<u>\$84,261</u>	<u>\$119,822</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應收帳款	\$480,824	\$365,741	\$452,620
應收分期帳款	1,490,326	1,214,064	908,71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19,345)	(22,455)	(13,088)
減：備抵損失	(117,420)	(131,103)	(134,621)
合 計	<u>\$1,834,385</u>	<u>\$1,426,247</u>	<u>\$1,213,627</u>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分期付款銷貨之應收帳款各年度到期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一年內到期者	\$1,341,027	\$1,014,818	\$755,256
一至二年到期者	145,864	167,446	151,165
二至三年到期者	3,435	31,800	2,295
合 計	<u>\$1,490,326</u>	<u>\$1,214,064</u>	<u>\$908,716</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依銷售合約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951,805仟元、1,557,350仟元及1,348,248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原 料	\$609,054	\$547,098	\$371,619
在 製 品	347,217	341,609	315,331
製 成 品	594,978	554,783	347,880
淨 額	<u>\$1,551,249</u>	<u>\$1,443,490</u>	<u>\$1,034,830</u>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82,248仟元、401,917仟元、1,709,586仟元及632,469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905)	\$(2,410)	\$(9,216)	\$(5,482)
存貨報廢損失	7,847	868	10,313	871
合 計	<u>\$4,942</u>	<u>\$(1,542)</u>	<u>\$1,097</u>	<u>\$(4,611)</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1,206,463	\$305,626	\$138,254	\$33,975	\$73,437	\$12,419	\$1,770,174
增添	-	5,511	4,276	2,435	3,074	6,163	21,459
重分類	-	9,730	1,085	-	562	(14,658)	(3,281)
處分	-	-	-	(1,244)	(4,366)	-	(5,61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69)	(1,521)	(331)	(826)	(111)	(5,158)
110.06.30	<u>\$1,206,463</u>	<u>\$318,498</u>	<u>\$142,094</u>	<u>\$34,835</u>	<u>\$71,881</u>	<u>\$3,813</u>	<u>\$1,777,584</u>
109.01.01	\$266,091	\$153,447	\$126,624	\$30,882	\$69,254	\$76,941	\$723,239
增添	-	26,501	734	1,091	3,907	1,034	33,267
重分類	-	22,099	-	-	-	(22,099)	-
處分	-	-	(204)	(295)	(1,367)	-	(1,8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85)	(2,403)	(491)	(1,292)	(1,954)	(8,225)
109.06.30	<u>\$266,091</u>	<u>\$199,962</u>	<u>\$124,751</u>	<u>\$31,187</u>	<u>\$70,502</u>	<u>\$53,922</u>	<u>\$746,415</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102,285	\$83,758	\$23,068	\$51,446	\$-	\$260,557
折舊	-	8,363	5,360	1,688	4,139	-	19,550
重分類	-	-	(73)	-	73	-	-
處分	-	-	-	(1,206)	(4,032)	-	(5,2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35)	(843)	(200)	(578)	-	(2,156)
110.06.30	<u>\$-</u>	<u>\$110,113</u>	<u>\$88,202</u>	<u>\$23,350</u>	<u>\$51,048</u>	<u>\$-</u>	<u>\$272,713</u>
109.01.01	\$-	\$81,890	\$72,904	\$21,821	\$47,810	\$-	\$224,425
折舊	-	5,654	4,843	1,476	4,054	-	16,027
處分	-	-	(199)	(295)	(1,361)	-	(1,8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59)	(1,242)	(316)	(860)	-	(3,077)
109.06.30	<u>\$-</u>	<u>\$86,885</u>	<u>\$76,306</u>	<u>\$22,686</u>	<u>\$49,643</u>	<u>\$-</u>	<u>\$235,520</u>
淨帳面金額：							
110.06.30	<u>\$1,206,463</u>	<u>\$208,385</u>	<u>\$53,892</u>	<u>\$11,485</u>	<u>\$20,833</u>	<u>\$3,813</u>	<u>\$1,504,871</u>
109.12.31	<u>\$1,206,463</u>	<u>\$203,341</u>	<u>\$54,496</u>	<u>\$10,907</u>	<u>\$21,991</u>	<u>\$12,419</u>	<u>\$1,509,617</u>
109.06.30	<u>\$266,091</u>	<u>\$113,077</u>	<u>\$48,445</u>	<u>\$8,501</u>	<u>\$20,859</u>	<u>\$53,922</u>	<u>\$510,895</u>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3)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4)本集團為活化公司資產故出售楊梅廠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土地及廠房所有權移轉，出售價款共計410,040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無形資產

	商 譽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成 本：				
110.01.01	\$-	\$7,909	\$42,458	\$50,367
增添－單獨取得	-	633	-	633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72)	(272)
110.06.30	<u>\$-</u>	<u>\$8,542</u>	<u>\$42,186</u>	<u>\$50,728</u>
109.01.01	\$8,566	\$2,453	\$40,670	\$51,689
增添－單獨取得	-	484	-	48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8,566)	(108)	-	(8,6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56)	(456)
109.06.30	<u>\$-</u>	<u>\$2,829</u>	<u>\$40,214</u>	<u>\$43,043</u>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	\$2,931	\$29,022	\$31,953
攤銷	-	1,062	1,235	2,297
到期除列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00)	(100)
110.06.30	<u>\$-</u>	<u>\$3,993</u>	<u>\$30,157</u>	<u>\$34,150</u>
109.01.01	\$8,566	\$1,856	\$26,343	\$36,765
攤銷	-	444	1,104	1,548
到期除列	(8,566)	(108)	-	(8,6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23)	(123)
109.06.30	<u>\$-</u>	<u>\$2,192</u>	<u>\$27,324</u>	<u>\$29,516</u>
淨帳面金額：				
110.06.30	<u>\$-</u>	<u>\$4,549</u>	<u>\$12,029</u>	<u>\$16,578</u>
109.12.31	<u>\$-</u>	<u>\$4,978</u>	<u>\$13,436</u>	<u>\$18,414</u>
109.06.30	<u>\$-</u>	<u>\$637</u>	<u>\$12,890</u>	<u>\$13,527</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管理費用	\$38	\$11	\$58	\$23
研究費用	1,121	776	2,239	1,525
合 計	<u>\$1,159</u>	<u>\$787</u>	<u>\$2,297</u>	<u>\$1,548</u>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	\$864,266	\$166,658	\$71,910
擔保銀行借款	1%~5%	367,312	317,068	235,434
合 計		<u>\$1,231,578</u>	<u>\$483,726</u>	<u>\$307,344</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79,563仟元、56,216仟元及140,000仟元。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匯率交換合約	<u>\$-</u>	<u>\$-</u>	<u>\$1,464</u>
流動負債	<u>\$-</u>	<u>\$-</u>	<u>\$1,464</u>

12. 其他應付款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應付費用	\$177,726	\$171,732	\$115,661
應付投資款	23,000	27,115	-
應付股利	-	-	160,269
其他應付款	19,598	16,552	12,548
合 計	<u>\$220,324</u>	<u>\$215,399</u>	<u>\$288,478</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長期借款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513,902	\$631,826	\$739,479
擔保銀行借款	123,884	105,037	245,128
合 計	637,786	736,863	984,60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5,428)	(406,335)	(370,211)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342,358	\$330,528	\$614,396
利 率	0.6%~4.2%	0.6%~4.1%	0.6%~4.3%
最後到期日	113.03.29	112.09.19	116.12.03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122仟元及2,054仟元；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217仟元及3,988仟元。

15.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110.01.01餘額	\$20,818
當期新增(迴轉)	10,648
當期使用	(9,2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6)
110.06.30餘額	\$22,085
109.01.01餘額	\$21,589
當期新增(迴轉)	8,131
當期使用	(6,135)
其他	6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3)
109.06.30餘額	\$23,90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維修。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801,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134,116股。

(2) 資本公積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發行溢價	\$136,531	\$136,531	\$136,531
其他	4,929	4,929	4,929
合計	<u>\$141,460</u>	<u>\$141,460</u>	<u>\$141,46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應分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製造產業，目前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投資擴廠計劃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發展、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可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二十做為股東紅利分配，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17,293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1,906	\$17,753		
特別盈餘公積	(22,027)	56,619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240,402	160,269	\$3.00	\$2.00
合 計	\$260,281	\$234,641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註：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以現金分派之股東紅利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有關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現金股利業經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普通股現金股利為 240,402 仟元，每股股利為 3.00 元。

(4) 非控制權益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期初餘額	\$(477)	\$3,07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利	(1,078)	(2,248)
期末餘額	\$(1,555)	\$822

17. 營業收入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成品銷售收入	\$1,296,050	\$552,577	\$2,240,571	\$863,029
勞務提供收入	15,098	17,967	28,579	30,570
合 計	\$1,311,148	\$570,544	\$2,269,150	\$893,599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銷售商品—機台	\$1,272,646	\$535,665	\$2,195,308	\$831,176
銷售商品—零件	23,404	16,912	45,263	31,853
勞務收入	15,098	17,967	28,579	30,570
合 計	<u>\$1,311,148</u>	<u>\$570,544</u>	<u>\$2,269,150</u>	<u>\$893,59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311,148</u>	<u>\$570,544</u>	<u>\$2,269,150</u>	<u>\$893,599</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負債—流動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109.01.01
銷售商品	<u>\$360,727</u>	<u>\$385,783</u>	<u>\$163,249</u>	<u>\$108,390</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一一〇年 上半年度	一〇九年 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50,471)	\$(90,232)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25,415	145,091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無。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 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53	\$(192)	\$(391)	\$(539)
應收帳款	1,030	14,235	(11,904)	19,387
合 計	<u>\$1,083</u>	<u>\$14,043</u>	<u>\$(12,295)</u>	<u>\$18,848</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06.30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686,257	\$233,579	\$26,329	\$55,920	\$2,002,085
損失率	2%	4%	42%	98%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742)	(9,554)	(11,180)	(55,027)	(102,503)
帳面金額	<u>\$1,659,515</u>	<u>\$224,025</u>	<u>\$15,149</u>	<u>\$893</u>	<u>\$1,899,582</u>

個別評估(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	\$-	\$6,336	\$27,912	\$34,248
損失率	-%	-%	50%	5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3,168)	(13,956)	(17,124)
帳面金額	<u>\$-</u>	<u>\$-</u>	<u>\$3,168</u>	<u>\$13,956</u>	<u>\$17,124</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70,838	\$226,869	\$78,252	\$68,286	\$1,644,245
損失率	2%	4%	49%	9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443)	(9,555)	(38,204)	(66,535)	(133,737)
帳面金額	\$1,251,395	\$217,314	\$40,048	\$1,751	\$1,510,508

109.06.30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58,683	\$244,511	\$87,905	\$48,275	\$1,439,374
損失率	3%	4%	48%	9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152)	(10,389)	(42,340)	(47,018)	(116,899)
帳面金額	\$1,041,531	\$234,122	\$45,565	\$1,257	\$1,322,475

個別評估(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6個月內	6-12個月	12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	\$5,702	\$5,343	\$6,503	\$13,165	\$30,713
損失率	64%	64%	64%	64%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66)	(3,436)	(4,178)	(8,459)	(19,739)
帳面金額	\$2,036	\$1,907	\$2,325	\$4,706	\$10,974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10.06.30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2,634	\$131,103	\$133,73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91)	(11,904)	(12,295)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36)	(1,779)	(1,815)
期末餘額	\$2,207	\$117,420	\$119,62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06.30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2,615	\$119,239	\$121,8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39)	19,387	18,84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918)	(918)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59)	(3,087)	(3,146)
期末餘額	<u>\$2,017</u>	<u>\$134,621</u>	<u>\$136,638</u>

19. 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土 地	\$41,923	\$39,745	\$10,502
房屋及建築	6,382	8,843	8,529
合 計	<u>\$48,305</u>	<u>\$48,588</u>	<u>\$19,031</u>

(b)租賃負債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租賃負債	<u>\$6,449</u>	<u>\$8,932</u>	<u>\$8,636</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2,635	\$5,486	\$6,507
非 流 動	3,814	3,446	2,129
合 計	<u>\$6,449</u>	<u>\$8,932</u>	<u>\$8,636</u>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土 地	\$232	\$73	\$454	\$147
房屋及建築	1,250	1,598	3,073	3,026
運輸設備	-	110	-	442
合 計	<u>\$1,482</u>	<u>\$1,781</u>	<u>\$3,527</u>	<u>\$3,615</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u>\$690</u>	<u>\$713</u>	<u>\$1,340</u>	<u>\$1,705</u>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22仟元及5,358仟元。

20.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04.01~110.06.30			109.04.01~109.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985	\$39,923	\$69,908	\$27,625	\$31,767	\$59,392
勞健保費用	1,594	2,843	4,437	1,511	2,449	3,960
退休金費用	668	1,454	2,122	690	1,364	2,05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535	25,303	50,838	12,401	9,449	21,850
折舊費用	4,697	6,649	11,346	4,779	5,086	9,865
攤銷費用	-	1,159	1,159	-	787	787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功能別 性質別	110.01.01~110.06.30			109.01.01~109.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0,821	\$72,395	\$133,216	\$52,105	\$62,817	\$114,922
勞健保費用	3,433	6,153	9,586	3,095	5,131	8,226
退休金費用	1,363	2,854	4,217	1,371	2,617	3,9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884	43,737	94,621	19,770	13,979	33,749
折舊費用	9,368	13,709	23,077	9,495	10,147	19,642
攤銷費用	-	2,297	2,297	-	1,548	1,548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2.5%及不高於2.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分別為3,784仟元及1,741仟元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784仟元及1,741仟元；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分別為6,727仟元及2,214仟元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6,727仟元及2,214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1,890仟元及4,70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11,890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7,184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5,792仟元及4,685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均為5,792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0仟元及1,107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6,682	\$8,389	\$13,810	\$16,992
股利收入	-	336	-	676
其他收入－其他	3,609	31,564	10,218	32,615
合 計	<u>\$10,291</u>	<u>\$40,289</u>	<u>\$24,028</u>	<u>\$50,28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320)	\$-	\$(320)	\$(1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140)	(21,261)	(10,727)	(11,7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 (損失)	1,661	758	1,661	(3,703)
什項支出	(262)	(82)	(2,385)	(208)
合 計	<u>\$(11,061)</u>	<u>\$(20,585)</u>	<u>\$(11,771)</u>	<u>\$(15,708)</u>

(3)財務成本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7,558	\$7,037	\$15,421	\$13,568
租賃負債之利息	50	23	88	47
合 計	<u>\$7,608</u>	<u>\$7,060</u>	<u>\$15,509</u>	<u>\$13,615</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957)	\$-	\$ (13,957)	\$-	\$ (13,9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89	-	89	-	89
合 計	<u>\$ (13,868)</u>	<u>\$-</u>	<u>\$ (13,868)</u>	<u>\$-</u>	<u>\$ (13,868)</u>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2,313)</u>	<u>\$-</u>	<u>\$ (22,313)</u>	<u>\$-</u>	<u>\$ (22,313)</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566)	\$-	\$ (26,566)	\$-	\$ (26,5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89	-	89	-	89
合 計	<u>\$ (26,477)</u>	<u>\$-</u>	<u>\$ (26,477)</u>	<u>\$-</u>	<u>\$ (26,477)</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9,414)</u>	<u>\$ -</u>	<u>\$ (39,414)</u>	<u>\$ -</u>	<u>\$ (39,414)</u>

23.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4,689	\$16,934	\$54,446	\$21,7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於本年度調整	(8,929)	(16,789)	(8,929)	(16,78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567)	706	20,402	(763)
其 他	(25)	(77)	-	(122)
所得稅費用	<u>\$24,168</u>	<u>\$774</u>	<u>\$65,919</u>	<u>\$4,103</u>

(2)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121,605	\$65,666	\$202,555	\$80,2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80,134	80,134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2	\$0.82	\$2.53	\$1.00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仟元)	\$121,605	\$65,666	\$202,555	\$80,25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80,134	80,134	80,134	80,13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60	13	166	43
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仟股)	80,194	80,147	80,300	80,177
稀釋每股盈餘(元)	\$1.52	\$0.82	\$2.52	\$1.0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間，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 企業合併

子公司一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股之普通股，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1,212,730仟元完成收購，持股比例為100%，業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完成股票交割，並於取得控制力起編入合併報表中。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台灣地區並為從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租賃之非上市櫃公司。本集團收購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因在於為整合本集團自有及租用之土地及廠房。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789
預付款項	56
其他流動資產	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8,163
小 計	<u>1,212,730</u>
可辨認淨資產	<u>\$1,212,730</u>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產生之營業收入為0仟元，稅前淨利為0仟元。假若合併於民國一〇九年年初發生，則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將為323,055仟元及繼續營業單位之淨利將為17,138仟元。

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212,73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12,730)</u>
商 譽	<u>\$-</u>
收購對價	
現 金	<u>\$1,212,730</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43,789
現金支付數(註1)	(1,212,730)
淨現金流入(出)	\$(1,168,941)

註1：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公司已付 1,189,730 仟元，剩餘投資款帳列於其他應付款 23,000 仟元。

註2：為整合有效運用本公司之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以達到合理經營之目的，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方式採取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元大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消滅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為合併基準日，奉經濟部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七日核准在案。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04.01~ 110.06.30	109.04.01~ 109.06.30	110.01.01~ 110.06.30	109.01.01~ 109.06.30
短期員工福利	\$8,526	\$6,223	\$27,855	\$19,683
退職後福利	74	74	149	152
合 計	\$8,600	\$6,297	\$28,004	\$19,83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	\$5,500	\$5,926	子公司借款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5,000	借款額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11,340	111,340	266,09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	-	3,071	長期擔保借款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土地	10,501	10,818	10,502	子公司短期借款 額度擔保
合 計	<u>\$127,341</u>	<u>\$132,658</u>	<u>\$290,59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借款履約保證、代子公司背書保證及銷售合約開立票據共 1,066,856 仟元，作為履約之保證，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及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 45,000 仟元、30,000 仟元及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與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共用人民幣 20,000 仟元之借款保證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3	\$-	\$17,6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	5,000
合 計	<u>\$2,497,363</u>	<u>2,273,453</u>	<u>2,507,611</u>
	<u>\$2,499,006</u>	<u>\$2,273,453</u>	<u>\$2,530,305</u>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0.06.30	109.12.31	109.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1,46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231,578	483,726	307,344
應付款項	1,217,573	1,478,085	874,52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449	8,932	8,63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637,786	736,863	984,607
合 計	<u>\$3,093,386</u>	<u>\$2,707,606</u>	<u>\$2,176,571</u>

註1：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136仟元及6,086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699仟元及2,896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皆將減少/增加1,297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8.91%、49.09%及41.73%，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06.30							
借款	\$1,545,740	\$301,211	\$44,713	\$-	\$-	\$-	\$1,891,664
應付款項	1,202,530	15,043	-	-	-	-	1,217,573
租賃負債	3,457	1,739	938	586	-	-	6,720
109.12.31							
借款	\$896,291	\$250,026	\$83,491	\$-	\$-	\$-	\$1,229,808
應付款項	1,455,494	22,591	-	-	-	-	1,478,085
租賃負債	5,600	3,271	180	-	-	-	9,051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06.30

借款	\$690,392	\$286,301	\$227,301	\$80,896	\$8,242	\$22,666	\$1,315,798
應付款項	865,960	8,560	-	-	-	-	874,520
租賃負債	6,364	1,333	798	-	-	-	8,495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上半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01.01	\$483,726	\$736,863	\$4,913	\$8,932	\$1,234,434
現金流量	747,852	(99,077)	70	(3,182)	645,663
非現金之變動	-	-	-	699	699
110.06.30	\$1,231,578	\$637,786	\$4,983	\$6,449	\$1,880,796

民國一〇九年上半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01.01	\$286,355	\$1,024,702	\$78	\$7,066	\$1,318,201
現金流量	20,989	(40,095)	756	(3,653)	(22,003)
非現金之變動	-	-	-	5,223	5,223
109.06.30	\$307,344	\$984,607	\$834	\$8,636	\$1,301,421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C.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10.06.30

項 目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10/01/27~111/01/31
匯率交換合約	USD2,000仟元	110/04/26~110/10/27
匯率交換合約	USD2,000仟元	110/05/19~111/05/23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10/06/21~110/09/23

109.12.31

無此事項。

109.06.30

項 目	合約金額	契約時間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9/05/06~109/07/06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9/05/11~109/07/11
匯率交換合約	USD750仟元	109/06/08~109/08/1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交換合約	USD1,000仟元	109/06/17~109/08/19
匯率交換合約	USD1,200仟元	109/06/30~109/09/30

對於匯率交換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0.0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匯率交換合約	\$-	\$1,643	\$-	\$1,6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109.0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17,694	\$-	\$-	\$17,6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5,000	5,000
之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	\$1,464	\$-	\$1,46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上半年度，本集團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覆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月1日	\$-
110年取得	-
110年6月30日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	\$5,000
109 年取得	-
109 年 6 月 30 日	\$5,000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06.30			金額單位：仟元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650	27.85	\$547,349	\$13,118	28.50	\$373,874
人民幣	\$422,153	4.31	\$1,819,058	\$321,450	4.38	\$1,407,20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388	27.86	\$233,701	\$12,353	28.50	\$352,267
人民幣	\$289,899	4.31	\$1,249,175	\$222,821	4.38	\$976,056
	109.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891	29.63	\$707,854			
人民幣	\$366,113	4.19	\$1,534,37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49	29.63	\$99,232			
人民幣	\$297,021	4.19	\$1,244,79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0,727)仟元及(11,786)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詳附註十二.9。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九。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五。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參閱附表六。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情形)：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 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期 已匯回投 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 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 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 會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 限額
					匯出	收回									
南京大量數 控科技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471,969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236,506	\$-	\$-	\$236,506	\$70,929 (註二及三)	100.00%	\$65,588 (註二、三及 六)	\$1,004,975 (註二、五及 六)	\$-	\$236,506	\$236,506	\$1,211,153
昆山碩量數 控有限公司 (註一)	銷售數控機床 及配件	\$9,23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236	\$-	\$-	\$9,236	\$24,866 (註二及四)	100.00%	\$24,866 (註二、四及 六)	\$102,516 (註二、五及 六)	\$-	\$9,236	\$9,236	
大 量 科 技 (漣水)有限 公司(註一)	製造、銷售數 控機床及配 件，開發數控 機床應用軟件	\$586,04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126,963	\$-	\$-	\$126,963	\$17,261 (註二及三)	100.00%	\$19,455 (註二、三及 六)	\$503,633 (註二、五及 六)	\$-	\$126,963	\$126,96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一：係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 註二：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
- 註四：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 註五：係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 註六：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九。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參閱附表九。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參閱附表九。
- (7)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參閱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鄭天薌		8,690,742	10.84%
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000	12.47%
王作京		7,082,023	8.83%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CNC機械之設計製造產品。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及8)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07,436	\$172,360	\$129,270	\$118,498	\$5,500	6.40%	\$1,009,295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07,436	\$193,905	\$193,905	\$113,111	\$-	9.61%	\$1,009,295	Y	N	Y
0	大量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大 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 100%之從屬公司	\$807,436	\$86,180	\$86,180	\$38,480	\$-	4.27%	\$1,009,295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實際動支金額係包含背書保證之對象，以開立票據之形式動撥之背保額度。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特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	\$5,400	0.6%	\$-	無
	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	4,911 (10,311) \$-	4%	\$-	註5
減：評價調整 淨 額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逸高風能股份有限公司目前辦理清算中，本期已收回股款89仟元。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 持有100%之 從屬公司	銷貨	\$237,886	24.13%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354,247	37.76%	註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間)接 持有100%之 從屬公司	銷貨	\$111,626	11.32%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63,852	17.46%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及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63,852	1.38	\$3,478	期後收款	\$17,556	\$-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354,247	1.64	\$8,150	期後收款	\$51,628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註2(2))	(損)益(註2(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控股	\$574,565	\$574,565	18,775,600	100.00%	\$1,468,240	\$103,076	\$103,076	註3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銷售光 電精密設備	17,800	17,800	1,780,000	62.06%	(2,543)	(2,840)	(1,763)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NTD 67,759 (RMB 15,725)	NTD 0 RMB 0	NTD 0 RMB 0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RMB 375,754	RMB 375,754
備註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1)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資金貸與母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淨值100%為限。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

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

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

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31,651	51.06%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67,831	28.97%	註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 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41,550	9.27%	月結18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81,443	6.36%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量科技(漣水) 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為大量科技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67,831 (註3)	4.28	\$18,614	期後收款	\$16,538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

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一〇年上半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7,886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16,765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58	-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4,24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6%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584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004	-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105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2,268	-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31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進貨	2,066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1,626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3,852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54	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81	-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28	-	-%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91	-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025	與一般客戶相同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37,314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2%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68	-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149	與一般客戶相同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9,600	與一般廠商相同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6	-	-%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1,550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6%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231,65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0%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1,443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1%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67,83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3%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642	與一般客戶相同	0.01%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66	與一般廠商相同	-%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3	與一般廠商相同	-%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615	與一般客戶相同	-%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7	與一般客戶相同	-%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九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九年上半年度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收入	\$4,289	-	0.48%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 LIANG TECHNOLOGY CO., LTD.	1	其他應付	67,560	-	1.57%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44,907	與一般廠商相同	5.03%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9,230	與一般客戶相同	15.58%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04	-	0.08%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0,945	與一般客戶相同	2.80%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1,2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1.19%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94	-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進貨	315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4,015	-	0.4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6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進貨	2,24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2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銷貨	48,427	與一般客戶相同	5.42%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9,003	與一般客戶相同	3.4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998	與一般廠商相同	0.14%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16	-	0.01%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18	-	0.05%
0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立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89	-	0.04%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864	與一般客戶相同	0.99%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進貨	12,579	與一般廠商相同	1.41%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027	與一般客戶相同	0.30%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0,472	與一般廠商相同	0.24%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6,071	與一般客戶相同	2.92%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16,550	與一般廠商相同	1.85%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3,897	與一般客戶相同	2.64%
1	南京大量數控科技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4,360	與一般廠商相同	0.33%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66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6%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48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0%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50	與一般客戶相同	0.17%
2	昆山碩量數控有限公司	大量科技(漣水)有限公司	3	進貨	191	與一般廠商相同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件八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員等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
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作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王作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兼總經理：陳尚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兼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兼副總經理：簡禎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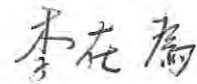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李在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羅俊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謝漢萍

謝漢萍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譚醒朝

譚醒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高繼祖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德錚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營運長：李賢銘



協理：宋漢釗



特助：張家齊



副總經理暨財務主管：張明義



會計主管：黃麗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量公司）委託，擔任大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火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量公司）委託，擔任大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總經理 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量公司）委託，擔任大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秀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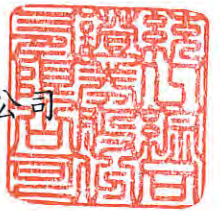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量公司）委託，擔任大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寬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大量公司）委託，擔任大量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大量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附件九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
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作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火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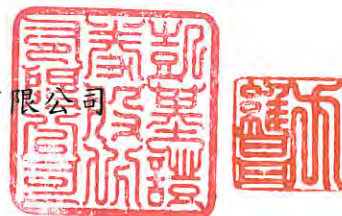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總經理 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秀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寬 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附件十

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 火 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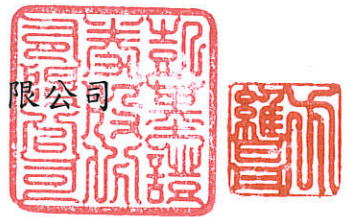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總經理 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辦承銷商：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葉秀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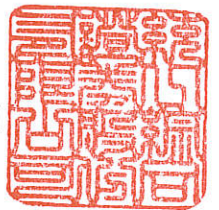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辦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 寬 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辦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鄭大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作京

